

# 美国史研究通讯

The China Journal of American History

2011 年第 2 期

(总第 107 期)

主 编：王 旭

副 主 编：胡锦涛 韩 宇

责任编辑：韩 宇

出 版 者：中国美国史研究会

出 版 地：厦门大学美国史研究所

出版日期：2012 年 3 月 1 日

本通讯的内容亦刊登于中国美国史研究会网站

[www.ahrac.com](http://www.ahrac.com)



# 目 录

◆纪念丁则民先生逝世十周年◆	( 1 )
名师指点，终生受益——怀念业师丁则民教授	王 旭 ( 1 )
冬日里那温暖的阳光——怀念恩师丁则民教授	任东来 ( 5 )
逝者已去精神永存——回忆丁则民先生与病魔抗争的日子	梁茂信 ( 8 )
长风流泪，心有千结——怀念我的两位老师	黄兆群 (12)
师恩难忘，难忘恩师——写在丁则民先生仙逝五周年之际	安钰峰 (14)
无尽的哀思	安钰峰 (15)
怀念我的恩师丁则民先生	王 媛 (17)
◆庆祝华庆昭研究员八十华诞◆	(19)
活的历史	华庆昭 (19)
可贵的自省（代序）	华庆昭 (22)
中国美国史研究会致华庆昭先生的贺信	(23)
◆留美学人◆	(24)
从“二战史研究”到“冷战史研究”——我从中国到美国学术经历的若干片段	陈 兼 (24)
学而不优则仕——美国大学职业转轨散记	洪朝辉 (34)
◆美国纪行◆	(45)
“中国人之友”达兹小姐	刘绪贻 (45)
在美国看音乐剧《1776》	王立新 (47)
◆研究综述◆	(51)
美国禁酒运动研究综述	郭九林、马 威 (51)
◆书评◆	(61)
军事史与环境史相结合的新尝试——读吕桂霞《“牧场工行动”：美国在越战中的落叶剂使用研究（1961—1971）》	薄素敏、付成双 (61)
◆学术动态◆	(65)
◆新书讯◆	(70)
◆研究会工作◆	(73)
我会拟与美国历史学家组织展开进一步合作	(73)
秘书处接受民政部的评估和检查	李文硕 (73)
◆讣告◆	
我会会员、湖南师大熊伟民教授病逝	刘 雄 (75)
编后记	(76)



## ◆纪念丁则民先生逝世十周年◆

编者按：2011年是中国美国史研究的重要奠基人、我会创始人之一、东北师范大学丁则民教授逝世十周年。丁则民先生勤勉治学，教书育人，道德文章皆为楷模。学习和继承丁先生的精神与品格，是对先生远去的背影最好的纪念。为此，本专栏刊发了丁则民先生的弟子们近年来撰写的纪念文章。

### 名师指点，终生受益

——怀念业师丁则民教授

王 旭

1977年，我顺利通过文革后的首次高考，跨入东北师范大学的校门。济济一堂的学子，多为文革十年积累的精英，无不踌躇满志，很多同学不满足于按部就班的中外通史“八大块”教学安排，刚刚进入二年级，就开始有意识地专注于某些研究领域，像现在的硕士研究生一样，选择研究方向。当年的东北师大历史系显赫一时，有一批非同凡响的学者，如世界古典文明研究的林志纯，世界中世纪史研究的朱寰，明清史研究的李洵，以及美国史研究的丁则民。同学们无不期盼得到这些名师的垂青，以投其门下，得到点拨与提携。

命运之神很快眷顾到我的头上。1979年，中国美国史研究会在武汉大学成立，出任副理事长的丁则民教授回校之后，立即在历史系组建美国史研究室，发起诸多研究活动，翌年又在七七级、七八级学生中组建美国史研究小组。我自然第一批报名参加，另有现在南京大学-约翰斯·霍普金斯中美文化研究中心任教的任东来教授，部分外语系的同学闻讯也来加盟。紧接着，我们近水楼台，在第一时间购买到美国史研究会组织编写的第一部学术论文集。丁先生牵头组织了系列性学术讲座等很多学术活动，印象较深的有正值盛年的田锡国的重新评价美国重建，年轻教师王群的1812-14年第二次英美战争新论等。我直接参与的则是《美国史译丛》的编写工作。这是丁先生在中国美国史研究会首倡的一项工作，他身体力行，承担创刊号编辑工作，其内容有论文和著述，美国史研究动态，美国历史学家简介，关于重建资料介绍等。我与另一同学合作翻译美国著名历史学家弗雷德里克·杰克逊·特纳辞条，译自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借翻译的机会，我有了第一次与丁先生单独面谈的机会。当时先生除了解答我翻译中遇到的问题外，还顺手从书架上取下一本美国历史教科书，选一段让我读，并口头翻译大概意思。记得那段的标题是 *Stirring of the Revolt*，翻译似乎还算顺利，但因平时口语训练少，读得磕磕巴巴，连不成句，一时满脸是汗。丁先生未予置评，但我直到今天还清楚地记得他当时的目光，有几分审视，也有几分期许。那道目光，深深地刻在

我的脑海中，后来在学习和工作中经常浮现，往往会产生莫名的紧张和紧迫的感觉。后来看到印刷成册的《译丛》，感觉沉甸甸的，因为这是我学习美国史的第一个印成铅字的成果，中国美国史研究会名字在我心中也日益清晰起来。1982年初，丁先生受国家教委委托，与北京大学的马克垚、南开大学的杨生茂组成中国历史学教授访问团出访欧洲部分高校。出行前，丁先生做了认真准备。他专门撰写 Frederick Jackson Turner's Frontier Hypothesis and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英文论文，署名 Ruebin Zemin Ding 以与欧洲学术同行交流。他让我帮忙校对打字错误。先生的论文很长，相当于我们现在用的 A3 纸，十几页。我反复校对，只找到几个打字错误。但看着这些整整齐齐如行云流水般的文字，颇有几分神圣的感觉，当时曾憧憬：如果有一天我能写出这样的文章来，该有多好！丁先生去欧洲期间，师母暂回北京，把家里钥匙交给我，委托我代管。那段时间我最大的享受是放肆地浏览先生家里的英文藏书，虽然只是看看标题和目录而已，但纷然杂陈的美国历史似乎活生生地呈现在我的眼前。我不仅参加美国史研究小组，而且还能登堂入室，直接面见丁教授，聆听其教诲，令其他同学羡慕不已。有意无意之中，美国史研究已成了我学术追求的不二选择。

毕业前夕，我毫不犹豫地报考了丁先生为导师的世界地区、国别史专业、研究方向美国史的研究生。临考试前听说报名者居然多达 48 人，似乎也没有感到畏缩。后来，这个专业通过全校录取线的考生很多，丁老师原计划招两名，破例扩招为四名，其余还有数位优秀考生推荐到其他学校，有两位被北京师范大学录取，由河北师范学院的黄德禄作为北师大兼职教授指导[有关情况可参见黄安年博客“记丁则民先生来北师大主持美国史硕士学位论文答辩(1984)”<http://blog.sciencenet.cn/home.php?mod=space&uid=415&do=blog&id=310005>]。据说当年全国美国史研究方向录取的考生不过十几名。可以说，考取这个专业，学术生命就与美国史研究紧紧连在了一起。

在这种激烈竞争中脱颖而出的这几位果然不可小觑。来自昆明师范学院的游恒（现在美国 The Risk Management Association 任信息中心主任），北京知青，该校历史系七七级的高材生，学习成绩一直稳居榜首；哈尔滨师范大学的黄仁伟（现任上海社会科学院副院长、研究员），上海知青，机敏过人，研究生考试总成绩全校第一，其中专业课高达 98 分，当时在判卷现场引起轰动；来自牡丹江师范学院的卞历南（现任美国 Auburn University 历史系副教授），年轻气盛，刚满 21 岁，可能是全国当届研究生中最年轻的，尽管如此年轻，却已发表了一篇评价门罗宣言的论文。有享誉全国的名师指导，又有出类拔萃的同窗为伴，我的学术生涯处在一个高起点上。

丁先生在我们几个人身上，投入了相当多精力和时间。他没有给我们开设美国通史，而是进行专题讲授，分别是美国近代史专题、美国现代史专题。开始时我们有些愕然，以为是先生谦虚，后来发现，这是先生的一贯风格。他一再告诫我们，自己没有搞清楚的问题，不写，也不讲。系统讲通史，时机还不成熟，不如通过分专题重点讲授，可以使问题更加深入，透彻，实际效果更好。入学不久，我们有了一点学术积累和心得，便按捺不住，撰写成文，要拿出去投稿，但都在先生那里被枪毙掉了。先生对我们写的论文，包括后来的学位论文和《美国通史》第三卷，字数都有严格限制，不许超出。这样，

势必要求字斟句酌，精益求精，无形中强化了我们的研究能力和严谨的治学态度。这和今天过分追求数量、粗制滥造发论文的情况形成鲜明的对照。在具体讲授时，采用 Seminar 方式，这是丁先生反复倡导的，当年他在美国读书时就修过几门这样的课。由于当时有关美国历史的中文论著非常少，因此只能啃英文原著，丁先生在这方面指导我们恰恰游刃有余，因此我们的基本功比较扎实，这着实令其他专业研究生羡慕。后来我到美国读博士时，在读书的速度和理解力方面与美国学生几乎不相上下，完全得益于这些训练。为避免“师傅带徒弟”的弊端，丁先生与同在美国留学过的吉林大学经济系刘传炎教授商定，双方学生互选课程。他的三位研究生来东北师大听丁老师的美国历史课，我们去吉林大学听刘教授的美国经济课，互相承认学分，这可能是比较早的校际互选课。同时，他还请本系的王贵正教授讲授一个专题，罗斯福新政。王老师为此曾准备了整整一个学期，可见其重视程度。第二年，先生吸收我们参与编写《美国通史》第三卷、即《美国内战与镀金时代》。后来，这分别成为我们硕士学位论文的选题。而对于我，更成为我此后学术研究的专攻领域。此外，结合美国教授讲学，每人承担两次口译，全面锻炼我们的英文能力；结合外汇购书，锻炼我们查询资料、熟悉学术史的能力。入学不久，恰逢中国美国史研究会在苏州召开第三届年会，丁先生带黄仁伟和我参加。我平生第一次参加这样的学术会议，非常兴奋，更重要的是，看到了很多仰慕已久的学者专家，格外亲切。

在丁先生门下攻读硕士学位和参与撰写《美国内战与镀金时代》，也使我与美国城市史结下了不解之缘。在构思《美国内战与镀金时代》时，丁先生一再强调，这一时期的美国，成为一个工业化强国，也是城市发展的黄金时期，如果没有城市的内容，那么这段历史就是不完整的。因此他在章节安排上，专门留一章写城市。应该说，丁先生是非常有眼光的。但是，当时城市史是一个很陌生的研究课题，白手起家，可资参考和借鉴的东西很少，难度可想而知，所以没人愿做这个费力不讨好的工作。其他章节很快就“名花有主”，这一章阴差阳错地落到我的头上。然而，当我经过初期摸索和尝试后，却发现，这既是一个空白研究领域，也是一块尚待开垦的处女地，有很多有价值的题目可以探讨，充满诱惑力和挑战。结果，这件事对我来说，可谓塞翁失马，成为我学术生涯的一个转折点；在丁先生那里，则是他推动美国史研究战略布局有前瞻性的重要举措。19世纪后期美国城市发展的突出现象是中西部城市借助工业化的推动，后来居上，重要性和典型性都很明显，于是我选定中西部城市撰写硕士学位论文，后来这篇论文受到《世界历史》编辑部的青睐，刊用在1986年第6期。三年后，《历史研究》又发表我的“富有生机的美国城市经理制”一文。这两篇论文，是我在美国城市史研究方面的奠基之作。其间在美国读书，我有意选取和城市史研究有关课程，如统计学和政治学系的城市政治等，强化了我的研究能力。及至1990年完成我的博士学位论文“美国西部城市与西部开发”时，在美国城市史方面有了更多的想法和尝试，并带动了很多学者关注乃至加盟这个研究领域。令我感动的是，丁先生也在百忙中抽出时间，选取美国城市史的几个选题深入研究，并撰写论文发表。我觉得，他是在以另一种方式鼓励和支持我。到今天，美国城市史研究已成为一个“显学”，研究成果一度出现井喷局面。北京大学王希教授在采访我时曾提到，

在美国史学界，城市史研究在上世纪 60 年代方出现兴盛局面，而其后不过 20 年时间，我便步步紧追，并有所斩获，何以至此？我的答案是：有名师指点。

如果说在治学方面师生相承，我们有幸得到丁先生的真传，那么，在个人利益和国家需要的关系方面，丁先生更为我们做出了表率。他早年负笈美国读书，于 1949 年在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获得历史学硕士学位时，恰好新中国成立，他毅然放弃攻读博士的机会，回国效力。这已是一段佳话。想不到，40 年后，我竟面临同样的选择。我在 1984 年底完成研究生学业后，和卞历南一起留校任教，继续陪伴在丁先生左右。两年后我获得美国 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的助教奖学金，到该校攻读博士学位。由于有丁先生指导下三年学习的基础，我很快适应那里的学习和工作环境，所修课程得到全 A 成绩。学业顺风顺水，又有该校助教奖学金这份“铁饭碗”和妻子陪伴左右，我继续留在那里完成学业，本是情理之中的事。但丁先生最初以为我作为在职教师是去该校属于进修，而不是读学位，因此，他一直盼望我会在一年或两年内能回到他身边，配合他的工作。丁先生先后给我写过五封信，前几封详细介绍研究所（1987 年美国史研究室扩展为美国史研究所）的工作，后几封则一再希望我尽早回国。他在信中恳切地告诉我，由于身边没有得力助手，他承担的《美国通史》第三卷一直没有完稿（我另有专文描述，见“写书、做学问、做人”，《史学月刊》2004 年第 3 期），同时又申请到国家教委的重点项目“美国西部开发史研究”，也难以如期展开。这种出于工作需要的误解，我完全能够理解、甚至佩服。其实，我虽然人在美国，但心中时时牵挂着东北师大的美国史研究和我的导师，割舍不下。在我出国不久，东北师范大学就获得了世界近现代史博士学位授权，丁先生在美国史研究方向招收博士生。放眼望去，在全国范围内，拥有美国史研究方向博士学位授权的除东北师范大学外，当时只有中国社会科学院、南开大学以及美国史相关研究方向（如中山大学的中美关系史）等。没有这种授权点的学校，即使有一些知名学者坐镇，也难以顺利发展和传承学业。丁先生耗尽毕生心血创建的这个平台，我们作为嫡传弟子有责任和义务维护。考虑再三，我最后放弃在望的博士学位，于 1988 年秋偕妻子回到母校，回到丁先生身边。这个举动，从大处说，是爱国，说的具体些，是师生的情分，是东北师范大学来之不易的美国史研究平台的吸引。当年 11 月 17 日《光明日报》在第一版用四分之一篇幅、以“放弃美国优厚待遇、王旭回国担当教学科研重任”为题介绍我的回国事迹。我读到这篇报道时，几乎没有想到自己，脑海中浮现的反倒是当年丁先生风尘仆仆、辗转回到新中国为国效力的场景。

屈指算来，从最初加入美国史研究小组开始追随丁先生，到后来在他指导下完成硕士、博士学业，再后来留校辅佐他，直至 1998 年调往厦门大学，前后近 20 年时间。可以说，在丁先生的所有学生中，我与丁先生交往时间最长，是最幸运的。这段经历，正值我学术道路的入门和起步阶段，高起点使我终生受益。而今，先生远离我们而去已十年有余，但我们的思念之情丝毫未减。先生的照片高挂在我们美国史研究所的办公室里，一直在静静地陪伴着我们，也倾听着我们的思念。

# 冬日里那温暖的阳光

——怀念恩师丁则民教授

任东来

冬日的阳光，穿过窗户，洒在不大的书房里，暖洋洋的。书桌前，一位慈祥的老者微笑着，看着对面单人沙发上的一个年轻人，回答着他提出的略显幼稚的问题。这是三十年前，在已故丁则民教授的书房内经常出现的场景。这个场景最近不时地浮现在我的面前，无比温馨。这场景中的那个年轻人就是我，那时我只有 20 岁，是东北师范大学历史系 78 级学生。

(一)

1978 年国庆节后，我们 78 级学生才入学。长春那时很冷，入学时就需要穿棉袄了。我当时只有 17 岁，是全年级 120 位同学中最小的一个，室友就叫我小兄弟。对历史谈不上兴趣或爱好，就是因为当时文科几乎就是文史哲的同义语，没有多少选择。几科高考成绩中，自己的历史成绩最好，于是就上了历史系。比起其它同学，我学业上唯一的优势是在宁波的中学学过 4 年英语，不必再象其他同学那样，从 ABCD 开始学起。同样，就是因为这个优势，让我有幸跟丁老师开始学习美国史，没有想到这一学习最后演化我终身的事业。所以，我一直把丁老师视为自己事业的领路人。

跟随丁老师学美国史，多少有些偶然。在大学 2 年级时，历史系鼓励老师组织学生课外兴趣小组。大概是为了发现以后研究生的好苗子，丁老师决定帮助学生成立美国史兴趣小组，惟一的门槛要求是要通过他的英语翻译测试。当时报名参加的人很多，有 20 个左右，丁老师亲自到教室来发试卷，这样我才第一次有机会近距离观察丁老师。那时，他五十多岁，面色红润（他后来告诉我，在美国留学时，有人错以为他是印第安人！）。在他那一代老师当中，丁老师身材可以说是高大的，特别是穿了一身合体的毛呢大衣，更显得与众不同，气宇轩昂。

我有幸通过测试，和同年级的马世力、77 级的王旭等五六位同学成为这个小组的成员。当时，大概每个月有一次活动，主要就是在丁老师和美国史研究室的另一位老师田锡国指导下看美国史著作，开始接触的主要是三类论著。一类是黄绍湘、刘祚昌等中国学者文革前的论著，一类是 1950-60 年代翻译成中文的福斯特、方纳、哈第等美国老左派的作品；最后一类是“一边倒”时代翻译的苏联学者叶菲莫夫、祖波克等人的《美国史纲》，基本都是一些以“阶级斗争为纲”的老掉牙著作。到了三四年级，才接触到 1970 年代翻译出版供内部参考的比较新的美国史著作，既有苏联学者谢维斯基扬诺夫的美国史，也有美国学者论著，比如康马杰等人的《美利坚共和国的成长》。

自己在读黄绍湘先生的论著时，发现有关美国早期历史的论述，新版的 1980 年出版的《美国通史简编》还不及她 1950 年代的《美国早期发展史》客观、全面，心里有些想

法。当时，社科院近代史所的丁明楠、张振鲲写了一篇很有名的书评，批评复旦大学汪熙教授有关中美关系史的新观点，题为“中美关系史研究是向前发展还是向后倒退？”。我照葫芦画瓢，以“美国早期史向前发展还是向后倒退？”，对比评论了黄教授两书中的有关论点。丁老师知道后，在肯定我勇于思考的同时，婉转地批评这个题目不好，咄咄逼人，口气太大，而且还强调要考虑这两本书的成书年代以及不同的性质来评论。丁老师的提醒如同醍醐灌顶，让我知道了学术批评中方法和尺度的重要。

看完了当时几乎能够找到的所有中文美国史论著后（也就是十本左右），我找到了一本 1940 年代的英文论著，题目好像是 *American History for Yong Americans*。文字和内容不算难，但当时英语水平毕竟有限，因此，我就把读不懂的地方记下来，定期向丁老师请教。丁老师总是不厌其烦，给我解释一些语法和知识点。有时请教时间长了，到了午饭的时间，丁老师和师母许老师还留饭，我也不知道客气。丁老师和师母的午饭很简单，也很特别，就是把买来的面包（这对当时大部分人来说，还是奢侈品！）蒸一下，涂上当时极少见的果酱，配上牛奶吃，基本不做菜。面包蒸完就软了，口感反而差了。但许老师说，这样吃比较卫生。

现在，有人常常神话民国时代的教授，说他们如何如何有学问，但似乎很少看到有关这些教授在课外辅导学生的回忆。但三十年前，在改革开放初期的特定年代，像丁老师这样的知名教授，在自己并不宽敞的书房里，义务辅导本科生，应该说并不少见。但是，蒸面包给学生吃，我想肯定是绝无仅有的！

大学四年，我实际上没有正式上过丁老师的课。他给 77 级同学开设“美国史学流派”的选修课时，我正好在中学教学实习。几次偷着回学校听课，还被实习带队老师点名批评。所以，作为丁老师的学生，主要是在课外学习小组。以现在的标准看，相当于今天的博导对博士生的一对一辅导。本来丁先生希望从 77 级招两个学生，78 级招两个。没有想到，77 级考生太突出了，丁老师没办法割爱。这样，我只好有些恋恋不舍地转考杨生茂教授。当时不需要老师的推荐信，我内心里特别希望丁老师给杨先生写信，给我美言几句，但我脸皮薄，觉得有开后门之嫌，开不了这个口。当时丁老师率中国历史学家代表团（一共三人，还有杨老师和北大的马克垚）访问英国和希腊，与杨老师非常熟悉。他似乎看出了我的心思，主动告诉我，他已经给杨老师写信，介绍并推荐我。他还告诉我访问中的两件事。一是，外方给的活动费用，并没有用完，他便做主决定每人买了个手提打印机。尽管如此，还是省了一些宝贵的外汇，回来全部上缴国家。这在教育部外事局成为教授们节俭无私的美谈。还有就是，杨先生在访问期间，因为水土不服而便秘，痛苦不堪，甚至连吃泻药都无济于事。丁老师也跟着急死了，到唐人街去找治便秘的药。

## （二）

1982 年秋天，我到北京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美国所跟杨先生读美国外交的硕士。一到研究院我就傻眼了，学校居然奇人篱下，在西郊的十一学校里，食堂是临时的板房，宿舍是 6 人一间，导师又不在身边。这让我非常沮丧，并在给丁老师的信中流露出来这种情绪。丁老师及时回信，宽慰我，要我多想北京和社会科学院的大环境，这是其他地方没有办法相比的。丁老师的信总是一笔一划非常工整，让我很汗颜，因为丁老

师一直批评我字写得太草太差，很难认。

第一次放寒假回家，我用自己生活费的结余，请北京高干子弟同学买了5包红中华（如果没有记错的话，大概是2元一包），送给了丁老师。我跟丁老师学习美国史两年多，从未给他送过任何东西。因为我一直觉得，作为直接的师生关系，给老师送礼，总有点交换的味道，是不合适的，会损害单纯的师生关系。我的这一看法与我一直生活在非常简单的生活环境有关。我父母都是从南方到长春的知识分子，在当地没有复杂的社会关系，受家庭影响，自己在人情世故方面极差。稍微有常识的话，也不会买5包，而是买一条。但丁老师知道我的书呆子气，还是很高兴收下这几包烟。

在北京和后来南开总计六年的寒暑假里，我每次回家，都去丁老师家拜访。中午时，依然是师母蒸面包给我吃。丁老师收入较高，没有子女，对学生爱护有加，常常自掏腰包请客，我就吃过至少三顿。我25岁之前吃过的最美味一顿饭就是丁老师请的。1984年夏天，美国史研究会在成都召开年会，东北师大有丁老师、田锡国老师、卞历南和游恒两位研究生参加，我也从北京过来开会。那时，会议伙食没有补助，都是自己交餐费，吃得很一般，更没有什么宴会。成都是美食天堂，对东北来的人更是如此。因此，结束的时候，丁老师自己掏钱，请我们五位（或许还有一两位与东北师大有关的人，实在想不起来）在当地最好餐馆锦江饭店的芙蓉酒家吃饭。那一餐，好像花去丁老师50元钱。这个50元是什么概念？丁老师当时的工资可能就200元，开会的住宿费大概是2.5元，我们爬峨眉山时，因为没有客房，丁老师住别墅是10元，我们睡通铺是2元。我从北京出发，途经西安，在成都开会，在重庆坐船南下武汉。再从武汉到芜湖，上黄山，去南京。还在南京和上海各呆了几天，最后到了宁波，行程20余天，随身所带的300元钱竟然没有用完！

1988年我带女友、后来的妻子吴耘回长春，又去丁老师的新家拜访。丁老师的和蔼可亲的君子风度给吴耘留下深刻印象。她说，“你任东来真是幸运，有杨先生和丁老师这样有学问又关心你的老师。”我想，她说这话时，肯定在与自己的老师做比较。1994年春节，我和吴耘第一次带着3岁的女儿琬洁回长春探亲，再次去拜访丁老师。那时丁老师已经生过一次大病，身体远不如从前了，但他和许老师看到我们，特别是可爱的琬洁，非常开心，一再嘱托我们东北天气冷，千万不要让孩子着凉。遗憾的是，我们没有遵从师母的话，没有几天小家伙就因咳嗽最终演变为肺炎，后来，再不敢冬天回长春了。

最后一次看到丁老师是在1996年长春的美国史年会上，尽管丁老师已经需要人照顾来开会。但他还是声音宏亮地宣读了“西雅图精神”的论文。我和丁老师打招呼，并表示这次匆忙，不去府上拜访了，丁老师说没有关系，反正已经见面了。2000年时，我知道丁老师得了肺癌，非常难过，都又不知如何表达。这年夏天，我去西雅图开会。用当地的风景区明信片，给丁老师写了封问候函，希望能够给他带来年轻时代在此读书的美好回忆。

### （三）

从参加美国史兴趣小组到丁老师去世，我和老师整整交往了20年。老师的耳提面命，谆谆教诲，将我领进了美国历史的研究大门。虽然我后来入另一位恩师杨先生门下求学，

但我和老师依然保持书信交流和不定期的晤面。他参加我的博士论文答辩，关心我的学业和家庭，每每有大作发表，总是将抽印本寄我，并题“东来同志惠存”。丁老师的为人为师，直接影响了我的人生事业，成为自己努力的方向，最终让我义无反顾地走上学者的道路。

2012-2-5 写于美国衣阿华小镇格林奈尔温暖的冬日

## 逝者已去精神永存

——回忆丁则民先生与病魔抗争的日子

梁茂信

2012年1月20日上午，我去丁先生家，准备给师母拜个早年。这是先生离开我们之后，我多年的一个惯例。每逢学期的期末、节假日、或者过年，我都要去看看师母。今年已经93岁的师母，精神依然矍铄，而且，与以前不同的是，她显得比以前更加健谈，脸上的笑容也一直没有消失。也许是她常年不出屋，外面的事情知道得较少。每逢来人，她都很稀罕，总想了解外面特别是她熟悉的周围的生活与环境变化，同时，她在与人交谈中，回忆往事也能使她找到几分乐趣。在谈话中，师母也提到了先生。她说，时间过得飞快，丁先生去世有十年了，她也看过我2011年3月在东师校报上发表的纪念丁先生的短文。我看得出，师母很高兴，也想念丁先生。在谈及丁先生最后几个月生活的时候，师母严肃地说，关于抽烟的事情，丁先生一直没有向她说实话。我不知道师母是什么时候知道此事的，以前并没有听她说过。师母说，这件事情是丁先生生前告诉他侄女的。师母说到这里，略有几分怨气，当然更多的是对先生的思念。我听了以后，也感到吃惊。真地回想起来，也不能不感觉到几分后悔和遗憾。因为在我毕业留校之后到先生去世7年多的时间里，先生有两类场合总要抽烟。一是在参加各种社会活动或者过集体生活的时候，每当酒饭结束前，先生总问我是否带香烟了。而我每次都欣然应允。第二种场合就是在家里。每个星期，我总会和先生约定，去先生家里小坐，主要是谈谈工作上的一些事情。有时候，先生会委托我去为他办理采购等一类事情。

每次去先生家里，我刚坐下不久，先生都会转身，从书架子上排放整齐的几类档次不同的香烟中，拿出最好的一盒，让我抽烟。有时候，先生看我抽烟，有点眼馋，也总想自己抽上一根。我一般到先生家里去的时候，都是在下午两点。先生和师母轮流午睡，午饭后先生先睡，先生起来后，师母再午睡。所以，每次到先生家的时候，师母午睡尚未起床。她的午睡时间一般在下午一点至三点或至三点半左右。这样，我在师母起床之前至少和先生交谈一个小时的时间。在这一个小时里，我和先生可以说完许多的事情，同时，我在抽烟的时候，先生也能抽完一根烟。师母起来后，走到大厅，闻到一股烟味，问我俩谁抽烟了，先生说茂信来了。我也怕师母知道先生抽烟后生气，于是便说是我抽

烟的。现在回想到这个场景，我自己当然显得有点不安，因为我感觉到，在先生最后的日子，他的病情似乎与我多少有关。

在2012年1月20日下午，我携夫人乘飞机取道深圳去香港过年。因为今年是我的儿子上大学后第四个没有与我们团圆的春节了。我们不想留下遗憾，决定与儿子一起在香港欢度佳节。可是，在香港的几天里，当我走在香港的太平山上，当我走在香港大学的校园里，当我在游览香港赤柱外籍人居住区的小街上，当我在深圳郊区的凤凰山上，当我漫步在深圳植物园的山路上，我的脑子里总是不停地浮现出丁先生的影像。也许是我自己已经越过知天命之年了，有时候一个人总喜欢回忆过去的事情。说实在的，丁先生离开我们已有十个春秋了。在这短暂又飞快的十年里，丁先生离开我们之前半年多与病魔抗争的场景，在我的脑子里不时地闪现。他那种和蔼可亲、乐观淡定的笑容，也常常使我感到难忘。在我与丁先生相守的最后日子里，我们没有看到先生悲观、失望，或者痛苦的表情。先生走得祥和、自然……

回想起来，我自己也不愿相信，丁先生的病情发作始于2000年8月26、27日那两天。当时，在和先生与师母的交谈中，大家都以为先生是中暑了，身体不舒服。所以，并未打算去医院检查看医生。先生只是按照中暑的病因吃药。可是，一个星期过后，感觉依然不见好转，而且低烧不退。于是，师母把我叫去，准备上医院检查。先是在校医院检查后，发现肺部有一个肿瘤，但是，医生为了稳重起见，建议我们上吉林肿瘤医院复查确诊。大约在快到9月13、14日左右，我和另外一名学生陪伴着先生来到位于西安大路的肿瘤医院复查后，确诊为恶性肿瘤。这个结果，医生不敢直接告诉先生，而是告诉了我。获悉这个结果后，我起初不懂恶性肿瘤的最坏结果是什么，于是一再追问，当我弄清了最终结果之后，我顿时脑子一片空白。镇静片刻后，我问大夫有何建议，建议是再到中日友好医院复查。过了几天，我们从中日友好医院复查完毕回家后，觉得有必要和师母商量对策。不久后，师母觉得有必要把这个结果告诉先生，也希望先生能积极地参与到治疗决策之中，以免留下什么遗憾。大约在9月下旬，先生先是在肿瘤医院住了一段时间之后，因为要做核弹头穿刺，然后再做化疗，所以必须转院治疗。我是个医盲，甚至基本的医学常识也不懂，在很多事情上也拿不出什么主意来，多数情况下，遵从了先生和师母的决定。大约在2000年10月下旬，先生又转到白求恩医科大学第一医院（也即现在的吉大一院）。那里的医疗条件最好，遇到急事，也有熟人能帮上忙。但是，令我们谁也没有想到的是，先生住进这一家医院后，再也没有回家，他在这里度过了他最后的人生阶段。

记得肿瘤医院的医生谈到了先生的病情的时候，说丁先生的生命大致只能维持半年。当时候我有些不大相信，现在看来，医生的判断是准确的。从2000年8月下旬丁先生的病情初次发作，到2001年2月26日下午5:45丁先生去世，正好不过半年。

说实在的，从先生进驻医大医院的时候，一直到他进入生命的最后时刻，先生始终都是乐观面对的，他在积极配合着医生的治疗。应该说，医大医院的条件不错，甚至在做完核弹穿刺和化疗之后，先生的精神面貌和气色都很好，饮食起居未见异常。在身边没有人的时候，先生还在看书，也有时候看看报纸。当我们去探访先生并和他交谈的时候，先生都显得很自信轻松。在与他谈话间，不时地能听到他浑厚而欢快的笑声。当时，

我们所有的人都对先生的病情康复抱着极其乐观的态度，而先生每天的精神面貌和他身体康复的感觉，也使得我们看不到任何相反的结果。每当有人探望他的时候，先生都显得很兴奋，很有自信。我们都觉得先生距离康复为期不远了。

因为每天有人来，先生兴奋的信息源比以前多了许多。他在了解学校发展前景的同时，也要对自己的工作做出安排。当时，他尽力认真地指导自己最后一名在读的博士研究生孙群郎。当时，孙群郎的论文进入了最后的完稿阶段。先生虽然看论文吃力，眼睛因为多年患有眼底出血的疾病，批改文字，需要用放大镜看，后来，他实在看不了，就委托给历史系世界近代史专业的姜德昌教授帮忙。姜先生看完稿子之后，丁先生决定再让我看一遍，叮嘱我尽量保证群郎的论文在质量上不要出现纰漏和大问题。当然，在先生的思考中，他还在惦记着几件事情。

第一件事情是他珍爱的美国史的研究。丁先生曾在 2000 年上半年向《世界历史》投寄了一篇关于美国排外主义的文章。在丁先生住院期间，《世界历史》决定刊用先生的文章。丁先生在收到《世界历史》编辑部发来的用稿通知和修改意见之后，他显得很高兴，并不断地和我交谈修改文章的看法。有时候还从家里找来一些论文和著作。为弄清楚文章中的问题，他反复的思考，查阅资料。对于文章中使用的资料、句子的表述，标点符号的使用，等等，先生都非常认真，一丝不苟，一直到他认为论文的表述比较准确合理为止。然而，没有想到的是，这篇在医院最后完成修改工作并刊登在 2001 年《世界历史》第一期的文章竟然成了先生的绝笔。

第二件事情是关于六卷本美国通史的修订问题。当时先生问过我，应该怎样修改其中的问题。说实在的，这个问题对我来说有点突然。我没有丝毫的心理准备，也没有认真思考《美国内战与镀金时代》中存在着哪些结构性、理论性和观点性问题，一时竟然不知道如何答复。显然，我的表现，虽然丁先生没有表现出不满意的样子，但我知道，我的表现显然不是丁先生所想要的。我看出先生的疑虑之后便说道，修订《美国内战与镀金时代》一事最好还是应该征求王旭和黄仁伟师兄的意见。现在回想起来，当时正是人民出版社合集出版《美国通史》六卷本的时候，丁先生对书中的一些章节，显然感到不满意，需要修改，但是，他自己却已经没再有重新回到工作岗位并带领学生解决那些问题的机会了。现在回想到这个问题，我觉得让先生失望，我自己总有些自责和不安。

第三件事情是，丁先生对他一手创建的东北师范大学美国研究所的前途的担忧。在先生的心中，他担心东北师范大学的美国史研究在他身后成为明日的黄花了。应该说，先生的担心不是没有道理的，因为到 2000 年下半年，丁先生麾下只剩下我自己一个人。先生内心有一种危机感，生怕我说不定哪一天离开东北师范大学。实际上，在那个时候，我的确内心存在着走与留的矛盾。先生在住院期间至少有两次告诉我，千万不要离开东北师大，如果我走，东北师范大学的美国史研究就要关门了。我当时为了安慰先生，表示不会离开东北师范大学的。即使要另寻高就，也必须是在东北师范大学的美国史研究蒸蒸日上的时期。遗憾的是，因为我力有不逮，东北师范大学的美国史研究蒸蒸日上的景象迟迟没有到来，我也就坚持下来。就这样，我这样一个西北人，通过移民与融合，最后成了东北人。这也许是历史命运对我的安排。

在 70 岁之前，先生的身体一直很好，很少闹病。大约是从 1990 年先生进入 70 岁

以后，他身体常有不妥，成了医院的常客。先生用自己的经历和感受来教育我。在先生住院期间，他知道我还在抽烟，而且，在熬夜读书的时候，我抽得更凶。先生屡次建议我尽早地把烟戒掉。他告诫我，一定要善待自己的身体，如果透支，或者“虐待身体”，有一天病情会找回来的。说句实在的，当时我完全理解先生用意，可是觉得要做起来很难，因而只是应付差事地点头接受。在先生去世之后的岁月里，我仍然在抽烟，仍然在熬夜。不过，从2008年以后，我不仅戒了烟，而且不再开夜车了，身体锻炼也规律化。我作为一个已过知天命之年的人，深知长辈们的忠告。善待自己，笑对人生，充分利用每一分钟时间，做一些对人生、对社会、对国家，都有意义的事情。

在2000年12月中旬之前，丁先生的身体健康状况一直表现很好，不论是白天还是晚上，先生一直不用我们陪床。他的饮食起居，都能娴熟自理。但是，时间不长，先生的身体开始恶化。先生的两个侄女都白天上班工作，晚上都不能陪床。所以，晚上陪床的事情，起初主要是我们几个学生轮流值班。由于当时正是到了期末考试阶段，我自己白天还上课，所以，晚上陪床，感觉精神体力有些不支。加上我们几个学生，在病床护理方面都是外行。当先生起床、走路、饮食和上卫生间等每个环节都需要搀扶照料的时候，我们照顾先生的饮食起居，就显得力不从心了，常常是弄巧成拙。再到后来，师母决定聘请专人护理。当我们几个学生不再晚上陪床后，常常会在白天去探望先生。一般情况下，至少有一个人在医院照顾先生。在2001年1月初到2月15日前后先生的病情加重的时候，先生每天都在打针，而且，先生躺在床上的时间越来越多了。但是，他的神志还是清醒的。由于打针时间过长，以至于我们在先生火化之后去分拣先生骨灰的时候，我们才发现，先生的胳膊、后背和腿上的骨头都成了绿色。可见药性是多么的大，也很难想象，先生在自己生命最后的日子，在身体那样疼痛的情况下，是如何与病魔作斗争的。尤其是在先生病情恶化到昏迷不醒的时候，尽管病魔残酷地折磨得他疼痛难忍，满头大汗，然而，我每次去看他，先生始终很乐观，没有一丝悲观和痛苦的表情，也没有表现出抑郁、悲观，或者绝望消沉的表情。先生也知道，人生有其不可抗拒的自然规律，但是，他与病魔抗争的意志和精神，却令人十分地佩服和感动。在2月15日之后，先生一直在昏迷中，每天生命所需营养物质主要靠药物来维持。他躺在那里，依然显得那么平静。先生的笑容和平静，成了我永久的记忆……。

在先生去世后，当我们帮助他最后一次穿上新衣服的时候，从他身上脱下来的旧衣服，有好几处都有些破烂，衣服的面料补丁有大有小，衣服的里子，有几处棉花絮子露出来了。对于先生的节俭习惯，我们都是知道的，看到从他身上换下来的旧衣服破破烂烂，我个人一点也不感到意外。先生出身一个殷实的富有家庭，算得上是名门望族。先生的一生，正好是中国的从五四运动到改革开放20个春秋的大半个世纪，他目睹了中国的民主革命，参加了抗日战争，也在风华正茂的时候出国留学。虽然说他在“文革”时期也被批斗过，也在70年代被政治审查过，但是，在改革开放之后的20余年间，先生为中国的美国历史研究事业的发展 and 东北师范大学世界近现代史学科建设，做出了自己的贡献。看着这样一位平凡而伟大的学者，穿着却似一位老农民，几十年如一日过着布衣蔬食的生活，我们也自愧不如，深感这就是先生的不平凡之处。

先生离开我们有十个年头了，但仿佛那是昨天刚刚发生的事情。也许我自己在这十

年来所做的一切，先生若有知，未必满意，但是，我们没有放弃自己的事业，没有放弃对美国史研究的那份热情。而且，令先生足以感到欣慰的是，在他去世后的第五个年头，学校在历史学院的大楼后边为他树立了一尊铜像。铜像的做工很精细，相貌的逼真程度之高，丁先生的家人十分满意。这尊铜像，成为我们鞭策自己的精神象征。每逢佳节，我都要站在先生的铜像面前，默默地送上心中的祝福，同时也告诫自己，虽然先生离开了我们，但是，先生平时对学生严格要求和谆谆教诲，我一直铭刻在心中。我也尽力按照先生的要求去做好每一件工作。我知道，先生已去，但是，每当先生的笑容浮现在我的眼前，每当先生的声音回荡在我的耳旁，我的心里有一种无以言表的满足，因为我知道，无论在什么时候，也无论在我走到何处，先生一直在我的身后。

逝者已去，精神永存，愿先生的道德文章像高山流水，源远流长……。

2012年2月8日于长春

## 长风流泪，心有千结

——怀念我的两位老师

黄兆群<sup>①</sup>

如果说，我的硕士老师刘祚昌先生的风貌是“孤傲中的随和”，那么，我的博士老师丁则民先生的脸谱就应当勾画为“随和中的孤傲”。两位师长，皆已作古。他们来去人世间的景象，我等后辈，思切切，悲戚戚，长风流泪，心有千结！

昔闻刘祚昌老师辞世，和着泪水，写下过纪念刘老师的文字（黄安年先生主持的学术网站和美国史研究会的网站当时都有刊发，题曰“路上的光，脚前的灯”）；丁则民老师过世，我是若干时日后才了解到的。

岁月不居啊。丁则民老师离开我们已整整10年，而刘祚昌老师作古也已有5年！念兹在兹。心地深处，不绝如缕的，是对两位老师的无限感念。冬日斜阳里，置身烟台海边，望着迭起的大海和远处的青山，我无意再去做前赴后继般的哀悼，惟望对结缘的前辈师长，唱一曲挽歌，诉一段幽情……

记得我是1988-1991年，在长春随丁则民老师读书的。前此的1986-1988年间，在山东的烟台师范学院执教。再往前推，就是1983-1986年，山东师范大学本科毕业后随刘祚昌老师读书。1986年毕业的时候，上面分配我到了烟台。

烟台，其实是我生命的福地。然而当时不悟。初来咋到，感觉这里文化不多。境遇虽好，却总惦记换个地方继续读书。偶读《光明日报》，发现东北师大招生信息，便试着给“博士导师——丁则民先生”写了一封自荐书。

---

<sup>①</sup>东北师大历史系1988级博士生，现任鲁东大学教授。

书信往来，还是 1980 年代人们相互联系的首选，到了 90 年代开始流行大哥大、BP 机。中国人的生活节奏明显提速，分水岭，想来恰恰就是上世纪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的那几年。

跨省的一封信，一般要 4-5 天方可抵达收件人的手中。一来一往，大约就要 8-10 天。关系近，有要事交待，是这样。关系一般，或者对方是日理万机者，就不好说啦。而丁则民老师的回信，是在信发出后没过几天就答复了的。很亲切的口吻，很端庄秀丽的字体。如果说，刘祚昌老师的字，如花如绣、如龙走五步，丁则民老师的字，则俨如海中贝柱，野之象牙，展读者，心生敬意，势不能免。

夏末秋初，我从烟台跨海北上，略过辽东大平原上的玉米、高粱、大豆和一片一片的黑土地，来到吉林，来到长春，来到东北师大，来到一个对我后来的生活发生重大影响的地方。记得在新生见面会上，我激动地站在丁则民老师、王贵正老师、田锡国老师、王旭师兄以及当时东北师大历史系参加新生见面会的其他老师和若干新生的面前，一番豪言：“旧社会，山东人闯关东是为生计而来，现如今，我从山东来，是为了求学问！”

丁则民先生有学问吗？不好说。我见识过刘祚昌老师多次吟诵中国古文，却没有见过刘老师讲过多少英文，刘老师应该不是不精通英文吧，因为刘老师大学学的就是英文，据说抗战的时候还做过援华美军的翻译。有意思的是，我见识过丁则民老师吟咏长长的英文，却没有耳闻丁老师口颂成篇的中国古文，相信他也不是不熟悉吧，因为丁老师的父亲据说是晚清的科举选拔官员，其家学渊源应当不浅。我随他们二老学习的时候，一个 60 多，一个 70 多，人到这个年纪，大概都无意在后辈小生面前尽显锋芒了。

刘祚昌老师，人高面白清瘦，似道风仙骨；而丁则民老师，人高面黛粗壮，若东来佛门。相对刘祚昌老师为我师的年代那种不苟言笑，丁则民老师的风格却是超常随和。记得一个冬天，丁老师来校开会，散会后找到我在师大 5 号楼的住处，坐下来和我一起抽烟聊天，很朋友的招式。记得也是一个冬天，丁老师掏钱款待我们几个学生，在座的有王旭、胡锦涛、安钰峰等。那是一个黑夜中的路边小店。我们正在谈笑，门口闪进一位混血的妙龄女子，我压低声音说：嘿，来了一个“CROSS-BREEDING”，丁老师抬眼望望，开怀嗔笑。

刘祚昌老师的爱意表露，我是到他的晚年才察觉出的，而丁则民老师的爱心表达却是很容易被人感受到的。我去东北求学的时候，30 多岁的俞正声在烟台做市长（现在人家已经混到大上海的市委书记啦），在这个东海之滨的小城搞全国房改试点，我一个 40 来平米的房子每月要缴 20 多块的房租，这个钱放在今日微不足道，可那时不一样啊，一来那时吃公粮的人住房原本免费，二来我是辞职考学的-由教师身份转化为学生身份，每月领的，就是 80 元国家补助。生活很清苦。每月要分出些钱给家里妻儿，给乡村的父母，自己手中也就 40 元不足，去食堂只能吃些白菜—土豆—豆腐，肉，居然是奢侈品。丁则民老师觉察到了我的困窘之后，便从他主持的美国西进运动的研究项目中每月拨出 40 元悄悄送我，给我的要求，也就是协助他翻译一些外文资料。40 元啊，放在今天，不过是我案头上一包香烟的价钱，但，那年那月那些日子，40 元，的的确确对我是很了不起的帮助……

唉！绵绵如丝的记忆啊，荡过匆匆岁月长。

刘祚昌老师，生前育有一女，聪慧有成，故而刘老师的晚年是平安幸福的；而丁则民老师，生前膝下无儿无女，围绕身边的学生成了生命的依靠。而今，丁则民老师和刘祚昌老师先后辞世，我这个不再年轻的学生，脑海里翻腾着无上的冲动！我要奔去海潍山谷，按照山东乡民的传统风俗，为两位老师的在天之灵，焚几炷清香，烧些许纸钱，送上心底的感恩和虔诚的祝福。

## 师恩难忘，难忘恩师

——写在恩师丁则民先生仙逝5周年之际

安钰峰<sup>①</sup>

昨天下午，恩师丁则民先生的侄子丁克诤博士从美国来访，虽素昧平生，却一见如故，谈起恩师往日的谆谆教诲，甚是投机，一点一滴，再次勾起了我对恩师的深深怀念。适逢恩师今年仙逝5周年，昨日又恰逢清明节，狂风大作，尘土飞扬，天色昏暗，喇叭呜咽。静静地坐在先生的墓碑前，我的思绪禁不住又飞回到与恩师相处的岁月……

先生一生，放眼世界，胸怀祖国。在学期间，先生经常以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这一传世名言勉励我们好好学习，将来为国家建设贡献力量。先生风华正茂之年，正值新中国成立初始，满目疮痍，百废待兴。怀着一颗报效祖国的拳拳之心，先生毅然放弃了优越的海外环境，回到了积贫积弱的祖国怀抱，倾尽毕生之所学，博采中西之精华，为祖国建设呕心沥血，培养人才，直至生命最后一刻。文革期间，虽遭受巨大挫折，然痴心未改，禀性不移，赤子之情，溢于言表。

先生一生，为人正直，两袖清风。先生常常念叨一句话，做学问固然重要，但做人更重要，只有把人做好，才能把学问做好。先生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几十年来，先生始终坚守做人至上，人品、学问在学界堪为楷模。面对学界不时传出的某些不良风气，先生深感忧虑，时常告诫我们，科学研究来不得半点虚假，切不可投机取巧，耍小聪明，没有踏踏实实的求学精神和坚忍不拔的毅力，是做不好学问的。凡有所作，必要经得起推敲。记得入学时老师开设的第一门课就是美国史入门，先生从如何使用图书馆、资料室、如何查阅和收集资料这些基本功讲起，一点一滴，由浅入深，引导我们入门。每次课后，先生都会布置作业，对课堂教学效果进行检查。万丈高楼平地起，扎实基础最重要，先生的用心可谓良苦。面对社会上各种经济利益，先生从不为之所动，就是自己的住房也是完全听从学校安排，从不伸手。走进先生的家里，完全看不到一位学术名家的气派：除了地面上铺了一层地板革外，其他地方几乎保持了原样，简洁明了，倒是满屋的中英文藏书以及书中夹杂着的大量书签，让人想到先生学术道路上挥洒的辛勤汗水。

---

<sup>①</sup>东北师大历史系1988级硕士生，现任教育部办公厅副主任。

十几年时间弹指一挥间。离开先生的日子里，先生的影子就成了我脑海里一道抹不掉的记忆。在我的作业本里，一直保留着一张先生伏案写作的照片，多少年过去了，每每遇到困难，我就会随手翻开当年的作业本，看看先生 70 多岁高龄时仍然那么投入、忘我工作的照片，我的心里就会油然而生一种敬佩！

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记得这是我走上工作岗位后，有一年利用出差机会回母校看望先生时，看到先生依然精神矍铄，书桌上摆满了翻阅的资料，顺口说出了古人的这句名言。先生还是那样谦和地说，不行了，年龄大了，身体不如以前了，乘着身体状况允许，再带几届学生就该退休了。为了学科建设后继有人，先生一直坚持招收博士研究生，为培养后备人才奉献出了自己的全部心血。先生详细询问了我在单位的工作情况，鼓励我好好努力，闲暇之余还要多读书，思考一些问题，不要荒废光阴。记得当时我一边抽着先生亲自为我点燃的香烟，一边喝着先生亲手泡制的绿茶，聆听着先生充满亲情的教诲，那种感觉真好。

在学生的眼里，先生既是一位博学的师长、前辈，更是一位慈祥、和蔼的长者，学习上严格要求自不待言，生活中悉心关怀随处可见。每次来信，先生总会问到我爱人和孩子的情况，要我们注意身体，劳逸结合。作为先生的弟子，短短三年求学生涯，先生的悉心教诲，足以让我等后学受益终生。

2000 年 7 月，我收到了先生 6 月 23 日写给我的一封信，信中写道，“我们（和师母许令德老师）都很惦记你，希望你能抽空来信”。没想到次年春寒料峭之时，先生就已仙逝，这竟成了先生给我的最后一封信。我深知先生和师母对我的殷切期望和悉心关怀，虽然当时远隔重洋，但我似乎仍能感受到先生和师母就在我的眼前问长问短，问寒问暖，就像在家里拉家常，充满了亲情……

师恩难忘，难忘恩师。

先生安息。

## 无尽的哀思

安钰峰

又到清明，不由得怀念故人。

九年前的 2 月 26 日，我的恩师东北师范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丁则民先生因病仙逝。那一年我在悉尼总领馆工作，噩耗传来，我整夜未眠，忍不住的泪水一次次打湿了笔下的稿纸，我把自己关在办公室里，泣不成声。我怎么也没有想到，一向身体结实的先生，在我春节期间打电话问候时还无大碍，怎么突然间就仙逝了。夜不能寐的我遂连夜草成“桑榆岁晚，为霞满天；青山依旧，风范长存”一文，传回母校，寄托我对恩师的无尽哀思。

九年来，恩师的音容笑貌一直在我的脑海里萦绕回环，始终挥之不去的是那份浓浓

的思念。入冬以来北京的几场大雪，勾起了我对先生的深深怀念：先生，您在那里还好吗？东北的那片冰天雪地啊，无论何时都是我割舍不了的牵挂！三年的求学时光，虽然短暂，但在人生的长河里已经很长了。静静地看着窗外漫天飞舞的鹅毛大雪，思绪又禁不住回想起了与恩师相处的点点滴滴，仿佛恩师就在眼前，让我感到了温暖和慈祥。

先生的一生，学为人师。倾注毕生精力于中国美国史问题研究，辛勤耕耘，硕果累累，治学严谨，堪为典范。我从进入东北师范大学的校门参加复试第一次见到先生开始，就已深深感受到了先生的大家风范。宽宽的额头，整齐的银发，塑料边眼镜，睿智的目光，儒雅的谈吐，让我感觉到了先生的博学、朴实与智慧。师从先生，是我此生的荣幸。翻开先生写给我的十几封信件，几乎每封信都会告诉我自己在学术方面的最新情况，从指导的硕士、博士到其他师兄、师弟的基本情况，以及所里的变化，几乎无一遗漏。特别让我永生难忘的是先生的每封信，都是一笔一划，自然流畅，绝没有眼下那种浮躁的龙飞凤舞。要知道，每封信几乎都是满满的两页稿纸啊！

1995年新年之际，先生在给我的来信中专门告诉我，东北师大历史系被国家教委列入“国家重点学科保护基地”，离退休的教师和工作人员都被请回学校参加庆祝大会，大家都很高兴。看得出先生对于学科的发展是多么的倾心关注！信中还告诉我，最近历史系出版了一本《东师史学》，其中有一篇先生的文章，并随信附上复印件，请我提出意见。一位学术界的著名学者，如此虚怀若谷的境界，让我这位后学感动的同时已经牢记在心！这就是先生治学的一贯风范。

先生的一生，行为世范。作为东北师范大学的功臣，先生对自己要求严格，从没有给学校提出难题。我家境贫寒，先生总是想方设法予以资助。在繁重的教学与科研之外，先生作为民盟东北师大主委，承担了大量党派工作，我有幸协助先生做了一些日常工作，分发刊物，收寄材料，每一项工作都按照先生的要求认真落实，不敢有丝毫马虎。每逢月末，先生总会把我叫到家里，发给我几十元的补助。并告诉我这是我应得的酬劳。钱虽不多，但先生通过这样的方式资助我的学业，足以让我倍感温暖，就像冬日里的一股暖流涌向心田。记得有一年冬天，我踏着积雪给一位委员登门发送党派材料，家里无人，我就按照地址放在了信箱里。后来这位委员说没有收到，先生随即找我查问情况，我如实反映后，先生让我立即登门解释清楚，并告诉我无论干什么都不能有任何粗心大意，即使家中无人，也要留个便条说明情况。后来材料找到了，这位委员也释怀了，我虽然受了一点委屈，但先生这种一丝不苟的敬业精神却从此铭记在心了。

先生的一生，无论是治学，无论是为人，堪为学界楷模。

草长莺飞的季节，大地复苏，临近清明的日子，竟是阴雨霏霏，似乎天亦有情，明白我的心思，那沥沥细雨，就像在传递着我对恩师永久的惦记。寒烟茫茫笼天边，师恩化雨润心间。

先生安息！

（此文发表在《中国教师报》2010年4月14日“杏坛春晓”栏目）

# 怀念我的恩师丁则民先生

王 媛<sup>①</sup>

尘世间太多的生死别离，并不是每一次都会让人痛彻心扉。生活中无数的片语瞬间，并不是每一个都会让人永志不忘。十一年前一个冬日夜晚，接到让我速回医院的电话，会泪流满面；十一年后，写一篇怀念的文字，仍会眼含泪水。那让我悲伤和怀念的人，是我的恩师丁则民先生！

在先生的所有弟子中，我与先生相识最晚。第一次拜访之时，先生已年近八旬。正因如此，我记忆中的先生慈胜于严。多年来，先生的同行、友人和弟子对其在学术研究和人才培养上的贡献多有回顾。我想述说的，是恩师当年言行于今日之我的莫大影响。

一直习惯称先生为“老师”，因为早在填报高考志愿时，就知道东北师大历史系有位丁则民老师，是博导。当时，和同学说了句戏言，“就报那儿了，将来还可以考博士！”可惜四年本科，无缘得见老师。考研之时，担心自己英语没有美国史专业需要的那么“厉害”，选择了世界近现代史专业。直到1994年秋季，有美国富布赖特学者来历史系讲学。经申请，我得以和美国史专业学生一同上课。丁老师对课程非常重视，经常向美国教授了解情况，由此知道了考试成绩优秀、但总是一言不发的我。有了这样的机缘，就有了报考老师博士生的想法。1996年秋，为考博第一次拜访倾慕已久的老师。老师欢迎我报考，并且指点我要读些什么书、如何准备考试。得知成绩，再次拜访时，老师已然视我为弟子，语重心长地嘱咐我，要“多读书、多思考、学好外语”。读博期间，很幸运地又听了两位美国富布赖特学者的课程。三个学期下来，专业英语的阅读理解和听力有了很大提高，但由于性格原因，仍然不愿开口说，口语显得欠缺很多。于是，记忆里就永远留下了老师的叮嘱：“一定要找机会说！如果怕说不好，就先写好了再说！”遗憾的是，老师有生之年，没有见到我把口语练得很好。2006年12月，我参加了中美富布赖特学者项目的面试。当我可以自如地回答中美专家的提问时，最大的喜悦是可以告慰恩师！

1997年秋天，我成为老师的“入室弟子”，跟随老师学习了两门课程。一门是补修的硕士课程《美国史入门》。第一次听大家授课的诸般感慨不论，印象最深的是：每次课后，老师都会留作业，并且要求一字一格，不能连笔；每次作业上，都有老师工工整整的批语；每次课前，老师都会就作业集中讲解。因为老师的认真，所以每次作业都从内容到形式极尽努力。记得那时候每每两三千字的作业，书写就会累到手腕酸疼。博士生课采取的是研讨班形式，每次一个主题、一人主讲，其他人参与讨论。坐在一旁的老师，除了常有独到的见解外，还会不时关照不太积极的学生参与讨论。很多年后，为了开设一门新课，我翻出当年的笔记。一页页翻过去，蓦然发现，我原本不用翻的。多年来，我授课的时候特别强调学生的参与；讲《美国政治与经济》课时，第一个作业总是手写

---

<sup>①</sup>东北师大历史系1997级博士生，现任东北师大政法学院国际政治系副教授、系主任。

美国 50 州的中英文名称，加注英语音标；讲《国际关系史》时会让学生做年表、词条、书目，读学术争论，写小型评论文章。原来，我的教学一直受到老师潜移默化的影响，包括我频繁留作业、认真批作业的习惯。“长大后，我就成了你！”虽然我无法成为老师那样的德高望重的学界泰斗、桃李满天下的一代宗师，但可以告慰恩师的是，我一直努力像老师那样，爱教育事业，爱我的学生。

曾为博士研究生，就一定忘不了博士论文写作的艰苦。那些日子里，有自己的辛苦，更有老师的辛苦。记得那时候，每写完一章会打印出来，拿去给老师先看着。交下一章时，拿回老师修改好的部分。老师的修改意见，大到立论结构，小到遣词造句，不一而足。我一直珍藏着博士论文的草稿，那些打印稿上，每一页都留下了老师亲笔写下的密密麻麻的修改意见。日后接触过很多博士生，没有一个人会有这样的幸运。如今，老师当年的修改意见大多不会随时忆起。但是，关于一个词的使用问题却印象深刻。记得有一次，老师在论文中“凸显”一词处做了标记，让我考虑这个词是不是合适。我心想一个词的事儿，不用太较真儿，老师质疑，改掉就好了。不想再一次去时，老师竟很正式地和我谈，“‘凸显’那个词你可以用，我看《新闻联播》也用这个词了。”没有了老师的日子里，会常常想起这一个词的记忆。想久了，会明白，之所以记忆那么深刻，是因为：那一个词让我看到了严谨治学的老师，有疑问的地方，即使一个词也不轻易放过；那一个词让我看到谦逊的老师，即使在学生面前，也从不耻于修正自己的观点；那一个词也让我看到了努力与时代保持一致的老师，一息尚存，求索不止。

和老师相处的短暂时光里，我们经常会说老师不像 80 岁的人。在老师人生的最后一年，他开始学习打字、上网；最后那个闷热的夏天，老师买了新电风扇，让我们帮忙安装。安装时，已身患重病老师一直在一旁看着，说：“我得学会了，明年就可以自己装了，就不用麻烦你们了！”

老师一生，学问是全部的寄托，学生是最深的牵挂。在老师如数家珍的讲述中，我认识了一个又一个素未谋面、事业有成的师兄师姐。在老师最后的日子，我目睹了深度昏迷一周的老师，竟能在弟子千里迢迢赶来后，握一握他的手，不久便溘然长逝。十余年来，每念及此，都会眼含泪水。

有师如此，此生万幸！

## ◆庆祝华庆昭研究员八十华诞◆

编者按：2011年是我会顾问华庆昭研究员八十寿辰。华庆昭先生曾任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历史研究所研究员、天津社会科学院美国研究中心主任，多次赴美国、英国等国进行研究和讲学，主要著作有《从雅尔塔到板门店》（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出版）和《米字旗下的约翰牛》（中国青年出版社2001年出版）等。为庆祝华先生八十华诞，本栏目选登了华先生的两篇文章，以飨读者。

# 活的历史

华庆昭

我对学习和研究历史的一点体会。

今天我要讲的体会，就是说要搞活的历史。美国历史作者约翰·托兰对我的历史研究的方法论有着重大而长远的影响。搞活的历史原来就是托兰的命题，而我接受了又加进了自己的东西。

托兰所说的活的历史，主要是重视口述历史。当然他并不排斥文字材料的研究和使用，但是他更重视采访当事人，亲自到发生过事情的现场。这种方法的应用，很难用在搞50年以上的历史，所以以搞当代史为好。托兰搞的历史差不多都符合这个时间概念。但是托兰方法的精神，却并不限于搞现代史，是很值得探究的。我们先来看看托兰这个人。

托兰生于1912年。他的父亲是一个不太成功的歌唱演员，母亲是一个艺术家，这让他从小就受到很好的人文和艺术熏陶。他是爱尔兰后裔，这跟他平民化和执著的性格的形成有关系。他上的大学是威廉斯学院的英法文学系，这是美国著名的小型文理学院之一，它给托兰的文学修养和英文写作技巧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他还上了耶鲁大学的戏剧系，这又是美国一个名校里的名专业，但他没有上完，30年代初的大萧条就来了。在大萧条时期，他偷乘运煤的火车从东到西流浪，被铁路警察抓过8次。他跟我说由于他面相和善，很得中西部农村的大娘们的好感，所以要饭吃的时候总是很成功。大萧条结束后，他去纽约演艺界找出路，做过种种小事，后来参与政治，是和平运动的活跃分子，加入了美国共产党，并跟在纽约的中共党员相识，成为好友。1940年，他认为美共在对待反法西斯战争的态度上完全跟着斯大林的指挥棒转，今天这样，明天那样，没有自主权，所以退出。1941年太平洋战争开始，他去参军，以后当上了组织劳军演出的军官，在纽约工作。有一次，他把一个黑人军官带进白种人军官的俱乐部，差点受到军法审判。据说是罗斯福夫人的干预才使他免遭迫害。战争结束后他复员，以后又参军，还是做有关演出方面的事，不久又退役。直到1952年，他才以一篇短篇小说获得了成功，进而拿

到了写第一本书的委托。这一年，他 42 岁，他已经写了 25 个剧本、6 部小说、无数短篇，但是除了个别小东西外，其余都没人要。但是，毫无疑问的是，写作这些没出版的东西对于他后来的成功乃是非常重要的基础。

从第一本书起，托兰在 44 年的时间里先后写作出版了大概 15 本著作，除了两本小说和最后封笔之作自传外，其余都是历史。以《阿道夫·希特勒》一书为例，他跟他太太去德国，买了一辆大众甲壳虫小轿车，到处做调查研究，跟人谈话，到调查结束时，那辆汽车都开烂了。他为了写朝鲜战争，找海峡两岸的志愿军谈话，光在台湾就找了 47 个被俘的原志愿军人员。他最注意做的就是找当事人或其他了解情况的人谈话，他说因为他们是历史的见证者。

托兰的活的历史，还包括它的写法。托兰自己说他视历史为戏剧。下面是他教我的写法：要展示出来而不是讲出来，让人物自己来表演。这就不是说教。要像戏剧那样树立起对立面来，再展开。这就是要有冲突。要重视书的开篇。句子构造要简单，时态也要简单。

我虽然学得不好，但是努力学了。我在《从雅尔塔到板门店》的英文版前言中，明确指出托兰夫妇是我这本书的教父母。在中文版的前言中，说明了上面介绍的写法是我这本书遵循的写法。我为了把头开好，写了不知多少遍，最后在书一开头写了蒋介石在听到罗斯福死讯时的表现，以便把读者一下子就带入当时世界大局的氛围之中，同时也把这本书所借鉴的文学戏剧写法摆到了读者眼前。这个场景不是我虚构的，而是采自《纽约时报》当时发自重庆的电讯报道。

在美国，托兰写的这种历史被称为通俗历史（POPULAR HISTORY）。从经院学术的角度来看，这也许不属于阳春白雪。但就其学术水平来说，一点也不差，调查研究特别扎实，思考深入。事实上，美国的读书人没有不知道托兰和没有不看过一本或几本他写的书的。虽然他写的绝大多数的书属于非小说类（NON-FICTION），但是他 20-30 年前写的书到现在还在卖，而且几乎每一本都有硬皮布面的精装本和软皮的平装本两种。他是美国极少数靠写历史著作而可以过上好日子的作者之一。

我觉得，在一个专门的史学领域里，一般人不易看懂、写给专家看的书和论文是需要的。但是就多数历史著作来说，还应当是给越多人看越好。因此，可读性是非常重要的，要引起读者的兴趣，这就要求写历史要写得像文学一样。我们中国人有这样的传统。这样是不是就混同了历史和文学呢？不。有很好的先例：《三国演义》是文学，《史记》是历史。请问中国历史书中还有比《史记》写得更生动，人物更跃然纸上的么？把历史写得有血有肉，把历史写得活起来，这也是活的历史。

历史讲的是过去的事和人，但它是给今天的人看的。我们不能想象，研究某个外国的历史而不去了解这个国家的现状的；反过来也是一样，不能只研究某国的现状而不懂它的过去。然而，这种情况是经常发生的。将历史和现状结合起来研究，可能把历史研究得更好，这又是活的历史。拿英国历史来说，当你看到了今天英国人不同的模样、高矮、肤色、发色、听到了他们不同的语音，见到了现代化高楼旁边的一小段石子粘合的古老墙体，从电视上看见北爱尔兰的新教徒硬要在天主教地区游行，这就会让你把从古

罗马人、北欧海盗和诺曼人入侵，直到亨利都铎从威尔士来入主英格兰、英格兰从荷兰和德国汉诺威请人来做国王、和温莎王朝原来是德国血统的英格兰历史，在你脑子里过一遍，这时的历史就是活的。

历史要跟语言、文学和艺术结合起来。在汉语里，猪牛羊的肉分别称为猪肉、牛肉和羊肉。但在英语里不是这样。PIG 的肉是 PORK(PORC), COW 的肉是 BEEF(BOEUF), 而 SHEEP 的肉是 MUTTON (MOUTON)。三种家畜的名称是英语的，而它们的肉是按法语来叫的。为什么？道理很简单，养家畜的是英格兰下层人，吃肉的是法国来的诺曼贵族或上层的说法语的英格兰人。这很有趣吧！许多民族在古老的时候并没有书写的历史，而只有神话和故事，古今中外都是一样的。英国或整个西方世界的文化，有三个重要的神话和故事的来源：希腊神话、罗马神话和圣经故事。你不懂这三个来源，英文恐怕很难学好。什么叫做潘多拉的盒子？普洛米修斯是谁？为什么那种驱逐舰叫宙斯盾？为什么管力气大的叫 HERCULEAN？西方人一说尼禄，大家就知道说的是暴君。管艰苦奋斗叫做 LIVING A SPARTAN LIFE，是仿斯巴达人的榜样。生活刻苦叫 STOIC，是像希腊斯多噶派那样生活。剖腹产叫 CAESAREAN，因为恺撒是剖腹出生的。神话故事和历史跟现实的语言和思想连到了一起，历史活起来了。

不管是哪国的历史，当我念它的时候它就是在在一个中国人的脑子里，记忆着、思考着。任何历史在任何时候，它都是比较历史。所以搞外国史的中国人一定要有中国史的底子。如果没有这种比较，历史就只是知识，是死的，它就难以进入你的思维系统，你就难以吸收，它对于形成你的世界观也就帮不上多少忙。

美国总统小布什以为一打进伊拉克，就可以把美国民主带进去，建立一个美国式民主的国家来给整个中东做样板。他不但没有学好两河流域文明的历史，没学好奥斯曼帝国的历史，大概对整个阿拉伯都不太明白。他脑子里只有美国，把美国的东西往别国身上硬套。伊拉克实际上象个联合酋长国。连萨达姆都只能管了中央难管地方，管得了一些城市，管不了沙漠地区，更别说现在这个布雷默总督了。跟他们弄不明白中国的事情一样，西方在中近东混了那么多年，说实在的明白人不多。过去也许还多一点。现代人养尊处优，肯下苦功在当地扎下去做研究的人可能越来越少。历史跟现状脱节，不论是历史或是现状可能都不会研究得特别好。

历史究竟是不是一门科学？恐怕还没有定论。世界上那个总的历史学会，叫做国际历史科学委员会，看来认为历史是一门科学。不管怎样，我觉得，由于我们过去人文思想讲得太少，现在强调一下历史学的人文内涵可能是比较合适的。我讲一点个人的亲身体会。在英国住的时候，有时我行走在英格兰的大草地上，天空乌云密布，直往草地上压下来，那时我的感觉告诉我，这只能是英国，而不是别的国家，因为我在别处从来没有过这种感受。而这种景象在 19 世纪的英国文学里常可见到。好多东西是只可以个人体会而无法言传的。我们没有法子总行万里路去体验，也无法回到多少年前去亲历，但是我们可以读万卷书。然而不要读死书。研究一个国家要懂得这个民族。要历史文学艺术以及各种杂学都涉及，尽可能地把我们学的历史激活起来，在自己脑子里出现形象。历史学恐怕是一门逻辑思维和形象思维兼及的学问。让我们大家一起来努力。

从我 1984 年第一次出国到今年，已经是整整 20 个年头了。说来有意思，这 20 年我有幸每年利用各种公私机会出国去做点学问。除了头两次是公费出国开会外，有五年是靠外国学术资助，但并没有占用外国给中国的名额，其余是自己和学术界的朋友想办法。由于生活要求不高，所以花的钱也就不多。我觉得我们真的可以从多方设法来支持出国访问研究，不一定非要靠上面给名额不可。有机会出国去看看还是有好处的。1990 年，我在美国做研究兼教书，利用暑假去欧洲旅行了两个月。我买了一张两个月有效的欧洲通用火车票，做了几十天背小包喝矿泉水和吃面包棍的背包客，经常在火车上过夜，从这国睡到那国，让我在 59 岁的时候经历了许多外国学生在上学期间就要做上一次的事情。这次旅行对于我对欧洲文化历史和现状的了解非常有好处，也使我更加理解搞活的历史有多么重要。

（本文选自中国世界史研究网）

## 可贵的自省（代序）

华庆昭

当地时间 1941 年 12 月 7 日，日本海军偷袭珍珠港，引起了太平洋战争的爆发，到今年正好满 70 年。美国历史作家约翰·托兰关于这一事件的专著《美国的耻辱——珍珠港事件内幕》中文版出版，是很合时宜的。

托兰在本书中提出的问题——在日本偷袭珍珠港之前，美国政府是否已经知悉偷袭将临的情报而故意不通报给有关的军队指挥官？这到今天也没有最后的官方结论。读者在读了本书之后，也许可以对其中内幕得出自己的答案。然而托兰提出这个问题，写出本书，以及本书出版后他所经历的遭遇，却从一个小小的侧面反映出了美利坚民族性格的优点和弱点。

短短 200 多年，美国从一块殖民地变成了世界上唯一的超级大国。这既反映了美国人民积极进取、不屈不挠、开拓创新的精神，也使他们积淀了自视过高、不择手段、利益至上的人性弱点。其结果就是有不少人形成了只许胜利，不许失败，对都是自己的，错都是人家的，骄横跋扈、不肯自省的处世哲学。

在珍珠港事件的内幕上，托兰一直觉得当时珍珠港的 2 千多军民死得太冤，后来受到处分的将军们罚得无理，所以他要站出来说话。美国文坛可容不得他这般。书出版以后，受到了把持文坛的自由派（即美国保守派文人）的攻击，某次托兰在台上讲话，台下的无情围攻让他当场气急，从讲台上晕倒下来，其激烈程度可见一斑。这也让托兰在此后相当一段时间里，对写历史灰心了。由此可见，一个国家、一个民族跟一个人一样，反躬自省是多么的不容易。

然而，托兰表现出来的自省精神恰恰是美国非常需要的。现在美国手里掌握着可以毁灭地球的手段。我们作为地球上的生灵，有权利要求美国谨慎、谨慎、再谨慎，不要在大事上迈错了步。希望美国不断发扬其民族精神的积极面，克服其消极面，时不时自省，而有益于自己，有益于世界。美国在二战中的两个对手，在战后一个比较能自省，她在近年来全球困境中的表现可圈可点，可能跟此不无关系；而令人啼笑皆非的是，另一个，在讲求现利的美国助力下，则不大肯自省，因而心理压力也就比较大，心态明显地不够好，日子也过不舒心。说不定哪天就又会不顾一切地发泄一下，这当中，美国大有经验和教训可以吸取。一个民族的自省能力，是她真正的力量所在，本书给我们的启示也许正在于此。

（此文是华庆昭研究员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1 年 12 月出版的《美国的耻辱——珍珠港事件内幕》一书中译本所写的代序。）

## 中国美国史研究会致华庆昭先生的贺信

尊敬的华庆昭先生：

华先生多年从事美国外交史研究，成就卓著。华先生积极支持研究会工作，深得广大会员的尊敬和爱戴。值先生八十华诞之际，中国美国史研究会衷心祝您身体健康，万事如意！

中国美国史研究会  
2011 年 12 月 27 日

## 从“二战史研究”到“冷战史研究”

——我从中国到美国学术经历的若干片断

陈 兼<sup>①</sup>

我是1986年8月离开上海，到美国攻读博士学位的。那一年，我34岁，在中国历史学界、尤其是在国际关系史和第二次世界大战史领域被认为是已经“有所建树”的“青年学者”。为什么还要去美国？

当时，我正处在人生与个人学术发展的一个关键性的转折点。我是在1978年初进入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学习的。1979年初，我在世界近代史课上的一篇关于法国大革命的习作获得了尤天然和洪波两位老师的欣赏，在他们的鼓励和推荐之下，我提前考取了本校世界现代史专业、二战史研究方向的研究生。1982年9月毕业后，我开始在华东师大任教（其中有一个学期去西藏民族学院“援藏支教”），主要从事世界现代史和国际关系史教学；研究的重点，则是二次大战的起源。

我之所以在考研时选择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史专业，这背后有着“文革”中的一段故事。那还是1968年底和1969年初，我和几位中学同学形成了一个读书圈子。由于一个偶然的时机，我们得到了当时还属于“内部级别”极高的威廉·夏伊勒(William L. Shirer)所著《第三帝国兴亡史》的中译本。打开这本书，读到的是闻所未闻的“另类历史”，竟再也放不下来了。我用了几个月的时间，将这本“大书”几乎全部手抄了下来。后来，我们这批同学由于文革期间的“异端思想和行为”受到了审查，这件事也成为我的一件“罪状”，被说成是抄录希特勒的《我的奋斗》，辛辛苦苦手抄的稿子也统统被没收了。但我从书中得到的知识和体会却是抄不走的，并在研究生考试时派上了用场。由此产生并传承下来的，似乎还有着我对于国际关系史的长久不衰的兴趣。

上世纪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战争起源问题是中国学术界、尤其是世界现代史领域的热点课题。当时，改革开放的进程已经起步，但在此前一二十年间始终主导着中国国家战略思维以及宣传口径的“新的世界大战只能推迟、不能避免”的基本判断，仍然

---

<sup>①</sup>美国康奈尔大学中美关系史研究讲座教授 (Michael J. Zak Professor of History for US-China Relations)，并任上海华东师范大学“紫江学者计划”特聘教授、美国华盛顿威尔逊中心中国与东亚研究资深顾问、香港大学杰出访问研究教授、伦敦经济学院历史及国际事务讲座教授(2008-2009)。1982年于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研究生毕业，获复旦大学硕士学位。1986年赴美留学，1990年获南伊利诺大学历史系博士学位。主要中英文著作包括：《走向全球战争之路——二次大战起源研究》(1989)；*China's Road to the Korean War: The Making of Chinese-American Confrontation* (1994)；*Chinese Communist Foreign Policy and the Cold War in Asia* (1996, 合编)；*The China Challenge of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Implication for U.S. Foreign Policy* (1998)；*Mao's China and the Cold War* (2001)。曾任 *Chinese Historians* 主编，中国留美历史学会副会长 (1991-1992)。

有着巨大的影响。在此背景下，二战作为人类历史上规模最大、与现实极为接近的战争，其起源问题，便很自然地成为同时具有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的“重大研究课题”。华东师大则是当时国内二战史研究的一方重镇。我的几位老师——李巨廉、潘仁杰、王斯德等——当年都是四十来岁，都有着干一番事业的抱负。我的主要导师李巨廉老师更是雄心勃勃，在他的带领下，“二次大战起源”成为整个世界现代史教研室的集体项目。我在完成课程学习后，很快便确定了以美国对外政策及美德关系史为论文课题。当时我的老师中只有冯纪宪先生是研究美国史的，但美国对德政策并不是她的专长。我只有自己下死功夫，找遍了当时可以找到的各种英文书籍和论文。当我从上海图书馆借到了奥夫纳（Arnold Offner）的《美国绥靖政策：1933-1938年的美国对外政策与德国》之后，大喜过望，用了1981年的整个寒假，把这本书翻译成了中文<sup>①</sup>。一篇硕士论文做了一年多，是老老实实地“啃”出来的。后来看来，这对我的帮助极大，不仅提高了英语阅读和翻译能力，也对国际学术界的相关研究有了一些粗浅的了解。

我研究生毕业的那一年，由李巨廉和潘仁杰老师牵头的“二次大战起源研究”被列为“六五”期间的国家重点项目，他们决定，要从编译原始资料开始做起。于是，在他们的安排下，我在华东师大教书的头两年，除了授课外，将大量时间和精力用在翻译资料上了。有一年多时间，我几乎天天去当时坐落在南京路、黄陂路口的上海图书馆，一本接一本翻阅英法德美等国的对外政策文件及资料集，光是卡片就做了几千张，每张卡片就是一篇文献的摘要。这些功夫，好像都沉淀在那里了，但后来到了要用的时候，却常常会泛现出来。

至1985年底、1986年初，我已经在《历史研究》、《世界历史》、《社会科学战线》等国内相关领域的主要刊物上发表了多篇论文。其中，以我的硕士论文为基础修改而成的《1937-1941年的美国对德政策》一文在《历史研究》发表后，还获得了这一中国历史学界旗舰级刊物的“优秀论文奖”。同时，我作为教师似乎也颇受学生欢迎及各方好评，连续获得了两项全校性的优秀教学奖。然而，我自己却产生了一种日益急迫的危机感：我是从事世界现代史和国际关系史研究的，但囿于经历、视野和外语能力的限制，我对于国际学术界的状况却有着相当的隔膜，对于如何在研究中开阔思路并更上一层楼，也有着一种不知所措的感觉。几年前，潘仁杰老师曾去美国进修两年，回国后一再表示，他直到四十多岁才出国学习，实在是太迟了，不仅语言跟不上，很多思维习惯也改不过来了。于是，我动了出国攻读博士学位的念头，并于1985年底、1986年初向美国的一些大学发出了申请信。但当时，上海市有关方面和华东师大校方已经将我当作“重点培养对象”，<sup>②</sup>又是本系绝对的“骨干教师”，出国不是一件简单的事。这时，王斯德老师

---

<sup>①</sup> Arnold Offer, *American Appeasement: United States Foreign Policy and Germany, 1933-1938*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9). 当时翻译这本书完全是为了自己用。几年后，商务印书馆来上海组织学者翻译西文学术著作，我发现，他们开列的书单中，这本书赫然在目。尽管我告诉组稿编辑，我已经将书译成了中文，但他们听过之后，竟再无下文。很多年后我才发现，他们后来又约请别人将此书译成中文出版。

<sup>②</sup> 出国前几个月，上海市“有关领导部门”派了三个到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找我谈话，开宗明义地告诉我，要把我当作学术界行政领导的“第三梯队”人选来培养，为此征求我的意见。我几乎不加思

利用副系主任的地位帮了我很大的忙——他和系主任陈崇武老师一起，替我把一些必要的关节打通了。但我所获得的只是一个“窗口时间”——我被告知，如果有国外的学校在1986年上半年录取了我，便可以作为“自费公派”出国，否则，就要等到九十年代后再出国了。就在此时，我获得了南伊利诺大学的博士生录取通知及全额奖学金，我毫不犹豫地便接受了。

南伊利诺大学不是一流大学，但要在一种陌生的文化学术环境中读博士，对我来说仍然是严峻的挑战。首先碰到的是语言问题。我清楚地记得，在从旧金山到圣路易斯的夜班飞机上，空姐问我要什么饮料，“Coca or Pepsi”（要可口可乐还是百事可乐），但这个简单的问题我却听不懂。开始上课后的一两个月里，听教授讲课和同学发言也如同听天书。后来，慢慢可以听懂了，却开不了口，我只能拼命地逼着自己张口说话。再后来，则发现要用英语写作更难。（当时，现在厦门大学任教的王旭教授和我同在南伊利诺大学攻读博士学位，我们几乎朝夕相处，对这段经历，他应该和我一样，是不会忘记的。）现在，我到美国已经二十多年了，用英文发表了不少“研究成果”，但在英语写作上还是没有真正达到得心应手的地步。

然而，我到美国后遇到的最大挑战却是如何面对新的学术环境和语境。尤其令我感到困惑的是，对什么是美国及国际学术界的“有意义的问题”以及这些问题为什么会产生等，基本上摸不到边。在出国前的几个月里，我开始在前些年研究积累的基础之上动手写一本关于二次大战起源的专著；同时，还准备将下一步研究的重点逐步转到冷战时期的中美关系上来，并开始发表这方面的论文。到美国之后，我很快便发现，在中国学术界仍然属于“热点”的二次大战史研究，在美国学术界却已经被日益边缘化了。南伊利诺大学历史系有一位戴德华（Donald Detwiler）教授，长期担任美国二战史研究会秘书长，他对我甚为热情，竭力要我当他的学生，并带我去参加美国历史学会年会以及与年会同时召开的美国二战史研究会例会。使我吃惊的是，同我在中国国内参加二战史会议时熙熙攘攘的情况大不相同，美国二战史研究会例会冷冷清清，只有六、七个人参加。后来，我才逐步了解到，二战史研究在二十世纪四十年代后期到七十年代的二十余年间确实曾是美国及国际学术界的“显学”，但随着冷战的持续进行以及进入八十年代后学术界的研究风向从“上层”向“下层”以及朝着“新社会史”以及“新文化史”方向的转移，二战及其起源的研究已不是“前沿性课题”。到美国两年后，我完成了那本从国内便开始写的关于二次大战起源的专著，后来也在国内出版了。<sup>①</sup>但我同时也意识到，自己不会将这个题目当作博士论文继续做下去了。

南伊利诺大学的教授们虽然在解决大方向上的困惑方面对我难有太大的帮助，但他们大都对我极为友好。学校的学习环境也相当宽松，给了我读书上极大的自由和空间。于是，从到美国的第二年起，当我已能够比较从容地应付课程时，便开始大量地读书，

---

索地回答道，我常常会发表一些“离经叛道”的言论，实在不适合“走上领导岗位”。事后，系主任陈崇武老师告诉我，这三位是上海市委组织部来的，他们同我谈话后大为惊奇，因为据说像我这样被列为“第三梯队”人选却一口回绝“提拔”机会的，他们还是第一次碰到。

① 陈兼：《走向全球战争之路——二次大战起源研究》，（上海：学林出版社，1989年）。

试图从中找到以后的学术发展方向。起初，我很为社会科学领域的各种时髦的前沿理论（cutting edge theories）所吸引，但读书越多，困惑却越发加深了。尤其令我感到不舒服的是那种以时髦理论的言辞为标榜的做法，以为任何研究，只要能够套用从“理论”中抽出的几段“前沿性”表述，便获得了学术上的前沿性意义。从方法论的层次上来看，这同“文革”期间流行的靠几段毛泽东或马恩列斯语录便可以“打遍天下”的做法，又有什么区别呢？鉴于我对于国际关系研究的兴趣和关注，我渐渐地将读书的重点集中到国际关系理论上，并兼及国际关系史。从一开始，我便对国际关系理论中以关于“权力”的绝对物质性定义为基础而追求“科学化”的倾向有着一种格格不入的感觉，而对于强调国际关系中文化及意识形态影响的各种论述，则情有独钟。在这方面，杰维斯（Robert Jervis）所著《国际关系中的认识与错误认识》对我的影响甚大，正是在读这本书的过程中，我产生了对于思想及文化的力量在国际关系中的作用做进一步探讨的最初冲动。<sup>①</sup> 在国际关系史方面，我花了大量时间研读了入江昭（Akira Iriye）教授关于国际关系中文化研究重要性的论述，以及韩德（Michael Hunt）教授关于意识形态和美国对外政策关系以及中美之间“特殊关系”的研究。<sup>②</sup> 后来，这两位国际关系史研究的大家和前辈都给了我很多帮助——尤其是韩德教授，他对我的《中国走向朝鲜战争》一书的稿子几乎逐页地加以评注，提出了很多极富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对我影响很大的还有加迪斯（John Lewis Gaddis）教授，他以细密的档案研究为基础对于美国“遏制战略”形成、实行及演变所作的精辟论述，以及他关于冷战是“漫长的和平”的系列论文，<sup>③</sup> 使我看到，外交史原来是可以这么来写的。<sup>④</sup>

在中国史方面，当时在南伊利诺大学坐镇的是吴天威教授。他是一位“老派”学者，不仅自己主要从事的是政治史研究（他的成名作是西安事变研究，后来，又将全部精力转到日本侵华历史研究上来），而且还对于在学术界方兴未艾的社会与文化史潮流不屑一顾。同时，国际关系史研究也不是他的兴趣之所在。我上他的课的最大收获，是在他的

---

① Robert Jervis, *Perception and Misperception in International Politics*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6) .

② Akira Iriye, *Power and Culture: The Japanese-American War, 1941-1945*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1); Akira Iriye, *Across the Pacific: An Inner History of American-East Asian Relations*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1967);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5); Michael H. Hunt, *Ideology and U.S. Foreign Policy*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7); Michael H. Hunt, *The Making of a Special Relationship: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to 1914*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1) .

③ John Lewis Gaddis, *Strategies of Containment: A Critical Appraisal of American National Security Policy during the Cold War*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John Lewis Gaddis, *The Long Peace: Inquiries into the History of the Cold War*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

④ 我到南伊利诺大学两年后，曾经想转到加迪斯教授门下学习，为此还专门去他任教的俄亥俄大学拜访他。然而，我的一番关于文化及意识形态在国际关系中重要性的发挥，同当时仍然信奉以“权力政治”为中心的现实主义史观的加迪斯教授的看法并不相符，再加他当时已经有了张曙光和翟强两位来自中国的博士生，他因此没有收我。令我想不到的是，几年后，当加迪斯教授对我的研究渐渐熟悉起来，而他本人的史观也朝着越来越重视“思想的力量”的方向变化之后，他不仅成为我在国际学术界最为坚定和强有力的支持者，还几次在公开场合就当年他没有收我为学生这件事向我道歉。他是一位真正的大学者。

引导下读了何炳棣和邹说两位先生所编的《危机中的中国》一书。<sup>①</sup>何、邹两位都是在国际学术界享有盛名的华人学者。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中期，他们在芝加哥大学的全力支持下，召集了国际学术界中国史领域的一流学者，各人在自己最为拿手的领域写出专文，然后在芝大集会讨论讲评论文，再经反复修改后结集出版。当我细读这本书时，距其出版已有二十年了，但其中关于中国历史、政治、社会、思想与文化的论述，仍使我有耳目一新的感觉。而更为重要的是，从何、邹两位先生身上，我隐隐约约地体会到了一种不同于西方学者的“知识关怀”。当时，我还难以对此作出明确的定义。好几年之后，当我自己也开始试图在国际学术界打开一片天地时，才明白，这是一种极为强烈的“后革命”意识。<sup>②</sup>现在回想起来，这种体验，对于我后来将研究重点转到冷战时期的中国对外政策及中美关系史上来，起了极为重要的作用。

转眼之间，我到美国已经三年了，于1989年初顺利地通过了博士资格考试，写博士论文这件事便提上了日程。正当我为题目的选择而颇费思索时，那年夏天，中国发生了那场震惊世界的大风波。如同其他许多中国学生的感受一样，它对我的冲击也是巨大的，并促使我重新思考涉及中国革命的合法性与正当性、进程、挑战以及历史遗产等一系列基本问题。在此背景下，我越来越倾向于以中国对外政策和中美关系为题材来做博士论文。就在这个当口，我收到了加迪斯教授的博士生张曙光和翟强的来信，邀请我参加于9月底在俄亥俄大学举行的一次学术讨论会。这是一次别开生面的会议。对于我的学术道路选择以及后来的学术发展，它是重要的转折点。应邀参加这次会议并发表论文的都是来自中国大陆的留学生，除我以及会议的组织者张曙光和翟强之外，还有罗志田、王建伟、李小兵、魏楚雄、王冠华、韩叶龙、王红缨、刘岩、卿斯美、陈小青、尹良武等人。而在会上担任评论人的，则都是美国及国际学术界的大人物，包括加迪斯、梅（Ernest May）、入江昭、拉伯（Richard Ned Lebow）、孔华润（Warren Cohen）、唐耐心（Nancy Tucker）、斯图克（William Stueck）、张少书（Gordon H. Chang）等。

我在这次会议上认识了一批国际一流学者，并从此得到了他们中很多人直接和间接的帮助。尤其令我印象深刻的是孔华润教授的一番谈话。到美国后，我一直为应当如何从事历史研究和写作而困惑。当我向孔华润提出这个问题时，他对我说：“写一部好的历史，就是讲一段好的故事，同时把故事的意义说出来”。这让我有茅塞顿开的感觉。

这次会议也给了我一个清理思想的机会，并进而追索自己的“知识关怀”。这一过程，不仅使我得以确定博士论文的课题，也在很大程度上确定了我此后长时间的学术发展方向。我为会议准备的论文是以二十世纪四十年代末中美对抗的形成为主题的，这后

---

<sup>①</sup> Ping-ti Ho and Tang Tsou eds. *China in Crisis*, 2 vol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8.

<sup>②</sup> 关于这一点，我曾在1994年同邹说先生的一次长谈中当面向他请教，他极表赞同。其实，我母亲家同邹说先生家是有“通家之谊”的——我的外祖父同邹先生的父亲邹鲁先生是同学及好友，我母亲还保存着她幼时与同样年幼的邹说（以及我外祖父和邹鲁）的合影。但我到美国后，一直没有去找邹先生，直到我自己在学术界“有所建树”后，才通过在芝大曾为邹先生学生的友人韩叶龙联系上了邹先生，因而才有了1994年的那次长谈。

来成了我以英文发表的第一篇论文。<sup>①</sup>同我以前关于中美关系的研究不同，这篇论文以中共内外政策为重点讨论了中美对抗的形成问题。现在回想起来，我是带着一种极为强烈的“反思意识”来写这篇论文的。中国革命无疑有着极为深厚的历史正当性，但同时，它又在自身发展的各个阶段面临着持续不断的合法性挑战。带着这样的问题意识，我广泛查阅了美国方面的文件以及当时可以找到的各种中文文献资料，并同国际关系的相关理论知识以及自己生活于毛泽东时代的体验结合起来，于是形成了中美对抗产生的主要原因之一在于“新中国”是一个“革命国家”的看法。我在文中提出，毛泽东于1949年中国革命造成政权转换之际强调了“将革命进行到底”的目标，其基本目的在于将革命引向更高层次的“后革命”阶段，并在创造“新中国”的基础之上创建一个“新世界”。正是在这一基本背景下，“新中国”成为了一个决心向美国主导的现存国际体系和体制提出挑战的“革命国家”，并以一种全新类型的国际关系行为者的身份出现国际政治舞台上，它如何能够不与在意识形态上对立、并对国际关系的规范与准则持有完全不同认识的美国发生正面对抗呢？尽管我的论文在立论上还相当粗糙，其中关于新中国是革命国家及其与中美对抗形成关系的表述也显得单薄，但在会上却引起了各方注意。我仍然记得，张曙光读了我的论文后同我有一次长谈，极力鼓动我顺着自己的思路写下去（尽管他并不同意我的一些看法）。加迪斯和孔华润在听了我的发言后，也敦促我对于自己的看法作深入发掘。在我的论文中，关于中国参与朝鲜战争的论述只占了很小一部分，但斯图克却在会下建议我在这个问题上扩展开来，做一篇博士论文。

会后，我仔细考虑了各方意见，尤其是斯图克的建议，到1990年初，确定以“中国走向朝鲜战争之路”为主题，来探讨中美对抗形成的原因并撰写博士论文。到了3月中旬，我的论文写作刚刚开了一个头，便得到了纽约州立大学杰纳西奥校区（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Geneseo）的录用通知，将从8月下旬起就任该校历史系的助理教授。于是，我开始全力以赴地赶写论文。那时，还要教两门课，但写作却进入了一种高度亢奋的状态。结果，在不到三个月的时间里，便将论文赶出来了。这样搞出来的“急就章”，自然十分粗糙，但还是顺利通过了答辩。在这个过程中，威尔逊教授（David L. Wilson）起了极大的作用。他是学美国外交史出身的，博士论文所研究的是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中美关系。但他自1974年到南伊利诺大学后，长期从事1869-1877年间任美国总统的格兰特（Ulysses S. Grant）档案文件的编撰工作，很少教课或从事研究与写作。我开始写论文时，也正是他准备回到教学和研究上来的时候。于是，我们两人一拍即合，他欣然同意担任我的论文导师。在我赶写论文时，常常是我写出一章或一节，他在几天内便改完了送还给我。没有他的帮助，我是不可能那么快就完成论文及答辩的。后来（尤其是我于1995年回到南伊利诺大学任教后），我还和他一起合作从事过几个项目。当我于2000年转往弗吉尼亚大学任教时，他也出任了南伊大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公务繁忙，我们便没有再合作过。

我对博士论文的修改几乎是答辩刚刚结束便开始了，用了两年多时间完成了书稿，

---

<sup>①</sup> Chen Jian. “The Making of a Revolutionary Diplomacy: A Critical Study of Communist China's Policy toward the United States, 1949-50,” *Chinese Historians*, vol. 3, no. 1 (January 1990), pp. 27-44.

而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内容是新写的。回头来看，那两年多时间真不知道是怎么走过来的。纽约州大杰纳西奥校区是一所教学型大学，每学期要上四门课。好在那时候还年轻，居然顶了下来。<sup>①</sup>在对论文的修改中，我试图构建起一个更为完整的故事，并同时回答：中国为什么参加朝鲜战争？这同中美对抗的形成与发展又有着何种关系？我注意到一个有意思的现象，国内学者以及自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后便在国际学术界外交史研究领域占据了主导地位的“现实主义派”和“修正派”学者，尽管出发点与思路不同，却都是从“中国面临威胁”的视角来看待这一问题的，在历史事变的因果关系上，他们都强调，正是由于美军逼近鸭绿江并直接威胁到了中国以边境安全为核心的“国家利益”，毛泽东和中共领导层才被迫作出了派兵入朝参战的决定。我本来对于这样的说法也是深信不疑的。然而，八十年代初、中期后中国方面关于朝鲜战争的大批文献资料及回忆录陆续出版；九十年代初之后，俄国方面的相关档案资料也大批解密。这些文献资料揭示，在朝鲜战争爆发前，中、朝、苏三方便在朝鲜问题上磋商不断，金日成坚持要以军事手段统一整个朝鲜半岛，而中共领导层对此虽有保留，但实际上还是为朝鲜方面开了“绿灯”。朝鲜战争发生后，中共领导层又在与莫斯科协商的基础上，迅速做出了建立“东北边防军”的决定并随之完成了相关部队调动部署，并一再确定边防军完成入朝作战准备工作的期限。参战后，毛泽东所确定的战争目标并没有局限于将美军驱逐到三八线以南，而是要获得对于美军的全胜，将之赶出朝鲜半岛。而在中国军队入朝参战的同时，在爱国主义的旗帜下，国内发生了“伟大的抗美援朝运动”、镇反、三反、五反、思想改造等一系列重大政治与社会革命运动。从那时起，中国人朝参战的历史叙事又一直同国家在各个不同发展时期对社会的政治动员和改造紧密地联系在一起，成为激发爱国主义情怀以及普通人民对于国家政策的“内在支持”的一个持久不衰的源泉。对于这一切，应当如何解读？

我的书稿最后形成的中心论点是，中国之所以派兵入朝参战，并不仅仅是因为美国决策者跨过三八线的决定对中国安全利益所形成的严重威胁，而有着远为深广的内外因素在起作用。从一个更为深入的层次来看，毛泽东之所以作出出兵朝鲜的决策，除了保卫中国东北边境安全的考虑之外，他的主要关注点在于如何应对新中国立国之初便面临的“合法性挑战”；他的思路则集中在如何通过高举革命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的旗帜，将朝鲜半岛的危机局势转变为实现广泛国内政治动员的新源泉，从根本上加强中国人民对新政权“合法性”以及中共宏大的政治和社会改造计划的内在支持与认同，从而强有力地推进中共对于中国国家和社会的全面控制并实行革命性改造的历史进程；从中美关系的角度来看，对于毛泽东来说，中国必须参战并不仅仅是因为美国对中国的敌对，更是由于美国对中国的轻视。在这一参战决策逻辑的背后，则有着毛泽东对于中国人独特的“受害者心理”（这种心理产生于对于民族辉煌历史的集体记忆与民族在近代的屈辱经历之间的强烈反差）的解读——毛泽东和中共领导层希望用中国在朝鲜战场获得“辉煌

---

<sup>①</sup> 这两年里，正值王希在距我的学校不到 30 英里的罗切斯特大学拼命做论文研究，我们之间接触甚多，并不时长谈，还常常涉及超越自己当下研究课题的“大问题”。我们各自都是对方这两年间经历的见证人。

胜利”的事实来证明，中国人民是真正“从此站起来了”。

由上述看法的逻辑所决定，这也对自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初起便在美国学术界中美关系研究中居于主导地位的“失去机会论”（The “Lost Chance” Thesis）提出了直截了当的挑战。<sup>①</sup> 我提出，从表面上看，“失去机会论”似乎对美国对华政策持尖锐批判的态度。但问题的实质在于，“修正派”学者在并没有对中国革命发生发展的基本线索及内在逻辑进行深入研究的情况下便断言，如果美国能够实行另一套对华政策，便能够改变中国革命包括反对帝国主义在内的一系列基本特征，并由此而改变中美关系的基本走向。这显然是一种过于一厢情愿的看法。在方法论的层次，“失去机会论”仍然受到了“美国中心”意识的主导。

《中国走向朝鲜战争之路：中美对抗之形成》于 1994 年出版。<sup>②</sup> 当时没有想到的是，这本书会在国际学术界产生那么大的影响，甚至出现了将这本书称为“经典著作”的过誉之词。我也很快便被当成了朝鲜战争和中美对抗形成问题的“专家”，不断收到参加各种重要学术活动的邀请。这种情况的出现有它的大背景，那就是，国际冷战史研究在全球冷战结束后逐渐从“边缘”成为“显学”，出现了被加迪斯称之为“冷战史新研究”（The New Cold War History）的学术新潮流。而这一转变过程，又同传统国际关系理论及国际关系史研究只重视“硬权力”、不重视“软权力”，以及以美国和西方为中心的研究思路和方法受到挑战的过程，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意识形态和思想的力量所起的作用，开始为学者们所重视。由此而在诸多研究中被凸显出来的，则是国际关系演变与政治“合法性”之间的关系问题。同时，后冷战时期的国际冷战史研究，也极为重视多边档案和资料研究。而《中国走向朝鲜战争之路》正好同这些学术潮流的变化相吻合，并起到了加强这一新潮流的作用。这恐怕便是这本书“生逢其时”，受到人们重视的主要原因。

我的第二本英语专著题为《毛泽东的中国与冷战》。<sup>③</sup> 循着《中国走向朝鲜战争之路》的思路，我进一步探讨了二十世纪四十年代末至七十年代初与中国有关并影响到冷战全局的一系列个案。全书的关切重点，是中国对外政策与安全战略的行为模式与毛泽东“革命后的革命”之间的内在联系问题，并涉及到了关于“冷战”及其定义的一些基本问题。

什么是“冷战”？国际学术界的主流意见长期将之定义为美苏两个超级大国及其集

---

① 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末七十年代初，随着美国逐步从越战中脱身和中美缓和的发生，曾经在美国学术界中美关系研究中占据主导地位的“失去中国”论也受到了尖锐质疑。一些学者提出：如果杜鲁门政府在中国内战中不是一味推行支持蒋介石与国民党政府的政策，那么，美国与中国共产党之间本应存在着实现合作、至少是避免对抗的种种机会；正是由于杜鲁门政府坚持推行敌视中国革命的政策，才使得美国未能抓住与中共接触与合作的机会，并进而导致了中美两国的全面对抗。参见 Warren I. Cohen, “Th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Communist Policy toward the United States, 1944-1945,” *Orbis*, 11 (Summer 1967): 551-569; Joseph W. Esherick, ed., *Lost Chance in China: World War II Dispatches of John S. Service* (New York, 1974); Nancy Bernkopf Tucker, *Patterns in the Dust: Chinese-American Relations and the Recognition Controversy, 1949-1950*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3)。

② Chen Jian, *China's Road to the Korean War: The Making of the Chinese-American Confrontatio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4)。

③ Chen Jian, *Mao's China and the Cold War* (Chapel Hill, NC: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2001)。

团之间的全球性政治、军事及战略对抗。这里所反映出来的，则是对于“权力”的纯物质意义的界定，以及对于本应包含其中的思想、意识和制度层面的内容的忽视。在论及中国在冷战期间的作用时，人们也相应地将注意力集中于中国对外政策及其演变对于美苏之间力量对比变化所产生的影响之上。有鉴于此，我在《毛泽东的中国与冷战》中提出，冷战从一开始便带有意识形态和制度交锋的强烈色彩。它所涉及的并不是对立双方在一般意义上围绕着国际权利分配而展开的争夺，而是双方关于各自制度孰优孰劣的竞争。双方向对方所提出的挑战、以及因对方挑战而产生的受威胁感和不安全感，所涉及的是各自制度是否有着存在的合法性这样的根本性问题。冷战结束，是以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末九十年代初苏联及其阵营的解体为主要标志的，然而，这并不是苏联在经济上崩溃或苏联集团在军事对抗中被打败的结果，而是生活于苏联和东欧各国的普通人民对于西方民主制度和生活方式的一种“不战而降”。在这里起决定作用的并不是物质的力量，而是思想、意识形态和制度的力量。从根本上看，决定冷战基本走向及结局的种种根本性较量，并没有发生在传统意义上的国际关系或军事对抗的领域，而是发生在各有关国家的内部。随着大国之间有关对抗的各种“竞赛规则”逐步建立并完善起来，冷战越是到后期便越是演变为一场对抗双方比试“内功”的竞争。苏联及其集团的最终瓦解，恰恰是其“内功”不济的表现和结果。

由此而产生的，则是重新界定“意识形态”及其在冷用战中作用的必要性。根据在国际关系研究中占据主导地位的“现实主义”理论框架，学者们已习惯于将“意识形态”和“国家安全利益”视为两种互相对立并排斥的概念范畴。我针对这种现象提出，任何决策者在界定“国家安全利益”时，必定会受到自身观念世界的制约，而从本质上看，这种制约则必定是构成特定历史文化环境的种种因素在政策制订层面的反映。国家政策行为的合法性，因而必定同意识形态及其政策层面的表述存在着交互影响的关系。

关于意识形态对于冷战期间中国对外政策的影响，我认为，这是从毛泽东“革命后的革命”在中国对外政策和安全战略中所占据的中心地位集中表现出来的。毛泽东从来不把在中国夺取政权当作革命的终点。在他看来，中国革命的最终目标在于彻底改造中国的国家和社会，并在打倒“旧世界”的同时创造出一个将根据革命中国的理念所设计的“新世界”。唯其如此，在中国革命的国内使命与国际使命之间，存在着深刻的内在逻辑联系。一方面，关于中国革命胜利巨大影响及其经验所起的榜样作用的宣示，为毛泽东在新中国成立之际所作的“中国人民从此站起来了”的声明——从本质上看，这是一项关于“新中国”合法性的声明——提供了实证上的支持。另一方面，新中国所面临国际环境中持续存在的危机性因素，又成为革命后中国实行广泛持久的国内群众性动员的重要源泉，从而为贯穿整个毛泽东时代的“革命后的革命”保持内在动力及合法性提供了重要的条件。

《毛泽东的中国与冷战》于 2001 年出版后，很快便被当作“冷战史新研究”的代表作之一，也为许多大学的本科生及研究生课程选为必读参考书。在各种书评中，除了种种溢美之词外，也有不少不同意见，但人们似乎又都同意，我在书中提出的很多看法（尤其是关于中国冷战经验的分析，以及关于意识形态、思想与文化的力量、以及“合

法性问题”的论述)是值得重视并深入讨论的。现在,距这本书的出版已经近十年了,但每年还需不断重印。

在我们这一代人中,我自认为自己是十分幸运的。我中学时代的同学和朋友中,有几位极有思想、才华和抱负,但他们却为那场“史无前例”的“大革命”所吞噬了。我大学时代的同窗及同代人中(我们属于“粉碎四人帮后的第一代大学生”),也是藏龙卧虎,我绝不敢以其中的佼佼者自居。<sup>①</sup>然而,我的幸运之处在于我是“革命时代”的幸存者,也在于我抓住了“改革开放”起步后所出现的各种机遇。

在“做学问”的问题上,我一直秉持着老老实实的态度。而最重要的,则是忠实于自己的“知识关怀”。在今天的西方学术界,在一切“显学”的背后,基本的知识关怀都带有明显的“后现代”特征。然而,对于在中国革命的环境和语境中走过来的我们这一代人(或者几代人)来说,基本的知识关怀和问题意识中却不能不带有根深蒂固的“后革命”特征。如何认真解析并真正把握这种“知识关怀”,是极为重要的,从中可以不断发掘出具有原创性的思想和看法,并产生既具有生命力又可能超越“文化语境间差异”的“有意义的问题”。几年前,我曾在发表于《历史研究》的一篇论文中写下过下面这段话。我觉得,可以用它来当作本文的结束语:

面对(西方学者出于自身“知识关怀”而垄断“有意义的问题”而带来的)挑战,中国学者首先需要做到的,应当是对西方学者“有意义问题”的来龙去脉有真正的了解,且忌人云亦云。对包括中国学者在内的非西方世界学者来说,唯一的应对之道只能是在界定“有意义的问题”时,以诚实的、不急功好利的态度来面对自己的“知识关怀”,并同时以一种开放的心态来对待别人基于他们的“知识关怀”而产生的“有意义的问题”。归根结底,中国学者基于自身经历与经验以及对自身命运、中国与世界关系的思考而产生的“有意义的问题”,如能克服表达与表述层次的困难,不可能不受到那些真正关心人类与世界命运的西方学者的重视。<sup>②</sup>

选自王希、姚平主编:《在美国发现历史:留美历史学人反思录》(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191-204页。(发表时,略有增删)。

---

① 在我的华东师大时代的同学中,后来到美国留学并仍然从事历史研究便有姚平、邵勤、姜进、王晴佳、卢汉超、张信、刘昶、徐小群、朱立平等。他们都是极为出色的。

② 陈兼、余伟民:《“冷战史新研究”:源起、学术特征及其批判》,《历史研究》2003年第3期,第22页。

# 学而不优则仕

——美国大学职业转轨散记

洪朝辉<sup>①</sup>

成为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中期中国学生留美大潮中的一员，是人生的一大挑战和机遇。我于1986年赴美留学，1987年和1992年分别获得美国史硕士和博士学位。在美国大学执教历史九年后，于2001年“改正归邪”，走了一段“学而不优则仕”的弯路。<sup>②</sup>

人生总有意想不到的起点和终点。不过，不管未来的走向如何，回味当初职业转轨的心路历程、评估一个来自中国的历史学者从事美国高校管理的优势和劣势、点评分析美国高校行政管理的特征，也许对人、对己都有些许启示。

## 史学教授转轨行政管理的过程

我于1982年毕业于杭州大学（现为浙江大学）历史系，后留校担任世界近代史的助教，并成为英国史在职研究生，学习英国农业经济史，希望帮助正在从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转型的中国，寻找几块“它山之石”。1986年1月，我有幸赴美国马里兰大学历史系留学，改学美国史，但仍然侧重农业经济史，只是希望变“英国之石”为“美国之石”，所作的硕士论文是关于十九世纪美国的“宅地法”。1987年获得美国史硕士学位后，食髓知味，于是又苦读5年，在1992年获得了美国史博士学位，博士论文是关于十九世纪美国西部的土地投机。

留在美国任教不在我原来的人生规划中，但人生的规划永远赶不上世事的变化。1989年后，我开始思考将留美变旅美的可能性。当初以为，学美国史的中国人在美国的就业机会几乎等于零。基于此，当时的一些同行纷纷从美国史转向中国史、亚洲史，或中美关系史，希望扬长避短，在就业竞争中占得优势。但我的专业选择可谓木已成舟，博士论文的题目和草稿已经大致完成，如果转向，将浪费我多年的寒窗苦读。于是，只能硬着头皮，以中国人的脸、美国史的背景，作为在美求职的唯一一块“敲门砖”。

1991年，我在求职市场上小试牛刀，竟然得到了在美国历史学年会上12个面试机会，尽管最后全军覆没，但也激发了我的胆气和中气，并在1992年，有惊无险地找到了一份助理教授一职，地点是南方的滨海名城。

后来才明白，我们这些学历史的就业机会是得益于美国大学的公共课设置。美国史或者世界史是多数美国大学本科学生的必修课之一，由此就为我们这些“百无一用”的史学博士，创造了一些历史教授的位子。而且，我还发现，从投入和产出的经济利润角

---

<sup>①</sup> 美国普度大学凯优曼校区历史学教授。

<sup>②</sup> “学而优则仕”的原意是指：当觉得做学问时间出现充裕后，就去做官；而“仕而优则学”则是指：当做官做得充裕之后，就去做学问。后来，这个“优”被引申为优秀，本文所引用的主要是引申义。

度，一个大学最赚钱的专业不是工程等理工专业，而是历史和英语，因为理工专业需要投资实验室和各类价值连城的设备，消耗大量资源，多数教授的工资也比人文学科的高出许多，但理工专业与历史专业的学生所缴付的学费则基本一致。所以，投资人文学科、多开历史课程应该是一项成本低、利润高的教育工程。有点类似美国中餐馆的菜肴，老板最获利的不是龙虾，而是炒饭。

告别寒窗生涯，置身于那个碧海连天的南方历史名城，人是很容易迷失的。于是，我又开始折腾：对内追求破格晋升；对外则尝试跳槽，由此引发了一系列中美文化碰撞的故事。

值得一提是 1994 年春季的跳槽经历。当时得到了弗吉尼亚州一所大学历史系的聘用承诺，准备“北漂”。有一位美国同事知道后，觉得应该充分利用这次跳槽机会，历练自己讨价还价的美国式本领。于是，他帮我沙盘演练了一系列“阳谋”：第一步，先敲响系主任办公室的门，轻轻地将对方的聘用意向书放在她的办公桌，然后悄然离开；第二步，我肯定会得到系主任的一个电话，可能内容有二：一是表示祝贺，这样我就准备回家打包、辞职，因为这一声祝贺，表示她对我已无兴趣，或者无力挽留；二是约你谈话，这说明有戏。结果，不出所料，系主任的电话是约我谈话。第三步：与系主任讨价。

当我走进系主任办公室时，系主任没有废话，一上来就只说了两句，一是：“我们需要你”；二是：“你想要什么”？这种“赤裸裸”、毫无外交辞令的问话，对我们这些仍处在“温良恭俭让”的中国文化化石状态的中国人来说，实在是一次难得的文化震撼。好在事先已有同事帮我设计了腹案，于是就脸不改色心不跳地提出两个“非份”要求：一是增加工资 10%（当时正处在准备为下一学年涨工资的季节，通常每年平均只有 2% 的涨幅）；二是允许我在明年申请从助理教授破格提到副教授（我当时任教的时间不到 2 年，正常晋升的年份是 6-7 年）。

系主任似乎早有准备，爽快地答道：工资涨 10% 应该没有问题，马上向院长推荐；破格问题无法保证，因为需要按程序考核与审批，但她答应时机一到，会强力推荐。（最后，她的承诺果然兑现。1995 年 4 月，我被破格晋升为副教授。）当时，我十分感动，中国人毕竟还有一份“士为知己者死”的儒生情结。但正当我要立即答应，放弃跳槽想法之时，耳边响起了那位美国同事的忠告：千万不要当场答应，不然的话，老板反而会引起反感，因为一是我不懂得尊重家人，重大决定擅自做主；二是似乎存心不良，并非真的想走，只为讨价还价；三是不懂美国基本的文化常识，不按牌理出牌，将被视为是个难以相处的同事。于是，我很感激地对系主任表示，我将与家人商量后，再作答复。

与美国同事商议后，他又兴奋地建议：赶快与弗吉尼亚那所大学报告你所得到的这两个优惠，要求他们加薪。我虽然犹豫，但还是按他建议要求对方再加 10% 的工资。结果，对方经过一天商量后告知：可以再加 5%，并设身处地地善意相劝：我们历史系教授工资都很低，你现在的工资已经与很多老教授接近，如果再加，你会成为众矢之的。对此，这位美国同事又建议：我应该再与系主任讨价，要求追加 5% 的工资。这时，东方文化做人的底线警告了我：做人不能太贪婪，要学会见好就收。但我的美国同事则认

为，这只是美国社会的一种游戏规则，而且，老板一般尊敬高就者和跳槽者，并通过力所能及的利益倾斜留住人才，通常不会给想跳槽的下属带上一顶“不安心工作”的帽子，从此给你小鞋穿。

这样，在此后的六、七年内，尽管我仍然每年在寻求机会跳槽，但基于一份中国儒生“迂腐”的观念，内心还是充满了挣扎，总觉得不能对老板不仁不义。而且，一旦有了跳槽的机会，略知中国文化的老板总是给你一些小恩小惠，希望你留下。当然，在提升为副教授、拿到终身职以后，跳槽的机会大减，因为多数大学为了省钱，只愿意招聘助理教授，除非你是一个著名学者，不然你只能降格以求，接受助理教授的位子。所以，我在1995年到2000年期间的求职努力，大多是有雷声、没雨点。

2000年春天，我被晋升为终身正教授，原先的系主任也退休了。突然有一段时间，我感到无所事事、百无聊赖，这也许是终身教授制度的弊端。正处于职业转轨的十字路口，无意中，一本书、一个人、一件事和一句话给了我转换事业跑道的勇气、信心和力量。

首先是看了一本闲书：《中年危机——男人卷》。<sup>①</sup>那本通俗读物让我突然发现自己也有点中年危机的感觉，失去了人生的目标，因为学术职称已到顶点，呆在现在的学校，学问一时难以突破；而去竞聘更好大学的正教授位子，显然才太疏、学太浅；如果在现在的大学混到退休，未来就是一眼望到边，难有更多的兴奋点。此书告诫所有处于中年危机之中的男人们，必须强迫自己“折腾”，婚姻也罢，事业也罢，折腾出新的目标、新的能量和新的结果。

其次是见证了一位中国旅美学者从教授转轨大学院长的成功经历。这位朋友当初是第一个成为美国大学的学院院长的大陆学者，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由此极大地激励了自己效仿的胆量。在一个群体生存环境中，从众心理难免。记得当初计划出国留学，中气完全不足，毕竟这是到美国学美国历史，语言、观念和智商都远远不够。于是，每当一些朋友留美，内心总在怀疑，他们混得下去吗？是否过不了几月，就会铩羽而归？结果，这些朋友不仅没有半途而废，而且越学越好，于是就以此为榜样，壮胆效仿。同样，当自己怀疑能否胜任美国大学行政管理工作之际，具有相同背景的朋友已经捷足先登，于是就有了一份“你行，我为什么不行”的胆气。

再次是在2000年暑假，参加一次在上海举行的研讨会期间，一位国内学者公开以玩笑的姿态，对着我们这些“假洋鬼子”叫板：你们这些旅美学者在美国什么都可以做，可以发财、做学问，但就是没法做官掌权，因为美国人根本就不信任、也看不起你们的管理能力。如果你们真有本事，就在美国大学“弄个师长、旅长”的给我们看看。另一位国内同行也借机反问：现在很多海归回中国大学跟我们抢位子，如果你们在美国大学能当院长、校长，还会愿意回国吗？你们其实都是些在美国混不下去的主！结果，他们的讽刺引起了国内与会者雷鸣般的掌声。这次公开叫板对我起到了“请将不如激将”的

---

① 张凯、傅麟、纪元：《中年危机——男人卷》（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2000年）。

效应，人是经不起嘲笑与讽刺的。不过，别人的冷嘲热讽可转换为正面的动力，逼使自己向不可能挑战。

最后，一位学佛的朋友知道我正处在人生的十字路口，于是就扔给我两个字：“舍得”，我由此悟出了“洪氏五层次”。其一，由于凡人总是希望先得后舍，所以佛祖故意将舍放在得的前面，故为舍得，先舍后得；其二，由于凡人的贪婪，总是希望小舍大得，所以佛祖将舍与得设计成正相关的关系，即大舍大得、小舍小得、无舍无得；其三，由于凡人总是关切看得见的舍，而忽略看不见的得，于是，佛祖要求众生多关注看不见的得，因为这种无形的得是形而上和出世的。也就是说，美国人讲究 IQ（智商）和 EQ（情商），而中国人还拥有独特的“阿 Q”；其四，在佛祖眼里，众生根本不应存在得与舍的概念，因为得就是舍、舍就是得，两者应该互通、没有边界；其五，最高境界不是有与没有、通与不通，而是一切皆空，需要将自己所拥有的一切放空、归零，永远存有从新开始的勇气。对我自以为得意的领悟，这位佛家弟子却说：你只是悟到了 4.5 个层次，需要经过毕生的努力，才有可能悟到最后的 0.5。不过，当时的“洪氏感悟”已经足够指引我作出人生重大的抉择了。

### 寻找行政管理职位的优势与挑战

其实，决定转轨，竞聘行政职位不是心血来潮，也不仅仅是一本书、一个人、一件事和一句话的临门一脚，而是经过相当理性的评估。

首先是自己的劣势十分明显。美国是一个非常讲究经历和资历的国家，虽然美国社会强调机会面前人人平等，但一般不提倡“不拘一格降人才”。而当时我在美国的 15 个春秋中，既没有当过系主任，更没有当过院长，充其量只是大学里的一个亚太研究中心主任，以及在留美华人学会中担任过一些美国大学一般不予承认的行政管理职位。

同时，我当时的目标是竞聘主管学校科研的 Associate Vice President（可以译为“主管科研副校长”、“协理副校长”或“准副校长”），类似这类位置很少由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背景的学者担任，因为这一位置的主要任务是增加学校的科研基金，而科研基金的主要贡献者当然是工科和理科等自然科学的教授。而且，美国大学不设主管文科科研的副校长，而是由一位副校长统管文科和理科科研，旨在体制上推动和加强文理交叉。

另外，作为一个中国人，也很难与美国人竞争这一“肥缺”。毕竟，这一管理位置不仅需要相当的语言能力、科研能力、公关能力、协调能力和募款能力，而且还需要处理棘手的人事问题、预算问题和法律问题，更需要理解和融入美国社会的主流文化，这些都是我们旅美学人的软肋。我曾自创了 1980 年代来自大陆的华人，进入美国文化主流的三大爱好和标准：打高尔夫球、养宠物、信教。这三项必须同时兼有，而我在当时一样都够不上。

这样，经历的缺乏、学科的局限和文化的边缘成为自己职业转轨的三大致命弱点。但是，在当时，我的耳边经常响起迪斯尼乐园老板的一句“豪言壮语”：“If you can dream it, you can do it”（可意译为“不怕做不到，就怕想不到”）。由此也激发自己理性评估一

个学历史出身、缺乏行政经历的中国学者，应该还是存在一些独特的管理优势，毕竟任何事物总是一分为二的。

首先，历史学的知识与训练有助于我们知识结构的完善。许多历史学者的一大特点就是“杂”，因为当我们在研究某一朝代历史时，既要涉猎该朝代的科技、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军事等正史，也要知晓当时的服装、婚姻、美食、美女、音乐等野史，历史知识的“精粮”和“粗粮”需要通吃。所以，一般而言，历史系毕业生的知识结构既广又杂。在30年前的杭州大学百科知识竞赛中，高居冠军地位的也是我们历史系。而美国学界大力提倡交叉学科、边缘学科、多学科的协作，这也在某种程度上使我们的“杂”变成了一种优势，可谓歪打正着。而作为一个高校行政管理人员，又需要一定的人文和社会科学的知识和素养，这也许是美国高校的主要负责人大多出身文科的原因之一。<sup>①</sup>所以，当我在竞争主管科研的 Associate Vice President 时，我就是以这一点说服遴选委员会成员的：招聘学校一级的科研管理工作，更应该注重候选人学术背景的“杂”，而不是专，关键在于能够在各种学科的交叉和协作中，准确、及时和成功地组合科研团队、开发科研项目和寻找科研基金。

其次，学历史出身者比较能适应不同的职业与环境。在2002年，《中国青年报》发表了一篇题为“历史系何以人才辈出？”的文章，列举了杭州大学历史系毕业生在经商、从政、创作等方面所出现的杰出人才。<sup>②</sup>其中一大原因是，急剧变动的市场经济需要善于调整自我、适应环境的复合型人才，而不是永远固守一个狭隘的专业。其实，我以为，大学教育的主要使命是向学生提供三种东西：知识、技术和能力。知识和技术只要假以时日，是可以不断获取和提高的，只有能力才是最难培养的。这些能力（包括分析能力、批判能力、交际能力、领导能力、以及忍受苦难的能力等）的培养，正是美国本科人文学院（liberal arts college）所孜孜以求的。也许，人文学院学生毕业后不一定能够顺利找到工作，但他们所具备的能力是在研究生院进一步深造所必需的，而且也是有眼光的雇主所青睐的。这就是为什么美国一些名牌大学的本科生院，大多不设立商学、法学、医学和新闻学（宾州大学的沃顿商学院和西北大学的新闻学院等是少数的例外）。毕竟，以培养技能为主的商学院、法学院、医学院等，应该不是一个尚未具备相当能力的大学本科生的最佳选择，而应该是研究生的理想去处。

所以，在我应聘过程中，当我的未来老板问我：如何顺利完成从一个教授到全职行政人员角色的转变？我就以我的大学同学在各行各业成功立足和成功转型的例子，说明历史学者所固有的职业转型优势和适应环境能力。而且，我还提到，学历史出身的人比较具有自知之明，因为面对浩瀚的历史长河和历史典籍，我们都是多么的微不足道。

再次，历史与管理存在天然的联系。从传统而言，历史其实就是过去的政治，一部《资治通鉴》记载了中国帝王的内圣外王、见证了宫廷政治的尔虞我诈，可谓政治权谋和行政管理的百科全书。所以，读过中国历朝历代典籍的历史学者，对管人、管事和管

---

① 杜维明：“人文学和高等教育”，《清华大学教育研究》（北京）2003年第4期，第1-10页。

② 盛志年：“历史系何以人才辈出”，《中国青年报》（北京）2002年11月4日。

钱似有一份不同于他人的悟性。哪怕没有实践经验，但只要有悟性，很多事是可以无师自通的。

不过，在 2001 年求职的面试过程中，我还是受到招聘单位教授和行政人员的普遍质疑：缺乏行政经历，如何能够使人相信你的行政能力？于是，我就采用纸上谈兵的战术，大谈管理的哲学、管理的战略、管理的案例，而且还“强词夺理”，强调缺乏行政经历的优势：因为经历丰富有时可能意味着固步自封，不思、不愿也不敢改革。我还大言不惭地提到：克林顿当总统前并没有在华盛顿和大州工作的经历，但却成功地带领美国走入了经济兴盛的时期，借此说明经历和经验并不是成功的必要条件。

后来，我到任后，我的老板多次提到，当初决定雇佣我，是一个大胆的冒险，并提及她是如何认同我对合格管理者四大标准的理解。一是“三大管理哲学”：即公平（fair）、关怀（care）和分享（share）；二是“三 E 工作风格”，即活力（energy）、热情（enthusiasm）和有效（efficiency）；三是“三开放作风”，即思想开放（open mind）、门户开放（open door）、财务信息开放（open account）；四是“三 R 形象”，即负责（responsible）、可靠（reliable）、受人尊重（respectable）。这些管理上的感悟大多是我从中外历史的经验和教训中提炼出来的，也是我在此后招聘其他行政管理人员时所遵循的“洪氏标准”。

除了上述学习历史所得到的优势之外，我最后能够转换事业的跑道，还存在一些主客观因素。就客观因素而言，美国高校所存在的“学而不优则仕”的现象和传统，为我们这些在学术研究方面已到穷途末路的“逃兵”，提供了发挥剩余价值的空间。中美高校主要管理人员存在一个有趣的不同：中国大学的校长大多是院士级的顶尖学者，学贯中西成为选拔中国校级领导的必要条件，因为入仕者必须学优，此乃中国古训。作为对比，放眼美国各大高校的校长，几乎没有一个是诺贝尔奖级的大牌学者，在学术上也少有惊人的建树和传世的著作，似乎在美国，入仕者不必学优，甚至学优者就很难成仕。

在主观方面，我愿意舍掉来之不易的终身教授的铁饭碗，是获得第一份全职行政职位的重要因素。当时，我所申请的职位是宾夕法尼亚州一所州立大学的主管科研和师资发展的 Associate Vice President for Sponsored Research and Faculty Development。该校学生人数 13000，全职教授人数 600，地处费城附近。这一职位要求申请者必须在美国大学任教八年以上（我当时是九年），但又不授予教授的职称。而一般在大学教书八年者，大都有了终身教授的位置，这样就要求应聘成功者，必须放弃现有的终身教授一职。据说在当时，全美国只有两个州（宾夕法尼亚和明尼苏达州）对校长和院长不授予任何教授的位置，旨在防止他们“占了茅坑不拉屎”。

但是，当我被告知得到这一行政职位之时，还是陷入了一番天人交战。如果接受，就意味着自己过去九年奋斗所得到的终身教授之职，将付之东流。更何况，美国高校与企业一样，校长的个人好恶或主观意愿决定我们的去留（即所谓“serve at president's pleasure”），而且，根据合同，校长可以告知、也可以不告知你被解职的理由。<sup>①</sup> 这样，

---

① 洪朝辉：“中国权力资本文化的形成与特征”，《当代中国研究》（美国）2009 年第 1 期，第 4-34 页。

我的未来就有可能生活在朝不保夕的生存环境之中。

但是，最终我还是在 2001 年 3 月，作出了令一些同行错愕的决定：舍终身教授这一“看得见”的“无价”头衔，去换取一个“看不见”的人生挑战，并从此过上了从未“享受”过的八小时坐班制。而且，还将过上“伴君如伴虎”、随时可能失业的岁月。

四年后的 2005 年，我再度跳槽，到了离芝加哥不远的一所以工程为优势的大学，担任首席研究官（Chief Research Officer）和 Associate Vice Chancellor for Research and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同样可译为主管科研的副校长、协理副校长或准副校长，并重获终身正教授的位子。第二次跳槽的主要原因之一是挑战自己的管理能力，因为如果说违背常理得到第一个行政职务是由于运气的话，那么，如果能够第二次得到类似职位，就说明运气不只是唯一的因素了。另一原因则是对四年前所舍弃的终身教授一职耿耿于怀。毕竟，自己还是一个吃五谷杂粮长大的凡人和俗人，注重看得见的舍与得。而且我始终认为我转换的只是短跑跑道，当教授才是自己最喜欢的，也将是最终的归宿。

得益于历史学的训练、客观条件的造化、以及主观上的冒险舍弃，我实现了人生和事业的一大转折。祸兮？福兮？无法定论，但至少人生阅历大大增加，对美国高校和美国文化有了更深的理解，终身受用。

### 从事高校行政管理的观察与心得

在从事美国高校管理的经历中，我主管过的事务主要是学校的科研，包括文科科研和理工科科研、国际科研合作、研究基金的申请与争取（pre-award）、研究基金的财务管理（post-award）、研究所和学生科研等，同时还负责管理师资发展和荣誉学生（Honors Program）等事务。对此，我对美国高校的管理工作积累了几点肤浅的心得，供自己玩味，也供读者参考。

第一，学而不优则仕的现象与美国高校文化密切相关。前面提到美国高校学而不优则仕的现象，但出现这种现象的原因，却与美国高校的固有文化和体制存在关联。在美国高校存在一个普遍的共识：一流学者往往不是一流校长，甚至不该成为一个校长，因为真正的一流学者往往智商极高，而情商就不见得与智商相等。学者应该而且必须以“自由之思想”和“独立之精神”为学术生命的根本原则和学术境界的最高追求，并习惯天马行空、独往独来的生活方式，这些人格特质是他们之所以成为一流学者的重要条件。<sup>①</sup>

作为对比，一个一流校长的基本素质和要求则是“组织能力、交际能力、政治手腕和领袖魅力”。<sup>②</sup> 他们尤其需要乐于合作、善于妥协、勇于担当，有时还需要忍辱负重，舍小我而成大我。而且校长们的主要使命是搞大钱、找大师、建大楼，但这些素质恰恰是那些学术大师们所难以具备的。如果一个大牌学者也具有一个杰出校长所必需的“找人、找钱、找楼”的能量，那就是五百年才出一个的惊世之才。所以，美国大学对校长

---

① 陆健东：《陈寅恪的最后 20 年》（北京：三联书店，1996 年），第 111 页。

② Lee Bolman and Terrence Deal, 4th ed., *Reframing Organizations: Artistry, Choice, and Leadership* (San Francisco, CA: John Wiley & Sons, 2008), 18.

的传统要求，就限制了大师级人才转轨成为行政人员的可能。

同时，真正的学术人才不愿意或不屑于成为教授们真正的“公仆”，因为美国大学一般是既不鼓励、也不支持院校一级全日制行政人员继续带研究生，也不允许行政人员假公济私，利用行政资源继续经营自己的学术自留地。美国大学存在一种基本的职业道德文化：纳税人花重金雇你来当校长和院长，就是希望你一心一意做好管理工作，而不是脚踩两头船，搞所谓的“双肩挑”。而且，在理论上，行政人员的工作时间是每天八小时，他们的学术研究、义务兼课等“副业”都应该在八小时外进行，或者是在辞去行政职务之后。基于这种氛围，任何超人都难以取得学术、行政双丰收。

也正因为如此，像我一类在学术上难有建树的“学而不优”者，才会愿意、或才有可能成为“仕途”的一个过客，而在中国这一学而优则仕的环境下，也许就根本难有“学而不优”者成为公仆的机会。我所认识的绝大多数的美国校长和院长们，都已长期不再从事原创性的学术研究。当然，也有一些行政人员已经把学术研究当作了一种人生乐趣和一种生活方式，而且，还充满忧患意识，为今后“仕而不优则学”留一条退路。毕竟，做行政是暂时的，而做学问则是一生一世的，因为美国大学教授一般没有退休年龄的限制。

第二，美国高校已经建立了比较合理的提供公平机会与进行公平竞争的机制。当我两次找到美国高校行政管理职位之后，中国的朋友往往假定，我通过了什么特别关系和某些贵人相助。其实，我完全不认识所在学校的任何人，都是按照公开、公平和公正的程序申请，经历了过五关、斩六将的过程而获得职位。

对此，美国大学对少数族裔的相对包容和宽容文化，我常存感恩之心。将心比心，一个美国人就很难成为一所中国大学中国史的终身教授，或者成为中国高校的校级领导。也许，中国大学不会怀疑外国人的学术水平，但对他们理解中国文化和适应中国生活的能力，自然心存怀疑。毕竟，这不是一个临时的客座或名誉教授，而是将与他们共事一辈子的终身教授。中国文化向来对“客人”尊重有加，但这一“客人”一旦成了“自己人”，心态和待遇就可能产生微妙的变化。尤其是对这些“外来客”的政治倾向和国家忠诚程度，更是存有无可厚非的合理怀疑。

当然，美国的种族歧视仍然存在，但美国特色的歧视是一不能写、二不能说、三难以做。<sup>①</sup>美国高校中对少数族裔的轻视、忽视、不公平常会出现，但一般不敢轻易而又公开的进行歧视，因为整个学校和社会都已经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维护种族平等、保护程序正义的机制。任何不满、抱怨和申诉可以通过比较畅通的管道得以传达。而且，美国校园大多已经形成了同情弱者、崇尚公平、抑制特权的“政治正确”（politically correct）文化。

我曾经历了一件少数族裔教授在教职晋升过程中所遭遇的不平等事件。当时，这位教授在系一级的升等评审中，遭到多数票的否决，其理由竟然是所准备的申请文件编排

---

<sup>①</sup> Zhaohui Hong, “The Poverty of Social Rights and Dilemmas of Urban Poverty in China,”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14 (45) (November, 2005): 721-39.

不够周全，而不是教学、科研和服务的成绩不佳，这显然是一种不公正的偏见。好在学校的政策规定，允许投支持票的少数教授，提交一份专门的申诉报告，所有被系里否决的申请资料，也都自动交由学院一级的评选委员会重新审议。结果在后来的学院和学校两级评选过程中，该教授的申请被全票通过。这就是学校内部纠错机制的作用，及时纠正和防止了可能的歧视与不公正。此案例表明，反歧视主要不是追求结果正义，而是追求程序正义，只要评判标准是统一的、申诉程序是公正的、审查结果是合理的，少数民族裔的胜诉或败诉本身并不是问题的关键。

第三，美国高校的人际关系和人事关系相对单纯与透明，人与人之间，喜恶大多形于色，习惯光明正大的阳谋，而不是诡计多端的阴谋。如果出现矛盾，午餐文化就十分有效，通过面对面的沟通和午餐，就能够有效化解歧见。一般而言，美国式的谈判流行利益交换，通过直率、直接的交换，能够避免激烈的关系冲突，即使不能达到双赢和最优，也能获得次优。

而且，中国文化所固有的温良恭俭让并不一定是美国高校管理中的忌讳或弱点。我的体会是，咄咄逼人、与人争利的一些美国同事也许能够占得一时之利，但也在消费和侵蚀自己的长远形象、信用和人际关系。他们也许能够赢得一场具体的战役，但可能会失去一场整体的战争。而中国人一般都比较温和，很少介入权力争斗，由此有可能失去短期的利益，但也许会经过长期的过程，得到更多的朋友，尤其是很少会有敌人。

另外，在美国高校，行政管理人员能够享有相对的清静和廉洁。首先，大家严守八小时的工作时间，八小时外，很少有公务应酬，95%以上的晚饭都能与家人共享，周末几乎都能与家人共度。所有必要的应酬大多在工作午餐中解决。这样，也导致美国高校的行政人员还是拥有相对自由的时间从事学术研究。在担任全职行政工作的九年期间，我还是忙里偷闲，发表了两本书和近20篇学术论文，独立和合作获得了1000万美元的研究基金。此外，美国高校的程序完整、规则透明，所以人为腐败的空间就小。作为行政人员，一方面，个人相对缺乏权力；另一方面，就能减少和摆脱无穷无尽的关系、求情。我曾经邀请来自美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会的官员来学校作报告，我们不仅不能为他支付旅行、住宿等费用，而且在中午工作午餐时，他与所有校内与会者一样，吃了一个三明治，竟然当众给我5美元现金，作为午餐费用，因为美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会规定，所有基金会官员每年可以接受外来的招待费用，不得超过20美元。

第四，美国高校与中国相比，“官不聊生”成为一大特点。其中的主要意思是美国高校行政管理人员的平民化，少有特权，并受到教授、职工和舆论的种种制约，其中的利弊也是见仁见智。第一次成为全职的行政人员以后，我立即发现了一些与中国大学“官场”不一样的现象。

一是解雇一个手下的职员十分困难，因为职员们成立了强大的工会，你必须经过长期的证据积累，才能尝试启动开除这一职员的程序。而在未来的攻防过程中，由于你无法承受冗长的法律程序和烦人的人事困扰，最后只能放弃。由此就向别的行政人员发出了一个警示：最好杜绝开除员工的念想，一切自我消受，最佳选择是在“请神”时，多

多用心，避免未来“送神”时的折磨。

二是下级没有为上级提供任何非公务的服务义务，秘书没有义务在办公室为老板倒茶送水。尤其是，秘书为老板办私事绝对是荒谬透顶，甚至充满潜在的丢官风险。而且，如果出现什么节假日，常常是老板主动送员工礼物、在家中组织餐会，表示对他们的感谢。

三是行政人员必须经常“假私济公”，自掏腰包，为学校奉献。美国的大学一般不雇佣任何司机，如果需要接送一些来自国内外的贵宾，大都是行政管理人员亲自开车，而且短程的接送，学校也不予报销，由管理人员自行负担。如果为了公事，也为了适应对方的时差，行政人员在家用自己的电话卡给外国大学打电话，费用也不宜报销，因为没有书面凭证。同时，行政人员绝对不得使用来自州政府的公款，招待外宾喝酒，如果不喝酒将有损国际礼仪，那就只能由主人自掏腰包。另外，为了报销因公事而宴请的费用，必须提供参与者的名单和讨论的主题。还有，为了政治正确，校长和院长不仅必须参加一些少数族裔教授所组织的校内募款餐会，而且，还需要比常人支付更多的捐款。

四是凡涉及财务的帐目，绝对不见一分现金，从根本上限制了滥用财权的机会。学校的科研部门管理着大量的来自联邦、州、私人的研究基金，但我们只见数字，从来不碰现金。而且，联邦基金那套不近人情的严格管理体制，促使大家形成了一个共识：花钱比搞钱还难，而且出错的风险更大。

五是经常需要面对教授和职工永无止境的利益需求。尽管永不满足现状也许是美国社会不断进步的动力，但由此也引发了一些人永不满足的欲望。而且，一旦得到他们所追求的，员工们往往以为这是自己个人奋斗的结果，而不需要感激任何人，因为成功不是任何人的赐予。这与我们这一代中国人的谦让知足、心存感激存在很大不同。对此，在美国，既鼓励员工的积极性、又适当控制属下的期望值，是一门大学问。

最后，“官不聊生”的最大表现是行政人员在面对教授工会时只能像一个“小媳妇”，逆来顺受，尤其是在一个教授工会主导的大学环境里，教授与行政人员就成了“天然的敌人”。只有那些在公众场合“好斗”的教授，才有可能被多数教授选为工会的负责人。于是，就鼓励教授工会的负责人“头上长角、身上长刺”，给行政人员找茬。尤其是针对教授工资和医疗待遇等事宜，一旦双方发生意见不合，教授工会就以罢课威胁。在此过程中，行政人员的谈判能力和沟通能力就显得尤为重要，不然的话，只能小心伺候，最后以妥协、让步而告终。

第五，美国高校鼓励想象、激励尝试、更认同冒险与成功。如前所述，我没有担任过实质性的行政职务，违背了美国重经历、重资历的求职常识。而且，我现在所在的大学是一个以工程为主的大学，他们的优先是雇佣一个工程专业出身的首席研究官，或至少应该是一个学理科出身的，但最后学校还是聘用了我这个“不受欢迎”的历史学者。同时，美国高校鼓励创新，承认成功。管理既是一门科学，但更是一门艺术。我曾担任的两个大学的行政职务，都是最新设立的。新位子的好处是一张白纸，能画最新最美的图画，有助于不断设计和实施新项目、新服务，减少和防止由于文山会海所带来的职业

性疲劳和乏味。为了减少由于新项目的推动所可能带来的原有利益格局的重组，我的原则是尽量不去竞争现有的大饼，而是把饼做大，更多的寻求外来的资源，力争双赢，而不是零和。

第六，美国高校能够为个人提供机会与平台，有效地为教授服务。我在第一所大学担任科研主管时，仅仅四年，外来的科研基金就增加了 380%，在现在的大学，过去五年的科研基金也增加了 178%。原因之一是建立了一套为教授服务的机制，因为经历过九年的教授实践，自己深知教授的所思所想和所需所求。

从事科研的教授，第一是需要提供科研的激励，这种激励不仅仅是口惠而实不至的以“纸”鼓励，而是实实在在的现金资助和课时减少；第二步骤是提供优质的科研服务，设计和实施教授们最需要的有关研究信息、培训、协调、公关、预算、技术和行政等方面的服务；第三是对教授的科研成果进行表彰，通过设立各种项目，定期对作出杰出贡献的教授进行“论功行赏”。<sup>①</sup>通过这一人性化的周期运作（科研前的激励、科研中的服务和科研后的表彰），一个大学就有可能有效和持续地推动科研文化、科研队伍、科研项目 and 科研基金的发展。而这一套机制的认知、建立、投资和实施，是取决于一个研究主管对教授需求的理解和支持，而这种理解与支持又与我九年的教授实践，密切相关。

总之，作为一个中国人，我非常感激美国社会给我们这些“外来客”所提供的教学、科研和服务的机会。虽然我在行政职位上始终有一点过客心态，并常有倦意，但有一点是肯定的：从事行政管理的酸甜苦辣，既是一段经历，更是一份财富。这段独特的历练充实了我的人生、丰富了我对美国的认识。

选自王希、姚平主编：《在美国发现历史：留美历史学人反思录》（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 205-219 页。（发表时，略有增删）。

---

① 洪朝辉：“论中美高校研究基金的合作与发展”，《当代中国研究》（美国）2004 年第 4 期，45-60。

## “中国人之友”达兹小姐

刘绪贻

上世纪 40 年代中期，我在美国芝加哥大学读书时，为了节省费用，曾和清华同学叶笃正（现为中国科学院院士）一同迁出了原住的国际大厦（International House），在学校附近租一民房，自理炊事。房东是一位喜欢自诩为“中国人之友”（friend of Chinese）的达兹小姐（Miss Dodds）。在一年左右的时间内，我深刻地体会了这位 60 余岁的小姐对中国人的“友谊”。

她说她租房子给我们住，是她作为中国留学生的朋友所做的工作，因为有的白人不愿意租房给中国人；有的白人虽然愿意，但房租昂贵，中国学生难以负担。她不仅设法租房子给中国留学生，而且房租低廉。这倒也是事实，但是后来我们逐渐了解到，达兹小姐自己并无房产，她是二房东，她租给我们的房子是从一个华侨那里租来的。这个华侨娶了一位白人作妻子；她因有轻度精神病，所以嫁了这个华侨。但因此之故，他们得以在芝加哥大学附近买到一座二层楼房。由于没有孩子，二楼全部空着。达兹小姐了解此情况后，为了表示她是“中国人之友”，说服这位华侨，以相当低廉的租金把整个二楼租下，除自居一间外，其余部分都转租给中国留学生。有个清华学长夫妇 2 人租了一厅一房，其房租就相当于达兹小姐付给那位华侨的房租。我和叶笃正共租一房，剩下一个没有窗户的黑暗房子，她也找到一个中国留学生租住。这样，她这个“中国人之友”，就通过与一群中国人“交朋友”，既不用付房租有房子住，还赚得一笔房租维持和改善自己的生活。

作为“中国人之友”，达兹小姐的“友谊”还渗入了我们的日常生活。由于整个二楼的电费、水费、煤气费由她负责，她经常督促我们节约用电、用水、用煤气。这倒也应该，但是絮叨得令人难耐。她喜欢吃中餐，却不自己去上中餐馆，每当有的周末我们请美国同学共进晚餐时，即使我们不请她，她总是找个理由主动前来参加，好像我们欠她似的。她还自己坐在主人位子上，餐前做祷告，大大破坏了我们青年人周末生活情趣。特别是我们邀请女同学作客时，她更爱搅和，餐前餐后我们在房间里谈话，她硬要我们把房门敞开。有一次我实在不耐烦了，严肃地对她说：“我们长期离开家庭，有时周末感到寂寞，请个女朋友共进晚餐、在一起玩玩，我们之间的关系比你们美国青年男女在一起时循规蹈矩得多，你为什么总要这样多事？”她的答复不在场的人也许不相信，真出乎我的意料。她说：“你们的家不在此，我要向你们和你们家人负责。再说，你们感到寂寞，难道我不是女人、不可以做你们女朋友？你们可以找我玩嘛，我可以满足你们任何要求。”

站在她的立场，她也确有值得同情的地方。我们住在一层楼，却从来没有看到有家人、亲戚、朋友来看她；她独自一人生活，既无崇高理想，信仰也不是那么虔诚，又无什么业余爱好，她的心灵一定是非常寂寞和空虚的。但是。天哪！她难道没有意识到她已 60 多岁，满面皱纹，而我们“要求”她的，只是不要渗入甚至干扰我们的生活？

作为“中国人之友”，达兹小姐每个星期天都到芝加哥市中国城的教堂去做礼拜。她在那里扮演的是什么角色，我不了解。但她每次从那里回来，总带回一些华裔教徒的慈善捐款和物资。我想，这些慈善捐款和物资，教徒们是捐给教堂办慈善事业的，达兹小姐怎么能带回来自己享用呢？但我又一想，她既然可以脸不红地主动坐到我的餐桌上来分享我招待客人的晚餐，她也就可以脸不红地主动从这些捐款和物资中分一杯羹。而且，更令人难以想象的是，据说，这些物资是中国城的华侨们捐给抗日战争中受苦受难的中国人民的，她不独自己分一杯羹，有一次，还弄来一批表示她对我和叶笃正的友谊，让我们寄给家人。对她这种用华侨捐赠给中国苦难人民物资来向中国留学生表示的友谊，我们当然断然拒绝，而她却表示难以理解，说我们是傻瓜，不要白不要。

我们一再领教了这位自诩为“中国人之友”的“友谊”之后，也逐渐了解到一点达兹小姐的身世。她大概是孤儿出身，从小受美帝国主义者培养传教士的教育，把对外文化侵略活动看成是挽救外国人灵魂、为外国人谋福利的高尚事业；把教会、教堂办的慈善事业看成是为外国人解除苦难的，实则自己是依此谋生。她终身未嫁，年轻时便被派到中国山东峰县传教，后来负责管理教堂办的孤儿院。七·七事变后，她被迫回到美国。回国时把该院孤儿们的劳动产品都带了回来。开始时以出售这些产品维持生活，后来，她就凭自己经历，打着“中国人之友”的幌子、靠攫取中国人劳动成果过活了。

我写这篇短文，并不否定我认为美国人中有许多中国人的真正明友，也不否定我认为美国传教士中有的人为中国做过好事，但是，在自诩为“中国人之友”中，也确有达兹小姐这样的人。

# 在美国看音乐剧《1776》

王立新

**作者按：**作者曾于2007年9月至2008年8月以富布赖特访问学者身份在耶鲁大学历史学系从事近一年的研究，期间曾以日记的形式记录了当时的一些杂感，现整理出来，在研究会网站和《通讯》上发表，算是对耶鲁岁月的一种怀念。

2007年11月11日下午，康涅狄格州富布赖特协会组织耶鲁大学的富布赖特学者去康州的小镇 East Haddam 看音乐剧《1776》。开车带我们去剧场的是一位中学教师，名叫丹（Dan），他曾受富布赖特基金的资助到多伦多教书，并对历史有特别的爱好。此时正值新英格兰的秋天，一路风景如画，一座座木屋掩映在五颜六色的树林之中，阳光透过树林，在地上留下一束束树影，在绿草和灌木丛中，经常会看到松鼠在奔跑。丹介绍说，在这里偶尔会看到小鹿走过。从纽黑文到 East Haddam 大概就一个小时的路程，丹为了让我们看一路的风景，故意带我们兜了一个圈子。我们12点从纽黑文出发，大约1点半到了 East Haddam 的 Goodspeed 剧院。剧院坐落在康涅狄格河旁，康涅狄格是印第安语，意为“长的河流”，康州就因此河而得名。河水清澈，一座白色铁桥横跨河上，剧院就在桥边，是一座古老的建筑，建于1876年。离剧院不远的地方立了一块牌子，上面写着：“此地区由白人用30件大衣从印第安部落购得”。

《1776》是一部非常有名的音乐剧，剧作者是彼得·斯通（Peter Stone）。斯通在美国可是大名鼎鼎，担任过美国剧作家协会的主席。据说他是目前为止美国历史上唯一获得三项大奖的作家，这三项大奖是 Tony、Oscar 和 Emmy。《1776》表现的是大陆会议代表讨论独立以及起草和通过独立宣言的故事，1969年在纽约百老汇首映，一共演了一千多场，风行一时。故事基于真实的历史，同时也加上了作者的虚构和艺术想象。这次在 Goodspeed 剧院出场的演员自然不会不是百老汇的明星，而是当地的剧团。

大陆会议关于独立问题的辩论并没有记录，但是一些参会代表留下了回忆录、书信和个人文件，特别是亚当斯在会议期间与妻子阿比盖尔（Abigail）的通信披露了大陆会议的很多情况。剧作家斯通也就是根据这些文献来塑造角色和安排情节的。

大陆会议讨论独立过程中，约翰·亚当斯、本杰明·富兰克林和会议主席约翰·汉考克是核心人物。亚当斯主张独立最坚定、最激烈，与好几个人就独立问题进行辩论，他好斗和极端的性格使他差一点与来自宾西法尼亚的代表、反对独立的约翰·狄金森决斗。而亚当斯每次与人冲突时，都是富兰克林出面调节，说服亚当斯放弃激进的立场。最典型的例子是关于奴隶制的问题。杰斐逊在最初起草的独立宣言里有谴责和废除奴隶制的内容，但遭到了来自南卡罗来纳的代表爱德华·拉特里奇（Edward Rutledge）的激烈反对，拉特里奇说，南卡罗来纳不会在谴责奴隶制的宣言上签字，并威胁要退出大陆

会议。而亚当斯坚持把奴隶制问题写入宣言中，并说了一句著名的话，也是剧中的台词：“如果我们在这个问题上让步，那我们的子孙后代永远也不会原谅我们。”富兰克林劝亚当斯说，现在的首要任务是独立，如果你坚持不让步，那么独立的大业也就成了泡影。最后亚当斯做出让步，由杰斐逊把谴责奴隶制的内容从宣言中删除。根据历史文献记载，亚当斯的原话是“如果我们在这个问题上让步，那么一百年后就会有很大的麻烦，那我们的子孙后代永远也不会原谅我们”。剧作者斯通把中间一句去掉，据说是担心观众可能怀疑这句台词的真实性，因为亚当斯的预言太准确了（85年后，奴隶制问题导致美国爆发血腥的内战）。编导不希望观众因怀疑亚当斯的预言而不相信他说过整句话，希望现在的美国观众能明白，当年独立的倡导者们已经注意到了奴隶制的罪恶。

剧中有一个情节颇耐人寻味。大陆会议最初任命的宣言起草委员会五人成员中并没有杰斐逊。因为来自弗吉尼亚的理查德·亨利·李着急要回老家，拒绝了大陆会议的任命，汉考克才提议由同样来自弗吉尼亚的杰斐逊代替李，出任起草委员会成员。杰斐逊一开始也是极力推辞，称自己已经有半年没有见到新婚妻子了。但是他未能推掉，只好极不情愿地参加了独立宣言的起草。而当五人委员会讨论时，谁都不愿意当宣言的执笔人。富兰克林最初建议亚当斯来执笔，但亚当斯拒绝了，亚当斯提醒富兰克林说，他脾气急躁而且讨人嫌，他起草的宣言肯定会被其他代表拒绝。亚当斯建议富兰克林执笔，因为他是一个颇有成就的作家和出版家。但富兰克林说，他的作品都是一些即兴之作，他不愿意用文章来讨论政治，政治会使人狂燥。亚当斯又建议由来自康涅狄格的罗杰·谢尔曼执笔，谢尔曼却说，“我从来没写过文章，我甚至不知道什么是谓语，什么是分词，我只是来自康涅狄格的一个皮匠。”来自纽约的罗伯特·利文斯顿也拒绝执笔，因为他急着回纽约给儿子过生日。没法子，亚当斯最后转向资历最浅的杰斐逊，赞扬杰斐逊为大陆会议起草的《关于拿起武器的必要性的声明》写得好极了，并对杰斐逊说：“对于一个只有33岁的年轻人来说，你有写作的天分，文字表达极为准确得体。”杰斐逊坚决推辞，坚持要回弗吉尼亚与他的妻子团聚，但亚当斯不容分说把鹅毛笔塞到杰斐逊的手中，这样，杰斐逊只好承担起起草独立宣言的重任。不知道这一情节是否与真实的历史相符，如果出入不大的话，那说明由杰斐逊担任独立宣言的执笔人实际上极具偶然性。在此不妨做一个反事实的推理：如果不是由杰斐逊来起草，那独立宣言会是什么样子则很难说，杰斐逊也就不会成为美国民主精神的象征，而缺乏杰斐逊这样堪称完美的象征性人物，美国精神的光芒是不是会暗淡了一些呢？

编剧虚构了一些情节并对一些史实进行了重新安排和处理。比如杰斐逊的妻子玛莎（Martha）到费城与杰斐逊团聚的情景就是虚构的。作者是这样设计的：独立宣言起草委员会把起草宣言的重任交给杰斐逊后，杰斐逊在自己的寓所里苦思冥想了一个礼拜，一个字都没写出来。亚当斯对杰斐逊抱怨说，上帝在一周之内把整个地球都造出来了，可你连一个宣言都写不出来。杰斐逊反驳说，那你能告诉我地球是怎么造的吗？就在杰斐逊苦无头绪的时候，他的新婚妻子玛莎（Marsha）突然来到了费城，这令杰斐逊欣喜若狂。导演故意安排了一个两人长吻的场面，两个人热吻忘情，以至于当亚当斯和富兰

克林造访时，两人毫不理会。亚当斯在旁边大声叫着杰斐逊的名字，让杰斐逊把他和富兰克林介绍给玛莎，但杰斐逊好像什么都没听见。最后还是富兰克林通人情，对亚当斯说：“我们还是走吧，他们可能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这时观众席上发出会心的笑声，大家都知道富兰克林所说的更重要的事情是什么。第二天一大早，亚当斯不怀好意地问玛莎，“昨晚睡得好吗？”玛莎反问道：“你猜呢？”除了杰斐逊撰写独立宣言的艰难外，其他情节都是虚构的，玛莎根本没有到费城来，那个时期交通不发达，从费城到弗吉尼亚杰斐逊的老家，来往时间至少也要十几天，玛莎自然不可能那么快赶到费城。通过这一虚构的情节，编导试图告诉观众，是爱的力量激发了杰斐逊的才智，写出了脍炙人口的独立宣言，并创造了一个新国家。

当十三个殖民地的代表都表示赞同由杰斐逊起草并经过大家修改的独立宣言后，大陆会议主席约翰·汉考克对大家说：“好吧，先生们，到近前来签字，别让自己错过叛国（作为大英帝国的臣民，签字赞同独立等同于叛国）的机会。”然后，代表们一个个上前在独立宣言上签字。这一情节真假参半。在独立宣言上签字当然是真实的，但事实上，签字的过程非常复杂和漫长，大概花了好几个月的时间，很多签名者当时实际上并不在费城，汉考克的话也是斯通杜撰的。这种合理的加工无疑增加了该剧的感染力。

音乐剧吸引人之处还在于剧中的几个人物很富有戏剧性。来自马萨诸塞，最积极主张独立的约翰·亚当斯行为偏激而招人讨厌。来自特拉华的西泽·罗德尼（Caesar Rodney）患皮肤癌，在开会期间始终脸上围着头巾。来自弗吉尼亚的年轻的杰斐逊沉默寡言，在大陆会议讨论独立的前期很少说话，他的任务是报告每天的天气。而宾夕法尼亚的代表富兰克林患有痛风，经常在会上打瞌睡。

当汉考克提出十三个殖民地应该联合一致宣布独立时，大多数殖民地的代表都同意，剩下最后两个殖民地，即纽约和宾夕法尼亚的代表仍然犹豫不决。在整个会议过程中，来自纽约的代表刘易斯·莫里斯（Lewis Morris）在表决时，每次都投弃权票。莫里斯称他没有从殖民地议会得到任何指令，无法就是否独立问题投票。但最后他还是下定决心，支持独立。最后轮到宾夕法尼亚，三个代表意见不一，富兰克林支持独立，约翰·狄金森反对独立，詹姆斯·威尔逊左右摇摆。这时富兰克林对威尔逊说：“一个新国家能否诞生取决于你的决定，整个世界的人都在看着你”。最后威尔逊决定倒向富兰克林。这样，根据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宾夕法尼亚也同意独立。

当所有代表都签字后，自由的钟声响起，大幕徐徐落下，这不是普通的剧场大幕，而是带有代表签名的独立宣言。此时剧场的所有观众起立，长时间鼓掌，主要演员谢幕，我看到有的老年观众在轻轻地拭去眼角的眼泪。观众们再一次体会独立宣言通过之不易，以及美国诞生之艰难。

剧中还有一些与史实有出入的地方。比如当富兰克林劝说亚当斯接受南卡罗来纳的建议，把关于奴隶制的内容从独立宣言中去掉时，亚当斯质问富兰克林，是否他也支持奴隶制，富兰克林回答说：“这个大陆上首个反奴隶制协会就是我建的。”其言外之意是说，我怎么会支持奴隶制呢？北美第一个反奴隶制协会是由富兰克林参与建立的，这并

没有错，但那是美国独立之后的事情了。剧作者让时光倒转，意在说明奴隶制问题处理起来之艰难。

关于奴隶制，杰斐逊有一句著名的台词。当亚当斯与南卡罗来纳的代表拉特里奇争论时，亚当斯说如果他同意杰斐逊提出的“人人生而平等”的原则，就应该赞同废除奴隶制，这时拉特里奇争辩说，黑人不是人，而是财产。一向沉默寡言的杰斐逊说：“不！他们是人，你把他们当作财产。”

该剧在百老汇演出后，好评如潮，但也并不是没有批评。共和党人认为该剧的一些台词有攻击共和党之嫌，当时的美国总统尼克松利用与该剧电影版制片人杰克·华纳的特殊关系，把剧中的一首歌“Cool, Considerate Men”删掉。歌中有反对独立、自称保守的约翰·狄金森的一段唱词：“站在右边，一向站在右边，从不站在左边，永远站在右边。我们是很酷很酷很酷很酷的人”（to the right, ever to the right. Never to the left, forever to the right. We cool, cool, cool, cool, cool, cool men）。共和党认为这是在影射和讽刺他们（因为共和党通常被认为是保守派，也就是右派），直到2003年再次发行，该歌才重新被加进去。最初发行时，该电影被定为G级（general的缩写，即“普通”级，意味着所有人都可以看），而2003年发行时电影却被定为PG级（parent's guide的缩写，即需要在家长指导下观看）。通常，PG级是指具有一定的暴力或色情语言和情节的电影。这部反映美国独立经过的“主旋律”影片居然被定位PG级，不免令人啼笑皆非。保守派大概是担心这首歌会给共和党“抹黑”，希望家长们告诉自己的小孩，右派没什么不好，右派并不像狄金森那样不爱国吧。2004年由共和党控制的美国弗吉尼亚州Fairfax县议会通过法令禁止该电影在该县的中学放映，理由是里面有性暗示和性语言。该县学区发言人声称，杰斐逊对亚当斯说，他的妻子让他发狂（he burns for his wife），这种台词对未成年人是不合适的。一部承担“爱国主义教育”的影片居然被禁演，让人领略了美国的党派政治。我注意到，跟我一起看演出的有很多小孩子，大概East Haddam镇议会并不认为杰斐逊的台词有什么不妥吧。

## 美国禁酒运动研究综述

郭九林 马 威<sup>①</sup>

### 一、引言

美国禁酒最早可追溯到殖民地时期。到十九世纪中后期，美国的工业化加速了城市化进程，社会进入转型期，工业文明取代了农业文明，现代都市文化兴起，与此同时，各类城市问题凸显。新的都市文化繁荣了酒馆文化，城市酒馆成为滋生社会问题的温床。以美国妇女为首的中产阶级呼吁取缔酒馆，禁酒成为声势浩大的社会运动。上到社会精英，下到街区百姓，政客、企业家、酿酒商、酒馆老板、执法人员、酒馆招待、妓女、家庭主妇、职业女性、青年学生、技术和体力工人、酒类走私犯、酗酒成性者、社会工作者、记者等利益群体都参与其中。禁酒浪潮折射出了美国由传统农业经济向现代工业经济转型的历史时期错综复杂的社会矛盾。上世纪二三十年代以来，美国学者纷纷从不同的角度审视这场运动，揭示社会转型时期美国民众努力适应社会巨变的复杂心态，其学术价值不言而喻。

### 二、我国的美国禁酒运动研究

我国史学界关于美国禁酒运动的研究还处于初级阶段。最早有关美国禁酒运动的报道出现在 20 世纪早期的《东方杂志》上，这些文章都属于新闻类作品。陶培根的“美国历史上的禁酒运动”是早期对禁酒运动的根源、过程、特点、影响等进行了全面论述的综述性论文。相类似的文章还有高国的“近代美利坚民族饮酒风俗与禁酒运动”，王慧美的“小杯中的大风波——美国禁酒运动述论”。何军的“19 世纪至 20 世纪美国禁酒运动失败原因探析”一文对禁酒运动失败的原因进行了专门的分析。他认为，禁酒的失败与当时美国社会经济的发展、禁酒作法的不民主以及禁酒给社会带来了负面影响等因素密不可分。他主要从禁酒运动本身去寻找失败的原因，对反禁酒组织及其作用、社会文化环境的变化没有给予关注。杜小惠从文化语言学的角度出发，探讨了 bootleg 一词在禁酒运动时期的由来与演变。

从女权角度研究美国禁酒运动是国内禁酒运动研究的一个显著特点。周辉容的《19 世纪美国妇女禁酒运动及其影响——基督教妇女禁酒联合会个案研究》分析了禁酒运动

---

<sup>①</sup> 郭九林，大连民族学院外语学院副教授，英语系主任。

与妇女的关系，文章论述了妇女的禁酒历程、基督教妇女禁酒联合会（WCTU）的历史、该组织的运行模式、策略及主要活动，美国反禁酒妇女组织对它的冲击，以及禁酒运动本身对美国妇女的影响，重点是 19 世纪 WCTU 的活动及其在妇女解放史上的作用。张聪在《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美国中产阶级妇女走向社会的动因和问题》一文中探讨了禁酒对妇女的影响。她认为，妇女们通过禁酒这样的群体活动，加强了她们之间联系，由此发现了外部世界的吸引力和社会上的不公正，进而转移注意力，开始介入现实生活。这种转向本身既有利于女性的社会化，也可借机更快地解决一些社会问题，并显示女性的力量。她指出，通过禁酒活动，大量妇女加入了禁酒组织，她们逐步产生共识，开始关心社会问题、扩大眼界，她们开始将妇女的影响渗透到家庭以外的社区或地方政治生活，开始关注包括清洁用水、街道照明、垃圾清理、公共图书馆设置、女工、童工劳动保护法的制订等其他社会问题，妇女组织开始从地方走向全国，关注的目标由单一转向多元，并最终影响到了全国政治生活。禁酒使妇女摆脱了通过儿子间接地影响公共生活的模式，她们把抚养子女、进行道德说教的家庭责任扩大，使家庭最终融入了社会。牛荣荣的《略论十九世纪美国禁酒运动及妇女的参与和作用》主要论述了妇女在禁酒运动中的表现，考察了禁酒运动与妇女运动的互动关系，说明禁酒运动对妇女运动的发展有不可磨灭的贡献。此外，其硕士论文《弗朗西斯·威勒德与美国妇女禁酒运动》结合 19 世纪指导美国两性关系的领域原则，以妇女禁酒运动中的领军人物——威勒德为研究对象，考察妇女在禁酒运动中的作用，探讨了妇女如何在领域原则的限制下挖掘、运用和发挥性别优势，争取自身权利。论文的学术价值在于文章是以人物个案研究的方式，结合时代的特色，从女性利用自身性别优势争取妇女权力的角度展开论述，引发人们对性别分工和性别角色的进一步思考。范亚东的《论美国禁酒运动中妇女的历史作用》探讨了美国妇女在禁酒运动中的作用。首先，她认为妇女所倡导的禁酒运动是 19 世纪美国社会改革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对其他社会改革运动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其次，妇女是美国理想的塑造者，是禁酒运动的先驱。她们保护了家庭和妇女儿童，净化了政治空气，消灭社会中的罪恶，在维持社会秩序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底层劳工与酒馆文化的关系也是国内史学界关注的一个焦点。刘丽华的《运动文化与美国有组织劳工的反酒馆运动》一文将重点放在了有组织工会与酒馆文化上。文章指出，工业化时期，酒馆之所以成为男性工人的业余活动中心，首先是因为酒馆具有民主精神。在这里，工人们之间没有种族、肤色、民族以及宗教差异的界限，顾客一律平等。他们不受雇主支配，能够畅所欲言，表达意见，宣泄情感，并有一定的自决权。它为工人提供了平等参与的机会，它成为工人展现自己能力、特长和创造性的平台。其次酒馆是男性工人放松身心的“温暖港湾”。现代工厂制度要求工人崇尚守时，反对误工，重视纪律，严惩懒散，工作地点与娱乐场所空间分离。这与工作和娱乐混合不分的前工业社会工作习俗迥然不同。来自乡村的本土美国人以及移民工人，都习惯于前工业社会的工作习俗，他们怀念逝去的轻松工作环境，不适应现代工厂严格的管理制度，渴望体闲舒适的放松场所。大多数工人住房拥挤不堪、黑暗潮湿和脏乱不堪的廉价公寓。恶劣的居

住环境与宽敞明亮、气氛轻松、随意友善的酒馆形成巨大反差，工人们在这里倍感亲切。不过，文章也指出，有组织劳工的“运动文化”与酒馆娱乐之间存在三个方面的冲突：1) 酒馆中有一些消极、非智趣性的娱乐活动；2) 酒馆娱乐在一定程度上表现了排他性的族裔特性；3) 酒馆排斥女性，是一个主张两性别隔离的娱乐场所。

从政党政治和立法层面研究美国禁酒运动的文章也很多。比较深入的研究当属两篇硕士论文，一篇是喻维莉的《美国历史上的反禁酒运动初探》，另一篇硕士论文是李慧撰写的《美国禁酒运动研究（19世纪末——20世纪30年代）》。喻维莉主要从反禁酒运动的兴起、发展、取得成功的原因以及反禁酒运动的影响等四个方面进行论述。她将反禁酒运动的兴起归功于三个方面：首先，州权主义者认为第十八条修正案，即禁酒修正案侵犯了州权。其次，自由主义者认为禁酒修正案及后来的禁酒执法侵犯了个人的自由和权利。最后，执行禁酒不仅没有让酒在全国消失，反而带来了相关的社会问题，犯罪活动猖獗，腐败滋生蔓延，违法风气日盛。她认为，反禁酒运动成功主要归功于：1) 宪法第十八条修正案强制改变国民生活习惯、干涉个人自由，必然以失败而告终；2) 20年代美国经济普遍繁荣，美国进入消费社会，个人物质需求的欲望增加，同时，州权和自由主义势力都开始上升；3) 1929年经济危机大爆发成为反禁酒运动取得胜利的推动力量；4) 禁酒执法过于苛刻，它不仅没有实现全国禁酒的目标，反而使人们认为禁酒一无是处，禁酒因此越来越不得人心。她在另一篇文章《美国20世纪20年代的自由主义与反禁酒运动》中对禁酒的失败做了补充。她认为，在经历了一战和战后初期社会冲突和种族纷争之后，主张国家干预的强势总统被主张自由放任的弱势总统所取代，美国人的进步主义热情消退，自由主义者在美国政坛占了上风，自由主义思潮再度回归，整个社会渴望回归“常态”，不愿沉浸在社会理想运动之中。美国人开始反思进步运动给社会带来的变化，考虑如何在保护社会与尊重个人权利之间找到平衡：个人自由是可以让渡的，但应当让渡到什么程度。反思中人们认识到，禁酒修正案及其执行是对个人权利的限制，已经超过了人们所能忍受的范围，禁酒修正案严重干涉了个人的日常生活，侵犯了个人的自由和权利，这才是导致禁酒失败的重要因素。李慧以美国禁酒运动与社会变迁为着眼点，从社会发展的角度，探讨禁酒运动和美国文化、观念、社会生活等方面的复杂联系，考察它们之间的因果互动关系。文章分别论述了：1) 美国饮酒风俗的起源、早期节制饮酒思想的萌芽；2) 美国历史进程中的各项运动，如新教福音运动、美国镀金时代、20世纪初期的工业化、城市化，对禁酒运动的影响；3) 妇女在禁酒运动中的重要作用、禁酒领导人和禁酒组织的政治立场；4) 禁酒运动从道德劝说走向法制诉求，从地方禁酒走向全国禁酒的历程，以及废除禁酒的原因。她强调禁酒运动的最初兴起与社会生活发生的巨大改变有密切关联，指出它的产生并不是无源之水。作者将禁酒运动置于历史大背景下考察，又抓住重点问题进行深入剖析，弥补了一般学者在这方面论述的不足。其结论是，禁酒立法的出台与禁酒的失败都不是偶然的，它与美国社会发展的大环境不可分割，禁酒历程体现出了美国人民追求理想主义的强烈愿望。正是这一独具特色的美国立国精神和民族特性导致禁酒运动最终走向衰落。问题是，仅仅三四万字的论文却要涵

盖如此大跨度的历史事件，很难说得透彻，文章的思路很清晰，不过内容不够翔实，有罗列之嫌，信息量不大。

简言之，我国在这方面的研究多以介绍为主，宏观论述居多，微观和实证研究较少，论文数量很少，有学术价值的文章不多，至今没有专著。视角大多停留在禁酒与反禁酒成功与失败的原因分析、社会背景透视方面，研究的领域有待开拓。这主要是因为：首先，国内学术研究过于追求立竿见影的所谓“学术”价值，误以为美国禁酒运动研究不能对我国经济建设提供直接的现实指导。其次，由于国内美国史研究的总体水平相对滞后，多数学术成果对禁酒运动只是轻描淡写地一笔带过，此方面可借鉴的资料少而又少，而国外的资源又很难得到。最关键的一点就是对禁酒运动研究的意义认识不足，没有主动地挖掘和积累资料，关注的人很少，研究成果很难有大的突破。

### 三、美国的禁酒运动研究

早在 20 世纪初，美国人关于禁酒运动的研究就已经开始了。到上世纪 90 年代，有关禁酒的研究成果明显增多，研究越来越细化，领域更加宽广，这与中国学者的沉默与单一的局面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据笔者粗略统计，至今美国出版了相关禁酒的专著不下 100 多部，期刊论文不胜枚举，由于篇幅有限，笔者只能挑选其中具有代表性和影响面广的成果进行简述。

美国早期的研究者似乎更加关注美国禁酒的动机，他们多数是从宗教的角度考察禁酒。以 H. L. 门肯为代表的一派认为，禁酒是保守的清教徒试图将过时的农村观念强加给城市居民的做法。马克·萨利文等则认为，禁酒代表着进步主义倾向，是对过去错误思想的纠正，是中产阶级试图净化道德和政治环境的努力。到 20 世纪二三十年代，美国历史学家才开始真正研究禁酒运动，他们多数人受到了进步主义观点的影响。欧内斯特·H. 切灵顿所著的《美利坚合众国的禁酒演变》分别从地方、州和联邦探讨了对酒类的管制。《美国文明的兴起》的作者查尔斯·比尔德和玛丽·比尔德反对将《第 18 条宪法修正案》的出台说成是少数有暴力倾向的清教徒向国会施压，然后又迫使地方立法机构批准的说法。1931 年弗雷德里克·路易斯·艾伦的著作《仿佛就在昨天：20 世纪 20 年代趣史》（后简称《趣史》）是一部详尽的社会史著作。弗雷德里克将上世纪 20 年代美国社会细微的生活变化活灵活现地展示给读者，内容包罗万象。生活方面涉猎了新女性的流行服饰、生活时尚、汽车、电影、体育和娱乐业、郊区住房与文化、广告、媒体宣传、新闻杂志和报刊、卡彭集团与有组织犯罪；政治方面包括一战时期的红色恐怖、哈丁时期的各类丑闻，威尔逊民主与恢复“常态”的政治要求；经济方面有柯立芝执政时期的繁荣、纽约股市和经济大萧条，也有种族问题如三 K 党与种族暴力。弗雷德里克的《趣史》将禁酒置于 20 年代大的社会背景下来考察，从而使人清楚地意识到，社会的巨变将必然导致禁酒的失败。他还在文中批评了一战时期国会草率通过禁酒修正案的做法。《趣史》并没有直接论述禁酒问题，但它是一部了解禁酒运动由高潮走向低谷的最好的诠释。大萧条和禁酒结束后，进步主义史学观被广泛接受，部分学者开始认为禁酒是进

步主义的社会改革运动。《难以置信的废酒历史：揭示宣传的威力》的作者富奇尔·多宾斯认为，废除禁酒是一小撮有钱人仅仅为了改善他们自己的财政状况而进行的，而他们成功的原因是采取了正确的策略，成功地使用了宣传和政治运动。理查德·霍夫斯塔特则认为，禁酒运动是保守的农村清教徒为了维持逐渐正在消失的传统文化模式而作出的反应性尝试。由于当时的现代化和城市化是大势所趋，这必然要改变传统文化模式，因此禁酒是农村人口反对工业城市移民的努力，是逆历史潮流的举动，因此反对禁酒是历史的必然，废除禁酒修正案在情理之中。

20世纪五六十年代，毒品和酒精在青年人当中泛滥，给社会造成了巨大危害，其次是人们对妇女在社会活动中的重要性认识有了提高，更多的学者将目光再次聚焦到禁酒运动上，禁酒的话题又一次回到了人们的思考和讨论当中。在这种环境下，社会学者开始对禁酒运动的重要性有了新的认识。他们发现，禁酒是对社会变迁的复杂反应。布赖恩·哈里森在其著作《饮酒与维多利亚时代的人》中提出，禁酒不是美国清教狂热的特有现象，而是一个国际现象。一些研究19世纪末和20世纪早期美国人生活的学者发现，禁酒受到社会各阶层的广泛关注，并非清教徒的狂热，禁酒组织在当时有深厚的公众基础，并且饮酒问题已经上升到政治高度，尤其是广大劳工都支持禁酒，妇女对男性统治下的酒文化以及酒馆的污秽强烈反对。约瑟夫·加菲尔德用运社会学的方法研究禁酒运动。他认为，进步主义者由于担心大工业滋生的垄断、政治机器的失灵和政治腐败会导致他们的社会地位下降，因此在禁酒问题上，他们放弃了道德规劝的方法，走向严格的法律控制，《第18条宪法修正案》的出台就是对这种社会变迁的极端反应。W. J. 罗拉堡的研究将经济与地理因素联系起来。他认为，西部农民的利益虽然与酒业紧密相关，但由于担心农村地位的下降，反而支持禁酒。泰勒则认为，反禁酒是保守的做法，而禁酒才是进步的。安德鲁·辛克莱的著作《禁酒：放纵的年代》对禁酒的起源、禁酒修正案的通过、执行和被废除的历程进行了全面论述。他研究了禁酒者的心理，认为禁酒是保守和极端的行为，它将“干派”和“湿派”双方推到了极端的地步。他认为，免除对发酵苹果汁的禁令是农村对城市的胜利，禁酒也可以被看成是美国西部的终结，是拓殖的“粗鲁”美国人向“体面”的城市居民过渡的一个侧面反映，也是戒律森严清教传统与热爱自由的个人主义之间的一次大碰撞。最值得一提的是詹姆斯·H. 蒂伯雷克撰写的《禁酒与进步主义运动（1900-1920）》，该书从政治、经济、宗教、科学的角度，分析了社会各个阶层的进步主义者对于禁酒的动机，此外反对酒馆联盟也是该书的重点考察对象。蒂伯雷克认为，美国的中产阶级出于强烈的愿望，想通过禁酒这个渠道，来保护美国的民主传统，并使其再现活力。如果禁酒能够成功，美国将会进入一个充满友爱的新世界，一个积极进取的、进步的、成果辉煌的时代。然而，美国人追求完美与理想的天真做法必然会导致两个能够预期的结果：美国人要么通过带有专治和强暴性质的禁酒立法达到此目的，要么他们就必须忍受因禁酒而带来的对法律尊严的挑衅，然后再制定相关立法来弥补禁酒立法的不足。但不论是哪一个结果，但都不是进步的，无论禁酒是帮助美国人实现他们的梦想，还是摧毁他们的梦想，结果都一样，那就是美国的前景一片

黯淡。

从上世纪 70 年代开始，研究反禁酒运动成为热门，禁酒运动研究更加深入和全面，因为禁酒运动必须包括戒酒、禁酒和反禁酒三个阶段。史学家大卫·凯瓦格的著作《废除全国禁酒》对反禁酒运动进行了专门研究。此书以反禁酒组织 反对禁酒修正案协会为线索，论述了该组织在反禁酒运动中的形成、发展、策略及作用，对《第 21 条宪法修正案》的通过的全过程也作了详尽的描述，对该组织中的一些杰出领导人的作用也进行了比较客观的评价。在此基础上，他对前人有关反禁酒运动兴起的原因进行了修正，认为反禁运动的兴起是禁酒主义者、反对禁酒者、整个大的社会背景、禁酒立法本身的缺陷等因素合力的结果，并非少数居心叵测的企业家和有钱人为了自身的经济利益而策划的一场损害社会利益的阴谋。他强调，从在司法角度讲，禁酒是不合理的，禁酒践踏了个人权利和州权。同时，他注重从政治的视角，透视反对禁酒修正案协会（AAPA）以及其它反禁酒组织的政治攻略，并指出，反禁酒运动给美国社会带来四个深远的影响：1) 反禁酒运动是对进步主义的否定；2) 进一步明确了美国宪法与民主之间的关系；3) 反禁酒运动使美国的民主党进行结构重组，并强势兴起；4) 反禁酒运动结束了长达一个多世纪的酒精问题的争执，酒类的管制权回到了州和地方。约翰·考布勒的《烈酒：禁酒兴衰》是一本时间跨度最长的禁酒专著，它收集了禁酒时期当事人的日记、口述和其他第一手资料，生动地展示了当事人的心理变化和感受，从社会的各个层面反映了人们对禁酒的复杂心态。伊安·特里尔德所著的《清醒起来：战后美国从戒酒到禁酒的历程（1800-1860）》和约翰·A·克劳特的经典之作《禁酒起源》一样，都是研究内战以后禁酒改革最具权威的论著。后者是一部社会史，主要论述了禁酒运动的起源，尤其是内战之后的禁酒兴起。作者从经济的角度分析了禁酒运动参加者的动机，缺憾是，他忽视了妇女在禁酒运动中的作用，而且重点是东北部地区外，对于西部和南部的禁酒运动关注不够。

80 年代美国学者关于禁酒的研究成果颇丰，有分量的专著很多。诺曼·H·克拉克的著作《远离罪恶：美国禁酒运动阐释》是一部从政治、经济、社会生活等全方位考察禁酒的专著。他认为，工业化、就业机会、社会动荡成为了道德的边疆，它呼唤新的人际关系模式，而人们对于酒精的放纵正好威胁到了这种新的模式，禁酒的目的就是要保护核心家庭的价值观，它源于人们对传统家庭的深层忧虑。禁酒运动之所以能获得新的推动力，是因为美国社会摒弃了旧的、更加开放的公共生活方式，开始进入了一个内部机构组织森严、充满活力、更有约束力和理智的社会。同时他认为，美国人之所以能够轻易地废除禁酒立法和修正案，原因不在于反禁酒组织和人士成功的政治策略，而是代表了一个新的社会生活的开端。禁酒运动是一场追求新的社会秩序、新的社会稳定的运动，这场运动的根基是资本主义的价值观，其动力来自中产阶级对理想的追求、狂热与放纵、政治影响和强制手段。鲁斯·鲍丁的《妇女与禁酒：争取权利与自由 1873-1900》是第一部关于妇女基督教戒酒联合会的学者专题论文，也是第一个个案研究。他还撰写了 WCTU 的著名领导人弗朗西斯·威勒德的个人传记，是传记中不可多得的佳

作。另外还有一部专门有关禁酒的论文集是小杰克·布劳克《酒，改革与社会：社会语境下的酒精问题》。巴巴拉·莱斯里·埃博斯坦在其著作《政治家庭化：19世纪美国妇女、社会福音运动与戒酒》对美国妇女发动的戒酒十字军运动进行了全面的考察。

从上个世纪末到本世纪初，对于反禁酒运动的研究更是层出不穷，研究的面也越来越宽，对反禁酒运动的研究也越来越深入。托马斯·R·佩格莱姆的著作《向酒开战：为了一个干爽的美国 1800-1933》，该书清晰地勾勒了一个世纪以来美国禁酒运动的发展历程，内容覆盖了殖民地时期、内战、镀金年代、进步主义到大危机时期的禁酒活动，详尽论述了不同时期禁酒的支持者和反对者在政治场上的斗争，展示了美国政府在社会道德的冲突面前无能为力的窘境。禁酒主义者寻求政治手段解决酒的问题是本书的一大特色。他认为，禁酒运动的参加者大多都是中产阶级新教徒，然而城市化和移民冲淡了主张彻底禁酒者的影响。他还指出，禁酒要取得成果就必须借助政治的力量。之前无论是地方性的戒酒活动，还是州一级的禁酒举措，它们之所以都未取得成功，主要是因为民主共和两党在禁酒问题上总是敬而远之；相反，反对酒馆联盟、全国禁酒改革妇女协会将禁酒问题政治化之后，他们都取得了良好效果。凯瑟琳·基尔伯特·莫多克的《禁酒的家庭化》从社会学的角度，深入地探讨了美国妇女的饮酒习惯，酒如何从男人独霸的酒馆所走入家庭，使女性可以和男人一样大大方方地在公共场所喝酒，从而使酒成为家庭往来和男女社交当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她指出，饮酒的家庭化使得酒从男性世界逐渐进入到两性世界，饮酒成为女性体现女权和独立的一个重要方式，妇女从男人的手中夺过了酒杯，使酒从酒馆走入寻常百姓家，禁酒妇女阵营开始瓦解，导致禁酒最终失败。她认为，体面的中上层美国妇女既促成了禁酒修正案的出台，也成功地废除了该修正案。她给妇女在禁酒中的作用不免有些言过其实。另一部关于妇女历史研究的重要著作是肯尼斯·罗斯的《美国妇女和废除禁酒立法》。该书重点分析了妇女反禁酒组织—美国妇女禁酒修正案改革组织发展历程。作者认为，《第 21 条宪法修正案》的通过是由许多因素促成的，然而，最根本的原因是妇女在反禁酒活动中采用了禁酒组织的策略，将反禁酒运动纳入政治轨道。该书重新审视了全国妇女的禁酒运动，把妇女的废禁活动放在了在 20 年代大的政治背景下考虑，重新发掘了妇女在废止禁酒中的作用，并且恢复了那些在废禁运动中有影响的妇女的地位，提醒人们要重视妇女历史的研究。卢卡斯·艾林的专著《第 18 和第 21 条修正案：禁酒法及其废除》从宪法修正案的角度探讨了禁酒和反禁酒运动。该书讨论了宪法第 18 条修正案关于禁止售酒和消费酒的政治和社会因素，同时探讨了宪法第 21 条修正案通过的原因。

2007 年，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了麦克·A·勒纳撰写的《干渴的曼哈顿：纽约禁酒史》，该书是近年来比较有分量的一本关于反禁的学术专著。作者以纽约曼哈顿为背景，全面论述了纽约市的 1900 年以后至 1933 年之间的禁酒历程。内容涉及禁酒立法出台之前纽约人对禁酒的态度、纽约市的禁酒立法、执法效果、移民对禁酒的态度以及禁酒执法中的种族歧视、20 年代的纽约都市文化与饮酒文化、萨宾领导的 WONPR 的反禁酒策略及妇女阵营的瓦解、纽约黑人对禁酒的反应、民主共和两党在禁酒问题上的立场转变

等。勒纳认为：首先，纽约是一个由移民组成的具有多元文化的国际大都市，移民成分的复杂就决定了纽约禁酒的难度。天主教的爱尔兰人、德国人、意大利人、俄罗斯人等少数族裔有着悠久的饮酒传统，他们对禁酒的抵制从一开始就存在，而禁酒执法人员把这些少数族群看作是禁酒执法的重点对象，无论从宗教上还是从生活习惯上，新教白人中产阶级执法者从一开始就戴着有色眼镜看待这些外来移民。因此，在某种程度上，禁酒执法就是一个变相的种族歧视行为，是本土基督教中产阶级白人对外来天主教和其他宗教团体的社会底层劳工的歧视。其次，纽约是美国人既爱又恨的一个地方，这里的文化、经济、建筑等方面都引领美国和世界潮流，但这里不是美国白人主流文化的发祥地，外来文化在这里混杂，对传统美国文化构成巨大威胁，本土白人对此感到恐惧和不安。在一定程度上，纽约人对禁酒的抵制被看作是天主教移民对美国新教传统价值观的抵制。纽约代表着外来文化、天主教、酗酒、和犯罪，是整个美国人的敌人。再者，纽约州州长民主党人奥尔·施密斯第一个提出了反对禁酒的观点，从而使禁酒问题上升为政党的政治问题，民主和共和两党不得不在禁酒问题上做出艰难的选择，全国禁酒改革妇女组织的领导人萨宾又以纽约为平台，积极组织中上层白人妇女反对禁酒，妇女禁酒阵营开始瓦解，禁酒问题被政治化。因此史密斯、萨宾成为了民主共和两党和“干派”的共同敌人。他的结论是，纽约引领了美国的禁酒和反禁酒运动，禁酒执法中的种族歧视、政党在禁酒上的态度变化、禁酒妇女阵营的瓦解、经济大萧条等因素是导致禁酒修正案最终被废止主要原因。在研究禁酒问题上，勒纳开拓了新的领域，将禁酒问题与种族歧视联系在一起，虽然之前有人提到过这个话题，但都是一笔带过，而他进行了深入分析，很有说服力。实际上，禁酒对美国城市的影响远远大于农村，禁酒源于美国的新英格兰地区，后来蔓延到了中西部，最后深入南部和远西部，禁酒对纽约、芝加哥、辛辛那提等东部和中西部大城市的影响尤为严重。因此作者选择纽约为突破点，通过纽约的禁酒实践，折射全国在禁酒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既具有典型性又具有实际意义。此外，作者对政治人物，如史密斯和罗斯福，给予了更多关注，尤其对罗斯福在禁酒问题上的犹豫不决和骑墙做法进行了比较深入的论述，由此看出美国政党在禁酒问题上的担忧和恐慌。勒纳的《干渴的曼哈顿》受到了史学家和普通读者的一致好评。

在此期间还有一些关于禁酒的论文，它们从各个方面对反禁酒运动进行了论述，使得人们对禁酒运动的认识进一步深化。戴维·巴克汉的“美国禁酒：美国人意志力的胜利”一文主要讨论1920到1933年禁酒法实行期间的历史，重点探讨了美国为何没能实现禁酒目标，以及宪法第18条修正案被废除的原因。文章的主题是尽管禁酒有一些积极效果，然而其缺点最终使美国人相信，不禁酒的美国要比禁酒的美国更好一些，而且最终使人们能够快速行动以废除它。罗宾·瑞姆的《美国电影业和饮酒业——透视文化变革的媒介》利用当时的社会研究、评论和电影素材说明自1924年到1934年是反禁酒关键的十年里。电影事业在美国酒文化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特别是电影中宣扬妇女和青年饮酒文化，这对禁酒造成十分不利的影 响，此文因而又开辟了一个研究反禁酒运动的新领域。2000年的社论《禁酒促使了1929年的股市崩溃——废止有利于经济的发展》从

经济角度研究禁酒。文章认为，正是由于禁酒才促成了美国的股市的崩溃和经济危机的到来，而废除禁酒令有利于美国经济的发展。宪法第 21 条修正案通过后，减少了禁酒执行带来的开支，从而更有利于经济危机后经济的恢复。当然，作者对于禁酒对美国的影响过于夸大了，但是他促使我们从经济的角度去认识反禁酒运动，去寻找反禁酒运动获得胜利的依据。美国约翰·霍普金斯大学的李小雄的《酒馆——十七世纪马里兰社会的中心》深入地阐述了酒馆在马里兰早期殖民地社会中的作用。马里兰是最老的英属北美殖民地之一。从 1634 年的创立到 17 世纪末，早期移民经历了一个从欧洲旧世界向北美新世界的转变、调整和适应的过程。从一个复杂、成熟的社会来到一个陌生而简单的社会，面临生存和发展的诸多问题，旧有的社会结构，组织形式，生活方式，以及其他方面都不得不加以改变，以适应新的社会环境。正是在这种背景下，酒店起到了特殊作用。早期马里兰的社会、经济、地理状况以及移民模式使得酒馆成为当时无法取代的社会中心。酒馆的特点和作用从一个侧面折射出当时的社会状况。

#### 四、美国禁酒运动研究的特点

美国的禁酒运动研究非常成熟且已成体系，研究深入而广泛。具体有如下几个特点：首先，美国学者关于禁酒运动的研究自 60 年代开始升温，到上世纪末至今越来越热。原因主要与美国的政治和社会环境变化有关。自 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由于越南战争和冷战的影响，美国的年轻人对国家、政府、学校、父母等所有社会权威失去信心，用一种极端的方式表达对社会的不满。毒品开始在美国青少年人群中泛滥，政府开始加强了对毒品、药品的监管力度，并成立了专门机构进行研究和对策。本世纪以来，美国的枪支犯罪、国内外毒品走私集团的猖獗、同性恋合法化、新一轮的新禁酒呼声、酒后交通事故等再掀波澜。同时，美国监管部门的执法人员存在着严重的腐败现象，滥用职权、以权谋私的案件时有曝光，美国联邦政府如何监管和维护公众利益，妥善处理执法犯罪、官员腐败、枪支、毒品走私、同性恋等问题，又不侵犯个人自由与权利引起社会的思考。这些问题与当年美国政府面临的酒问题非常相似，这给禁酒运动的研究者提供了动力。其次，禁酒运动研究由过去的传统领域走向多元，研究更加深入和细化，宏观研究与微观研究相结合，研究领域进一步扩展，且各个时期的重点有所不同。20 世纪 70 年代以前，学者们更多地是讨论禁酒运动是不是一场改革运动，以及这场运动是保守的还是进步的，研究的重点是禁酒运动本身、禁酒与宗教、工业化与社会问题、禁酒组织、禁酒领导人、中上层阶级、社会秩序、女权、城市酒馆、地方禁酒实践、政党与禁酒等主题。八九十年代以后，学者们的研究涉及禁酒与性别、年龄、地区、社会底层人群的关系，以及禁酒对司法体系、公共选举、有组织犯罪、地方政府、大众消费文化、社会心理等社会各个层面的影响。20 世纪以来，研究者的视野扩展到了禁酒与同性恋、吸毒、印第安人、家庭、三 K 党、底层劳工、移民和少数族裔的关系，有的还研究殖民地时期的客栈、南方的吉姆克劳制度、地方禁酒立法等细微层面。另外，学者们对禁酒究竟是不是一场进步的运动更加不统一，不过，这已经不是问题的重点，他们只是依据自己的具体

研究，提出更加大胆的结论，思路更加宽广，给禁酒运动的研究增加了深度和带来更多的启发。最后，研究大多采用了新史学与传统史学相结合的办法，研究方法多样化，比如经济学、社会学、心理学、政治学等理论也运用到了禁酒研究之中，尤其是社会学理论。

## 五、结论

每个社会在转型时期自然会产生那个时期特定的社会问题。美国的禁酒运动是社会转型时期社会各阶层适应社会巨变的一次心理调适，更是美国各阶层利益冲突的一次剧烈反映。中国的改革开放改善了民众整体的生存环境，同时也带来了相应的社会问题。城市化诱发了现代美国都市文化，城市酒馆繁荣，酒馆文化滋生了社会丑恶。中国的城市浴池成为现代人休闲娱乐、放松紧张情绪的好去处，同时也带来了诸多社会问题。随着中国城市化的进程，汽车业的繁荣让酒驾成为危害公共安全的社会问题之一。因此，研究上世纪的美国社会问题及其解决无疑将给中国政府规范公民的道德提供借鉴，更对于我国建设和谐小康社会意义重大。

## 军事史与环境史相结合的新尝试

——读吕桂霞《“牧场工行动”：美国在越战中的落叶剂使用研究（1961-1971）》

薄素敏 付成双

越南战争虽然只是半个多世纪以前的一场地区性冲突，但无疑是影响 20 世纪后半叶世界进程的重大事件。作为美国历史上持续时间最长的战争，它给美国社会带来了危机和动荡，动摇了美国的霸权地位，对美国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外交以及民众心理都产生了极大影响。因此，关于越南战争的研究一直是美国外交史和政治史研究的一个热点问题，也是一个老问题。国内外学者对此的研究出版的论文专著已经非常丰富。关于越南战争的研究主要围绕几个方面展开：第一，从整体上研究越南战争，主要涉及美国从艾森豪威尔时期干预越南事务直至约翰逊时期向越南派遣地面部队将战争美国化，再到停战协定的签订这一整个过程。国外关于这方面的通史性论著较多，如乔治·赫林的《美国最长的战争：美国和越南（1950-1975）》、迈克尔·亨特的《林登·约翰逊时期的战争：美国在越南的冷战讨伐》等，国内学者时殷弘所著的《美国在越南的干涉和战争，1954-1968》，对美国参与越战的起源、过程、结果和影响都做了详细的评说，都属于这个范畴。第二，关于越战采取的作战方法的研究。此类成果多集中于研究越南特种战争、空中打击和地面部队战术运用，研究美国在越战中军事战略上的经验和教训，试图从战术方面讨论美国在越南遭到失败的原因。如拉里·贝尔曼的《计划悲剧：越南战争的美国化》。第三，关于美国卷入越南战争的动因以及扩大越南战争的原因的研究，即为什么美国会在军事上干涉越南？为什么华盛顿的决策者逐渐把越南看得对美国国家安全如此重要以至在那里投入超过 50 万的美军？什么原因致使战略、经济、政治、意识形态或心理等因素的混合力影响了美国人的思想？这也是学者们研究得比较多的一个课题。同时学者也从宏观、微观多个角度推断约翰逊政府扩大越战的原因。对美国扩大越南战争原因的研究多从外交和国际政治角度入手，研究多集中在 1965 年约翰逊政府如何将越战升级。第四是对越南战争中美国、苏联与中国的外交政策的研究成果，如盖杜克《苏联和越南战争》、翟强的《中国与越南战争，1950-1975》等。

虽然很多学者对越南战争进行研究也出版了相当数量的论著，但学者们总是习惯于将重点放在政治史、外交史领域，而且综合性的研究较多，个案探讨偏少，而且选题较为集中，研究视角也有些单一，因此，仍然有许多值得进一步拓展的空间。聊城大学吕桂霞副教授的新著《“牧场工行动”：美国在越战中的落叶剂使用研究（1961-1971）》一书 2011 年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本书是作者在其博士后出站报告的基础上修订而成的，也是继《遏制与对抗：越南战争期间的中美关系（1961-1973）》以后，研究越南

战争的又一力作。与其他关于越南战争的研究成果相比，本书以越南战争为平台，以“牧场工行动”为研究个案，以化学战为切入点，系统考察了 1961-1971 年美国在越南战争中使用落叶剂的行为及其生态和社会后果。本书选题集中，视角新颖，堪称军事史与环境史研究相结合的一个新尝试。

《“牧场工行动”：美国在越战中的落叶剂使用研究（1961-1971）》一书除前言和结语外，共分为五章。作者在第一章主要研究美国在越南实施“牧场工行动”的历史背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的印支政策从“不插手”政策逐渐向“积极干预”转变并最终卷入越南战争，本章梳理了这一演变过程及其政策的影响因素，而且对越战前化学除草剂包括落叶剂的研制和使用情况也进行了追述和探讨。第二章“美国在南越喷洒落叶剂的设想与初步行动”，深入分析了美国在南越开始喷洒落叶剂的原因及各方态度，指出在“牧场工行动”之初美国政府仍然是非常谨慎和小心的，不仅对落叶行动的审批有着极其严格的规定，对于喷洒的目标也经过仔细地选择，而且对落叶行动的后果也多次进行评估，采取了极为谨慎的态度。第三章“‘牧场工行动’规模的扩大”是本书的重点。随着落叶行动的展开，美国在南越的落叶行动逐渐从清除丛林、提高能见度扩展到破坏粮食作物，试图以此断绝越共的粮食来源，喷洒的地区也扩大到老挝。因此本章具体分析了美国在南越针对湄公河三角洲越共基地的行动、破坏越共粮食的生产行动和摧毁红树林沼泽的行动，并对美国在老挝的喷洒行动进行了研究。第四章“尼克松政府的政策调整与‘牧场工行动’的终结”，结合美国国内以及国际形势分析了美国在越南使用落叶剂政策的变化，再加上反战运动、“春节攻势”和落叶剂供应不足的影响，以及国际国内环保意识的增强，美国不得不缩减了其在越南的落叶剂行动，并在 1971 年予以彻底终结。第五章“‘牧场工行动’的‘后遗症’”主要研究了这一行动的生态后果和社会后果，并对“牧场工行动”所折射的美国文化及其心态进行了深刻的剖析。作者通过研究指出：“牧场工行动”对越南造成了严重的生态破坏，导致森林被毁，树叶脱光，林中鸟类和动物罹难，同时还对众多的水源和土地造成了污染。落叶行动在造成生态破坏的同时，也对越南、老挝的当地民众、以及美国退伍军人的身心健康造成严重影响，并引起了一系列社会问题。

独特的视角、翔实的资料、深入的剖析，使得该书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通览全书，笔者认为该书有以下几点比较突出。首先，从环境史角度研究越南战争中的军事行动，研究视角新颖，拓展了越战史和环境史研究的空间和领域。作者所探讨的落叶剂问题，本身就是一个环境史的问题。随着全球性环境问题的日益突出以及人们对于周围生活环境的关注，环境史在近些年来越来越受到中外学者们的高度重视，成为历史学科中前沿的学术研究之一。作为 20 世纪 60-70 年代兴起的新学科，环境史研究的对象是历史上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以及以自然为中介的各种社会关系，研究的主题主要包括重构自然生态系统的历史、社会经济与环境之间的互动关系、国家及国际的环境政治与政策和人类的环境思想史。环境史是一种跨学科的研究方法，它与其他传统学科相结合，产生出许多新的研究领域，如环境史与传统的城市史相结合，产生城市环境史，引导学者们去关注城市发展中的环境问题及其历史影响。再如环境史与经济史相结合，促使人们从一个崭新的角度去考察各种经济活动的环境后果，揭示可持续发展的必要性和迫切性。各种

环境史研究通过考察人类活动对自然所造成的生态后果，对于人类更清醒地认识自己在自然中的位置，更好地调整人类社会的生产和生活方式，修正人类高于自然、控制自然的人类中心主义自大意识，更好地解决当前人类所面临的全球性环境问题，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无疑具有重要的作用。

战争作为人类发展史上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所造成的环境影响也是非常巨大的，但传统上，由于技术性原因，学术界对于这方面的研究重视不足。《“牧场工行动”》一书作者以越南战争为平台，以化学战为切入点，从环境史的角度，系统考察了1961-1971年美国在越南实施的落叶剂行动，即“牧场工行动”。书中剖析了美国使用落叶剂的历史背景和诸多影响因素，并梳理了“牧场工行动”从“谨慎的、有选择的”行动向大规模地破坏越共基地和粮食，乃至向老挝以及柬埔寨等地区的扩散情况。同时，本书还对“牧场工行动”的生态后果和社会后果进行了探讨，指出“牧场工行动”不仅给越南的森林尤其是密林和红树林以毁灭性的打击，严重破坏了越南的植物、动物群落和土地，而且还给越南人民和参加“牧场工行动”的美国和盟国军人带来了极大的灾难，“橙剂后遗症”至今仍是他们挥之不去的梦魇。本书从环境史的角度研究美国在越南的军事行动，无疑是对越战史和冷战史研究领域的巨大拓展，它让世人对化学战及其生态后果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从而提示人们珍惜当前美好的社会和自然环境。

虽然本书作者主要是借鉴环境史的研究方法来探讨冷战问题，但这一课题本身也是环境史研究的重要成果。环境史研究在中国刚刚兴起，在西方也不过半个世纪的时间，学者们主要的研究兴趣大多集中在人类的生产和生活活动对自然的影响、环境保护政策的起源以及人们环境意识的变迁等方面，对于军事环境史重视不足。其实，任何一场战争除了带来巨大的人员和社会财产的损失之外，更持久的就是其生态影响，有些战争所造成的生态破坏甚至持续几十年、上百年或者更久。如中国古代由于旷日持久的对西北用兵，造成西北植被资源的破坏，被学术界定为世界上三大人为生态灾难之一。抗战期间日本在中国使用生化武器所造成的危害与威胁，迄今都没有完全消除。越战所造成的生态影响也是多方面的，它所造成的植被破坏、水源与土壤的污染、人员致病、地雷威胁等生态后果，迄今都没有得到认真和系统的探讨和反思，本书作者对“牧场工行动”的研究无疑是一个积极的和大胆的尝试。

其次，本书的另一个特点是史料丰富，学术性强。长期以来，制约我国世界史发展的一个最大的瓶颈就是文献资料，尤其是原始性的文献资料不足。近些年来，随着条件的改善和各种渠道的开通，图书资料的情况已经有了大幅度改善，依据原始性资料进行原创性研究的条件已经成为可能，包括本书作者在内的从事冷战史研究的学者们在这方面走在了前列。以本书为例，其研究最核心的文献都出自原始资料，这包括了美国外交政策文件集的越南部分、美国国家安全档案中的美国对越政策、美国解密文件检索系统、美国国家安全研究备忘录、美国国家安全决策备忘录和美国国家安全行动备忘录、1961-1962年布朗博士的落叶剂喷洒实验报告、美国国家科学院药物研究所改善健康与疾病预防委员会和暴露于除草剂的越战退伍军人的健康影响评定委员会主编的《退伍军人和橙剂》等。除了上述原始性资料外，本书作者还参考了许多中外学者（主要是美国

学者)的研究性著作。

在大量收集史料的基础上,作者恰当运用这些史料,使本书更加充实而不空泛。例如作者注重梳理美国在越南战争各阶段使用落叶剂的情况后,还利用国防部高级研究计划署对落叶行动的审查与评估报告,分析这一报告对于美国下一阶段落叶剂行动的影响,指出由于对“牧场工行动”的评估没有达到理想的效果,太平洋空军司令部对喷洒行动的前景越来越不乐观。在第五章剖析“牧场工行动”的社会后果时作者收集了大量美国关于落叶剂对于退伍军人的危害的研究报告,用准确的数字和科学的研究结论为自己的观点树立了强有力的证据,增强了文章的说服力。因此,恰当运用各种史料,集中史学界关于越南战争的研究成果,反映越南战争研究的最新状况和最新观点,这也是本书的一大特色。

此外,从编辑方法上看,本书运用了许多数据表格、图片以及对专业数据的解释和说明性文字,大大增加了本书的可读性。表格资料简洁直观,图片资料生动形象,使读者对于美国在越战中各阶段落叶剂使用的种类、数量、喷洒面积等有了较为直观的了解。另外,本书前言对于各种专业术语的简明解释和书后所附关于落叶剂行动的总结以及“牧场工行动”的组织名称,使读者们能够对晦涩的专业术语有一个清晰的认识,同时,对于各种落叶剂的配比和使用范围也方便查勘与核对。这也是国内许多学术著作所忽视的内容。

当然,《“牧场工行动”:美国在越战中的落叶剂使用研究(1961-1971)》一书作为首次从环境史方面研究冷战问题的尝试,也存在着一些有待完善之处。本书个别内容有罗列之嫌,如越南战争中美国决定使用落叶剂行为的背景原因可以展开分析,论述的更加充分;第五章关于“牧场工行动”的生态后果和社会后果的论述以及结语部分略显单薄,还有补充的空间。另外,书中出现的个别编辑错误,如第51页应为“1961年11月”但书中却是“1691年11月”,也给读者造成一定的不便和困惑。

总之,瑕不掩瑜,《“牧场工行动”:美国在越战中的落叶剂使用研究(1961-1971)》的出版为国际冷战史研究添上了重要一笔,有助于我们更加全面的认识越南战争,扩展了越战史的研究领域,最重要的是使人们认识到战争对于生态环境的巨大破坏性作用,可以说该书是对我国的越战史研究的一个贡献,对于深化和丰富越南战争研究有很好的启示,我们也期待着吕教授日后能够为我们奉献上更为深刻的学术著作。

## ◆学术动态◆

# 2011 年度教育部课题揭晓

## 我会会员摘得多项成果

2011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课题正式揭晓，我会会员多个课题中标。聊城大学吕桂霞的“美国在越战中的生化武器使用研究（1961-1973）”获得规划基金项目，江西师范大学杨长云的“20 世纪初美国城市改革中的市民参与研究”、东北师范大学欧阳贞诚的“当代外来移民对美国劳动力市场的影响研究”、福州大学谢菲的“‘洛杉矶模式’对海峡两岸经济区域城乡一体化发展的启示”、渤海大学曹升生的“冷战后美国对非政策的演变及其启示”、漳州师范学院王建红的“反垄断制度体系确立与美国社会的工业化转型研究”获得青年基金项目。

## 暨南大学召开第二届美国研究国际学术研讨会

苏 朋

暨南大学第二届美国研究国际学术研讨会于 2011 年 9 月 17 至 18 日举行。本次国际学术研讨会由国际关系学院/华人华侨研究院主办，暨南大学美国研究中心和东南亚研究所联合承办。来自厦门大学、中山大学、广州外语外贸大学、广西社科院东南亚研究所、香港中文大学、香港浸会大学——北京师范大学联合学院、澳门大学、印度尼西亚 Sebelas Maret 大学、马来西亚 Utara Malaysia 大学、菲律宾“和平、暴力与恐怖研究所”等国内外高校和研究机构、智库，涵盖中国、美国、日本、印度尼西亚和菲律宾等国的二十七名学者、退休资深外交官、智囊参与了本次会议。

会议开幕式由暨南大学美国研究中心主任吴金平教授主持，国际关系学院院长兼华人华侨研究院执行院长曹云华教授出席并致辞。本次会议的主题是“美国对东南亚和东亚政策的新变化及其对中美关系的影响”，与会专家分别从各自的区域角度解读了这些政策变化，并且对东盟、东南亚各国与中国的前景做出了一些展望，并对地区局势尤其是近一段时间的南海争端问题给出自己的看法。与会者经过两天密集的交流，基本达成三点意见：第一，美国在东亚和东南亚地区的政策是现实主义和理想主义融合在一起的产物，是一种综合性的战略。第二，东亚和东南亚各国都有自己的发展逻辑，所以呈现出了不同双边和多边关系，因此不要过度解读彼此的安全政策是维持区域和平稳定的

前提之一。最后，与会者一致认为，虽然东亚和东南亚各国之间有一些争端和摩擦，但是东亚和东南亚地区的安全形势是积极乐观的，未来合作的空间还很大，合作、理解、信任是东亚和东南亚各国进一步发展的基础。

本次会议为解读东亚和东南亚各国之间的关系、中美关系、中国与东盟关系、南海局势问题以及日美关系都进行了丰富的讨论，具有显著的学术意义和现实意义。

## 哥伦比亚大学比尔·伯克利教授应邀到武汉大学讲学

薛冰清

2011年10月29日和30日晚上，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教授、复旦大学富布赖特访问学者比尔·伯克利（Bill Berkeley）应邀到武汉大学历史学院讲学，作了题为“美国媒体与中国”和“美国媒体与美国外交政策”的两场学术讲座。讲座由历史学院和“近代以来的社会转型与危机应对”70后青年学者学术团队举办，谢国荣教授主持，潘迎春教授与近百名师生参加。

在首场讲座中，伯克利教授首先梳理了美国媒体与中国的历史渊源：不论是与蒋介石关系甚笃的《时代》周刊创始人亨利·卢斯，还是写作《西行漫记》的埃德加·斯诺，美国媒体人都亲身参与、甚而影响了中国近代历史的进程。而从1949年起的三十年中，两国的媒体交流完全中断，直至1979年邓小平访美后，美国媒体才重返中国。他以自己曾作为《纽约时报》记者的亲身经历说明，现今的中国相较于20年前已然更加开放，观点的表达也更加多元。接着，伯克利教授重点解释了令不少国人困惑与“愤愤不平”的敏感问题：为何美国媒体总是报道中国的负面新闻与阴暗面？他强调，热衷报道负面新闻是美国媒体的传统，不仅是中国，世界上的其他国家，甚至美国国内事务，都难逃美国媒体的挑刺与批评。从这个意义上说，对中国的负面报道并不具有明显的针对性与偏向性，只不过中国作为正在崛起的大国更易受到关注罢了。当然，伯克利教授也承认，媒体都习惯于从本国的视角看问题，美国媒体往往有一种捍卫“正义”的“使命感”；而中国媒体经常报道的“美国媒体渲染中国威胁论”等观点也有所偏颇。

伯克利教授在第二场讲座中，通过对五角大楼文件泄密案、伊拉克战争报道、维基解密等事件的解读，阐释了美国媒体与外交政策的复杂关系。一方面，媒体对外交政策的频频泄密，给了公众以讨论和反思的渠道，引发了诸如越战终结的历史转折。另一方面，这也牵涉到了“国家安全”和“国家机密”的重大问题。伯克利教授特别以肯尼迪当政时期的“猪湾事件”为例说明，媒体的“泄密”既是一种传媒文化，也是得到宪法保障的权利，政府只能劝告或谴责，而无强迫其不得刊载的权力。当然，美国国内也有人对此提出了质疑：媒体究竟有何权利泄露国家机密？新闻自由的界线在哪里？

在演讲中，伯克利教授一再表示，作为一名研究国际新闻与公共舆论的学者，他只

是试图呈现中美两国媒体文化的差异所在，并不作是非优劣的评判。在互动环节，同学们就美国媒体对中国的态度、新媒体与公共舆论的关系、默多克“窃听门”等问题与伯克利教授展开交流，不乏观点的争锋与碰撞，气氛轻松而热烈。伯克利教授从历史和现实、美国和中国等不同角度阐述了很多令人耳目一新的看法，给同学们以很大启发。武大深厚的历史积淀和同学们精彩的提问也给他留下了难忘的印象。

## 美国加州州立大学詹姆斯·雷教授来武汉大学讲学

薛冰清

2011年11月12日与13日，美国加州州立大学萨克拉门托分校助理教授、中国外交学院富布赖特交流学者詹姆斯·雷应邀为武汉大学历史学院师生带来了题为“中美关系”和“美国外交的驱动因素”的两场学术讲座。讲座由历史学院和“近代以来的社会转型与危机应对”70后青年学者学术团队举办，谢国荣教授主持，学院近百名师生聆听了讲座。

在首场讲座中，雷教授首先介绍了当下美国对外政策的两大主流思潮——现实主义与新自由主义。接着，他以华尔街、消费者、军事——工业复合体、新保守主义者、倡导自由的人士、劳工组织等为切入点，详细分析了美国社会不同利益群体对中国的态度，以及它们对中美关系所产生的实际影响。同时他回顾了近二十年来中国对美国外交的历程与世界多极化的态势。随后，雷教授从更深层次的理念视角，阐释了美国外交的普适性与例外论、中国国内的现实主义与自由主义之争。最后，雷教授对中美关系的现状进行了总结和展望。他认为，当前中美关系的发展是乐观的，两者在经济上相互依存，战略和国际事务上多有合作，文化上的交流也日趋密切。当然，在民族主义、国家安全、自然资源、台湾问题等方面还存在着很多不确定因素。

在第二场讲座中，雷教授条分缕析地展现了影响、制约乃至决定美国外交政策的多重因素与机制。意识形态、文化和国家利益、战略考量、国际情势等交互作用，共同塑造了美国外交的独特风格。他重点介绍了美国外交的核心决策机制，特别是国家安全委员会、国防部、中央情报局、国务院和商务部之间的关系。接着，他从意识形态角度，分析了四种历史悠久、影响深远的外交观念，阐述了美国国内政治、尤其是国会和利益集团对外交政策的制约。讲座的最后，雷教授简述了公众力量和总统个人特质在外交事务中的作用。提问环节，同学们就美国军费开支、基辛格的外交风格和奥巴马的外交理念等问题与雷教授展开了热烈的互动交流。

## 东北师大梁茂信教授在河北大学讲学

韩 玲

我会副理事长、东北师大历史文化学院梁茂信教授应河北大学“毓秀史学讲坛”的邀请于2011年12月6日上午做了一场题为“黑白颠倒的伪命题——对‘人才循环’和‘美国人才流失’说的批判”的精彩讲座。讲座由河北大学历史学院党委书记李维意主持，历史学院广大师生参加了本次讲座。

梁教授以“人才循环说”和“美国人才流失说”为题，介绍了以上两种理论的由来和背景。随后，梁教授从三个方面对以上两个命题给予批判。首先，通过大量数据，指出美国是全球最大的人才收益国家，以客观事实批判了“人才循环说”和“美国人才流失说”的荒谬；其次，通过对二战后回流移民类型的分析，认为回流母国的移民特别是高学历人才比例并不高。再次，分析了回流移民的原因，认为移民回国既是个人的选择，也是美国移民政策的限制性和各发达国家及母国人才吸引政策等因素的结果；最后，梁教授就人才循环对迁出国与迁入国的贡献进行评价并指出，总体而言，在人才的跨国流动中，享受人才对社会与科技发展贡献最多的还是美国。梁教授的报告视野广阔、深入浅出，受到与会师生一致好评。

主题讲座之后，梁教授就世界史学科建设、青年教师的培养和项目申报等问题与历史学院教师进行座谈，历史学院姜锡东院长主持了座谈会。

## 北京大学王立新教授应邀到武汉大学讲学

薛冰清

2011年11月2日上午，北京大学历史系王立新教授应邀到武汉大学历史学院讲学，作了名为“不情愿的霸权：1890-1945年间的美国外交政策探析”的学术讲座。讲座由历史学院潘迎春教授主持，谢国荣教授和近百名同学参加。

在讲座开始，王教授简要介绍了从事这一课题研究的缘起：不仅是基于撰写《美国对外关系史》时的学术思考，也兼有“中国如何承担大国责任”的现实关怀。整场讲座围绕这一主题展开：为何美国在20世纪两次拒绝了成为世界领袖的机会，直至二战后才确立起世界霸权？王立新教授首先梳理了美国自联邦肇造后一百年间“从自由到财富”的发展历程。而美国从经济强国到世界霸主的转变则经历了缓慢的过程，其间美国国内数度发生了关于外交政策的大辩论，社会各界对美国的国际身份并未形成共识。特别是一战后威尔逊谋求世界领袖地位的失败和经济危机后对孤立主义的推崇，表明美国、尤

其是美国民众两度拒绝了成为世界霸主的机会。直到二战之后，美国的外交思想才有了重大改变，确立起了领导世界的决心。其后，王立新教授分析了美国为何没有把经济实力迅速转化成政治权力和领导地位的原因：既有赖于丰富的自然资源、庞大的国内市场与有利的地理位置，也根植于孤立主义传统与以自由为核心的立国原则，还与宪政民主制度的制约与美国人对霸权代价的担心密不可分。王教授最后解释了二战与美国社会主动寻求领导世界的关系。

在提问环节，王立新教授对“反帝国主义者的种族观念”、“对外扩张与国内民主的关系”、“孤立主义思想的积极面”等问题进行了耐心细致的解答，并就中国的国际地位和大国责任阐述了精辟独到的见解。王立新教授融会古今的学术视野和史论兼备的研究理路让同学们获益匪浅。

## 张勇安副教授荣获上海市 第十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

我会会员、上海大学张勇安副教授的《变动社会中的政策选择：美国大麻政策研究》荣获上海市第十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著作类一等奖；“业界利益与公共福利双赢：美国医学会与药品管理的联邦化（1891-1912）”荣获上海市第十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论文类二等奖。

## 马万利副教授译著《老师的谎言》获奖

我会会员、南昌航空大学马万利副教授翻译的《老师的谎言——美国历史教科书中的错误》入选《中国教育报》“2010年影响教师的100图书”前十名之中之最具潜质奖。该书2009年由中央编译出版社出版。作者的获奖感言刊载于中国美国史研究会网站（<http://www.ahrac.com/mgjw/mgwh/2286.html>）。

## 李世洞教授著《拾贝栽刺集》出版

2011年3月，河北人民出版社推出了我会顾问、武汉大学历史学院李世洞教授的新著《拾贝栽刺集》。本书是李教授多年来治学成果的总结，共有文章约60篇，按照作者自己的说法，分为“贝”和“刺”两部分。所谓“贝”，是本书的前半部分，收录了作者前期的主要作品，包括美国史学史名家和美国史学流派的介绍与分析等；所谓“刺”，是本书的后半部分，主要收录了作者撰写的记述和评论等文章。通观全书，既有启蒙后学的史学论文，也有针砭时弊的短评长论，为后来者提供了宝贵材料，无疑有助于我们更好地为学与为人。恰如刘绪贻先生在为本书题词中所言，“文如其人，真正是摆事实讲道理”。全书共466页，计40万字。

## 石庆环教授著《美国文官群体研究》出版

我会理事、辽宁大学历史学院石庆环教授新著《美国文官群体研究》近日由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该书以一个多世纪以来美国文官制度的变迁为基础，全面勾勒了美国文官群体发展演变的历史轨迹，着重在政治和社会层面上对美国文官群体在政府中所扮演的角色和阶级属性等方面进行了定位阐释与分析。此前，作者先后推出了《二十世纪美国文官制度与官僚政治》以及《科举制度与公务员制度——中西官僚政治比较研究》等论著，围绕美国文官制度有了长时段的深入研究和思考，近日出版的《美国文官群体研究》是石庆环教授对这一问题的最新研究和深刻总结，也是近年来国内系统研究美国文官这一特殊职业群体的重要著作，具有相当高的学术价值。

## 刘国柱教授著《在国家利益之间：

## 战后美国对发展中国家发展援助探研》出版

我会理事、浙江大学人文学院刘国柱教授新著《在国家利益之间：战后美国对发展中国家发展援助探研》近日由浙江大学出版社出版。本书系统分析了战后美国对发展中国家的发展援助政策，展现了这一援助政策的演变，并在此基础上揭示了在“利他”色

彩下美国发展援助政策的动机和目的及其在美国外交战略中的作用，从而揭开了“理想主义”面纱下的美国国家利益观念以及实现国家利益的途径和手段。全书分为两大部分，第 1~4 章在对美国外交档案进行解读的基础上分析了战后美国对发展中国家发展援助政策的演变；5~7 章则运用国际关系学、国际政治经济学、现代化、国际战略学等相关学科的理论，分析了美国发展援助政策的政治、经济及意识形态动因。本书的出版得到了浙江大学第十一届“侨福建设基金”的资助，共计 42 万字。

## 高国荣、孙群郎等译《乡村里的推土机》出版

我会理事、中国社科院世界史所高国荣副研究员和浙江师范大学孙群郎教授等译《乡村里的推土机》(The Bulldozer in the Countryside: Suburban Sprawl and the Rise of American Environmentalism)一书于 2011 年 5 月由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除引言和绪论外，全书共有七章组成，第一章分析了二战后美国郊区发展迅猛的原因，第二章至第六章探讨了战后至 70 年代美国各界对郊区住宅开发对于环境影响的各种批评，最后一章则探讨了地方影响土地利用方式的努力和全国性土地管制立法的失败。本书英文版自 2001 年问世以来，一直受到学界的赞誉，相继获得美国史学界的“弗雷德里克·杰克逊·特纳奖”和美国城市规划界的“刘易斯·芒福德奖”，更是环境史研究者的必备书目。《乡村里的推土机》一书将美国郊区发展这一重要问题引入环境史的视野中，是一次史学与自然科学对话的尝试，对理解美国城市史和环境史助益良多。

## 孙建党著《美国与东南亚经济关系研究 (1945~1973)》出版

我会理事、福建师范大学社会历史学院孙建党博士的新著《美国与东南亚经济关系研究(1945-1973)》一书于 2011 年 3 月由经济管理出版社出版。该书从宏观的历史视角解读了二战后美国与东南亚经济关系的变动趋势及其基本特征，重点探讨了东南亚国家对美贸易关系的长期趋势、贸易模式和商品结构的变化以及对其国际收支波动的影响，考察了美国对东南亚直接投资和经济援助的演进趋势以及对东南亚地区经济发展产生的宏观效应，进而追溯了战后国际体系变动的大背景下美国与东南亚经济发展的历史联系，提出了一些富有价值的观点和认识。该书是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的最终成果，对于美国对外经济关系史或亚太区域经济史的研究都是一种有益的补充。

# 吕桂霞著《牧场工行动：美国在越战中的落叶剂 使用研究（1961-1971）》出版

我会会员、聊城大学历史文化学院吕桂霞副教授的新著《牧场工行动：美国在越战中的落叶剂使用研究(1961-1971)》一书于2011年7月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该书以越南战争为平台，系统考察了1961~1971年美国在越南实施的落叶剂行动——“牧场工行动”，深刻剖析了其使用落叶剂的历史背景和诸多影响因素。在此基础上，该书深入分析了“牧场工行动”从“谨慎的、有选择的”行动向大规模地破坏越共基地和粮食，乃至向老挝和柬埔寨地区的扩散情况。同时，该书还对“牧场工行动”的生态后果和社会后果进行重点研究，指出“牧场工行动”不仅给越南的森林尤其是密林和红树林以毁灭性的打击，严重破坏了越南的植物、动物群落和土地，而且还给越南人民和参加“牧场工行动”的美国及盟国军人带来了极大的灾难，“橙剂后遗症”至今仍是他们挥之不去的梦魇。该书是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的最终成果，是对美国外交史、军事史和环境史研究的有益补充。

## ◆研究会工作◆

### 我会拟与美国历史学家组织展开进一步合作

经过一段时间的酝酿与联系，中国美国史研究会拟与美国历史学家组织展开进一步合作。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美国历史学家组织（Organization of American Historians, OAH, <http://www.oah.org/>）创立于1907年，是美国规模最大的研究美国历史的学术团体，会员有7800多人，现任主席为哥伦比亚大学的Alice Kessler-Harris教授。我会与该组织自上世纪90年代起就曾有联系，我会原副理事长杨生茂、刘绪贻，秘书长黄安年受聘该会主办的学术刊物《美国历史杂志》的特约编辑。现在我会希望在原有基础上扩大学术交往，建立更稳固的学术联系。通过我会顾问、北京大学王希教授的协调与联络，双方通过书信往来进行了初步的协商，已形成初步意向。因2012年上半年恰巧两个研究会相继举办年会，因此，双方拟互相参加对方的年会，在会上商谈如何建立正式合作关系和学术交流事宜，作为此工作的起步。OAH将派代表团莅临我会的上海年会，成员包括该会前任主席David A. Hollinger、Elaine Tyler May和现任主席。由王旭理事长提名，我会拟派副理事长梁茂信、任东来和他共同代表我会出席OAH在密尔沃基举办的2012年年会，顾问王希作为双方的特邀代表出席。初期经费由福特基金会提供，经由权威的国际学术交流机构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ducation统一管理。待两次年会期间初步商妥，即可确定建立正式交流关系。在此期间，我方拟提出的计划是：展开两国美国史学者的互访，中国学者和博士研究生到美国参加OAH年会并做短期研究，美国学者来中国讲学，共同举办美国史研讨班，帮助培养中国的美国史学者等一系列学术交流活动。目前，相关具体事宜还在商议之中。

### 秘书处接受民政部的评估和检查

李文硕

2011年7月，我会接到民政部发出的《关于开展2011年度社会组织评估工作的通知》，自接到之日起，秘书处便投入了紧张有序的准备工作中，在各位会员的配合下，按照民政部的要求整理各项材料。

根据民政部的要求，本次对学术团体的评估工作分为两个阶段，首先由秘书处填写《社会组织评估申报表》，按照民政部要求的评估指标和评估材料目录，准备评估材料，

并将准备好的材料按照正副各一份的方式装订成册，在规定时间内报送民政部。为此，从2011年7月底至8月底，秘书处各位老师和工作人员分工合作，分头行动，尽力将评估所需材料一一备齐。由于本次评估需要提供研究会所有负责人的简历，因此，秘书处在准备工作开始后第一时间通过电子邮件向各位负责人发去了请求，尽管尚在暑期，但各位老师均很快给予秘书处答复，或通过邮件、或通过邮递将所需材料送来，正因为此，民政部要求的各项材料才得以顺利完成。由于秘书处没有与民政部的直接联系，幸而社科院世界历史所陆晓芳老师不吝为我们提供帮助，将备好的材料予以转呈，最终得以在规定时间内将规定材料交给民政部。

但评估工作至此并未结束，秘书处紧接着投入到第二阶段的评估工作中去，准备迎接民政部民间组织服务中心的评估专家组到秘书处进行实地考察。此次所需材料更为复杂，秘书处需要准备近年来历届年会产生的各种文件，包括理事会通报、会议记录和理事简介，还需要研究会账户这几年来的变动情况以及财务支出的各种票据和账目，对各项规章制度的建设也做出了严格规定。为此，王旭理事长和韩宇秘书长详细筹划了此次迎接评估工作的进程和细节，投入了大量时间和精力，从秘书处历年留存的材料中找出了理事会会议记录和最近几届年会的理事会通报等珍贵材料，还准备了以往通信的信件，并把2009年以来秘书处与各位理事间往来的电子邮件整理打印出来，以供评估专家组的考察。李莉老师长期在秘书处工作，熟知秘书处的各项规章制度，对研究会的财务工作尤其得心应手，此次评估，财务方面琐碎而繁重的任务就由她负责。最终，秘书处将各项规章制度（研究会章程、财务制度和印章管理制度）、2010年厦门年会情况（理事会议记录、年会流程安排和第十一届理事会通报）和理事会工作纪录（理事会提交年会的工作报告、理事与秘书处间的通信等）一一准备齐全，将其打印装订成册，并委托专业会计师事务所核对了各项账目。

2012年2月17日，民政部评估专家组一行七人分乘动车和飞机从不同地区陆续抵达厦门，其中既有民政部社会组织服务中心工作人员，也包括专业会计和其他社会团体的工作人员。由于飞机晚点，直至晚间才全部到达，秘书处工作人员便将他们带到早已预订好的宾馆里。次日一早9时，实地考察工作正式开始。民政部社团处贾卫处长说明了此次评估工作的来历和目的，以及具体工作流程，王旭理事长和韩宇秘书长介绍了研究会的工作情况、具体职责和近年来的发展。按照民政部专家组事先提出的要求，秘书处准备好三间独立的办公室分别应对财务、制度和杂务三项评估。各位专家仔细询问了研究会近年来的财务收支情况，审核了各种票据和中国工商银行出具的账户明细和对账单，检查了研究会的各种规章制度，并抽取了历次年会中理事会人员变更的相关材料。专家组对研究会开展的社会服务和学术活动进行了仔细询问。

民政部评估专家组充分肯定了秘书处在资金困难的情况下为做好研究会工作付出的努力，指出研究会的《通讯》坚持出版三十多年十分不易，网站建设有特色，秘书处工作氛围好，富有成效。同时，评估组也对秘书处工作提出了许多宝贵的建议，特别是加强规范化管理和制度建设方面，对秘书处工作的改进尤其是制度建设大有裨益。

◆ 讣 告 ◆

## 我会会员、湖南师大熊伟民教授病逝

刘 雄

2011年6月12日，我会会员、湖南师范大学历史文化学院熊伟民教授因患癌症，不幸逝世于长沙。

熊伟民教授1956年11月初八出生于湖南省桃江县。他从小勤奋努力，聪明好学。1977年恢复高考后，他以优异的成绩被湖南师范学院历史系录取，大学毕业后分配到桃江县第一中学任教，1984年下半年调到益阳师专历史系工作。1986至1989年，熊伟民教授在武汉大学历史系攻读硕士学位，由此开始了他对第二次世界大战史的学习和研究工作。学业结束后，他回到益阳师专继续工作，1993年破格晋升为副教授，同时被湖南省教委确定为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由于突出的工作业绩，他被评为“先进工作者”，1993年又被提拔担任益阳师专历史系主持全面工作的副主任，1994年晋升为历史系主任。1996年8月，熊伟民教授调到湖南师范大学历史系工作至今，历任世界史党支部书记、世界现代史教研室主任，1998年晋升为教授，2010年增补为湖南师范大学博士研究生导师。

熊伟民教授长期从事第二次世界大战史以及国际和平学研究，是该领域公认的佼佼者。他完成了国家社科基金课题1项，省厅级课题多项。他的专著《战时美国的欧洲战略》及系列论文，在国内学术界、特别是二战史研究同行中，产生了较大影响。他主编的，以研究二战时期苏、美、德、英战争指导为内容的“疯狂与理性”丛书，除了在大陆出版以外，还在台湾出了繁体字版，反响热烈。他撰写的《和平之声：二十世纪的反战反核运动》一书及相关论文，在国际和平学领域异军突起，为中国学术界争得了荣誉。他还在《世界历史》、《史学月刊》等国内核心期刊发表了数十篇学术论文，其中多篇被其他刊物转载。这些成果凝聚着他数十年科研工作的心血，也反映出一代史学家对学术精神的透彻理解与不懈追求。

熊伟民教授十分注重学术交流与切磋，多次参加境内外的学术活动，并且担任中国第二次世界大战史研究会理事、中国美国史研究会第九届理事会理事，以及中国世界现代史研究会、国际和平研究协会、亚太和平研究协会会员。他还多年担任长沙学院特聘教授。

## 编 后 记

2011年的第二期通讯终于在2012年的二月底完成了。很多原因导致了本期通讯“被跨年”，这里不一一罗列了，主要还是我们工作效率方面的问题，望各位海涵。衷心感谢为《通讯》积极赐稿的会员们！本期《通讯》的重头戏是“纪念丁则民先生逝世十周年”，感谢丁先生门下弟子的大力支持！感谢王希教授出手相助，陈兼和洪朝辉教授慷慨赐文，“留美学人”栏目再次闪亮登场。本期通讯编辑过程中，曾向广大会员发信求助，刘绪贻和华庆昭先生在第一时间发来稿件，王立新教授专门撰文，郭九林、付成双和马万利博士分别寄来研究综述、书评和获奖信息，稿源不足的难题迎刃而解。谢国荣教授一直积极提供学术信息，这里一并致谢。我会顾问李世洞先生一直十分关心秘书处的的工作，此次慷慨向秘书处赠书，并委托谢国荣教授寄来我会开封年会的珍贵照片，令我们深为感动。

我们即将迎来我会顾问刘绪贻先生的百岁诞辰，这是中国美国史研究会的一大幸事。研究会的网站将陆续刊载刘绪贻教授的文章，刊发贺信、回忆文章、学术评论、媒体报道等内容，欢迎大家踊跃投稿。

上海年会召开在即，还望计划与会者积极撰写论文。期待着与大家在上海相见！